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JIEYANGSHI RENMINZHENGFU GONGBAO

2026

第 6 期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揭府〔2026〕5 号)1

【市政府办公室函件】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揭西县惠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和章程
的批复
(揭府办函〔2026〕21 号)185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地震应急预案的通知
(揭府办函〔2026〕22 号)187

【规范性文件】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的通知
(揭府规〔2026〕4 号)211

【人事任免】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林国斌等同志免职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6〕7 号)222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周春升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6〕8号）223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李旭忠同志任职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6〕9号）225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揭府〔2026〕5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揭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业经市七届人大八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4 月 17 日

揭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 五年规划纲要

（2026 年 2 月 4 日市七届人大八次会议审查批准）

2026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巩固向上向好发展态势，加快建设粤东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

-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取得的重大成就
-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 第三节 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 第四节 主要目标

第二章 坚持制造业当家，建设以实体经济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 第一节 聚力发展“一化一海五优特”产业集群
- 第二节 积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 第三节 夯实产业平台支撑实体经济发展
- 第四节 构建链主引领的企业协同发展体系
- 第五节 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第三章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深度融合，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 第一节 实施揭阳品牌战略
- 第二节 大力实施科技兴市行动
- 第三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 第四节 全链条推进人才招引培育

第四章 全力以赴扩大内需，构筑双循环重要节点城市

- 第一节 打造消费新中心新高地
- 第二节 打造物流之都
- 第三节 扩大有效投资

第五章 加快建设数智揭阳，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

- 第一节 实施“人工智能+”战略行动
- 第二节 建设智慧城市
- 第三节 布局新型数字基础设施

第六章 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持续优化发展硬环境

- 第一节 构建便捷高效的综合交通网络
- 第二节 构建安全高效的现代水利基础设施
- 第三节 健全绿色低碳安全的现代能源体系
- 第四节 提升城乡基础设施配套水平

第七章 全面深化改革，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

- 第一节 发展壮大民营经济
- 第二节 做大做优做强市场主体
- 第三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 第四节 深化营商环境改革

第八章 塑造开放型经济新优势，做好新时代“侨”文章

- 第一节 深化落实区域重大战略
- 第二节 科学转变外贸发展方式
- 第三节 引导产业链供应链有序跨境布局
- 第四节 大力推进精准招商引资
- 第五节 推动汕潮揭都市圈同城化发展

第九章 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加快城乡协调发展

- 第一节 加快发展现代特色农业
- 第二节 建设新时代美丽乡村
- 第三节 提升城镇发展水平
- 第四节 大力发展县域经济
- 第五节 推动城区提质增效

第十章 奋力向海图强，着力建设海洋强市

- 第一节 构建陆海统筹的海洋强市战略格局
- 第二节 建设现代海洋产业体系
- 第三节 加强海洋生态文明建设

第十一章 激发文化传承创新活力，建设彰显潮汕文化魅力的旅游目的地

- 第一节 让现代文明蔚然成风
- 第二节 打造海内外揭阳人共同的精神家园

第三节 提升现代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第四节 建设具有揭阳辨识度的文化产业

第十二章 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努力提升人民生活品质

第一节 努力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第二节 多渠道促进居民增收

第三节 构建高质量现代化教育体系

第四节 持续深化健康揭阳建设

第五节 健全多层次精准社会保障体系

第六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第十三章 加快绿色低碳转型步伐，建设美丽揭阳

第一节 筑牢绿美揭阳生态本底

第二节 持续深化污染防治攻坚

第三节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第四节 健全生态文明建设长效机制

第十四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揭阳

第一节 深化法治揭阳建设

第二节 筑牢安全发展底线

第三节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第四节 确保社会平安稳定

第五节 推动一体化战略体系和能力建设

第十五章 汇聚全社会力量，奋力实现“十五五”目标任务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第二节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第三节 加强规划监督

本规划纲要根据《中共揭阳市委关于制定揭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建议》编制，重点明确“十五五”时期（2026—2030 年）揭阳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方针、发展目标、重大任务，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治理、公共服务和生态环境保护职能的重要依据，是未来五年揭阳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和全市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巩固向上向好发展态势，加快建设粤东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

“十四五”时期，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沉着应对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影响和世纪疫情挑战，实现了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的良好开局。“十五五”时期，是全市全面建设产业强市、和美揭阳，加快打造粤东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的关键五年。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取得的重大成就

“十四五”时期，面对日趋错综复杂的百年变局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尤其是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全市上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与省委“1310”具体部署，坚定不移走产业强市、和美揭阳之路，牢牢兜住“三保”底线，开创了高质量发展新局面，总体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和任务，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揭阳迈出坚实步伐。

综合实力稳步提升。2025 年，全市生产总值 2554 亿元，“十四五”期间年均增长 3.9%，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44924 元，年均增长 3.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百亿元。三次产业结构由 9.6:36.6:53.8 调整到 9.6:38.8:51.6。榕江实验室顺利验收启用，东莞·揭阳产业协同创新中心“科创飞地”日益活跃。揭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获批国家级经开区，揭阳高新区入选全国省级开发区前 50 榜单，全市快递业务量达 52.9 亿件，稳居全国前 5 位。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5.7%。

产业强市战略扎实推进。因地制宜打造“一化一海五优特”七大产业集群，“超级链主”中石油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满产达产，揭阳东粤化学 20 万吨/年混合废塑料深度裂解项目成功试生产，伊斯科碳四碳五深加工、巨正源新材料等“强链主”项目陆续投产。启动建设国电投海洋牧场示范项目，90 万千瓦海上风电并网发电，推动风机装备项目投产，引进天顺风能、蓝水集团等知名企业，实现海上风电五大部件全要素全链条聚集，“恒燄一号”深海养殖平台交付使用，亨通非粘接海洋柔性软管顺利投产并走向国门。深入开展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扩能增量、提质增品等四大重点行动，推动五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提质增效，全市 23 家企业入选“广东省制造业 500 强”，入选企业数量居粤东西北首位，2 家企业首次进入省“100 强”。

“百千万工程”深入实施。县域特色经济发展壮大，加快建设莞揭合作园区和县域特色园区，推动全市县域纳入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试点。“千企帮千镇、万企兴

万村”提质升级，推出全国首个专注于“三农”领域的保险 AI 数字产品“普宁美梅”。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成效显著，全域村庄达到干净整洁村标准，打造了沿主干道联镇带村成片风貌带，培育了 41 个典型镇、309 个典型村。新认定 40 个“揭农尚品”走进大湾区，成立 105 家富镇强村公司，新增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1 个、省级 4 个，普宁市入选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

城市品质提质焕新。“水陆空铁”和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格局基本形成，推动揭阳港向亿吨吞吐能力的产业大港迈进，广东石化码头、前詹通用码头建成开放，揭阳潮汕国际机场升级为 4E 级、旅客年吞吐量突破 1 千万人次大关，汕汕高铁、京灶大桥、进贤门大桥建成通车，粤东城际铁路、揭惠铁路开工建设，全市高铁运营里程占铁路总里程比例达 79%。以“绣花”功夫推进古城保育活化，29 个保护性开发项目加快建设，南浦渔歌项目重启建成，潮侨坊开工建设，古城文旅出圈出彩。市体育中心、黄岐山森林公园云道、跨榕江北河旅游观光桥等一批市区重点民生项目全面开工。累计完成 201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改善市区交通“微循环”，市区天然气普及率从 43% 提升至 58%，城市宜居度持续提升。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全面建成四级林长组织体系，实施绿美揭阳生态建设“六大行动”，全市森林覆盖率 50.9%， “党旗红·乡村绿”“我为家乡种棵树”专项行动有序推进，新种植苗木 330 多万株。全面推进全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完成万里碧道建设，11 个国、省考断面优良率 81.8%，近岸

海域水质优良面积占比 99.8%，六项空气质量指标均优于省下达指标，土壤环境质量保持总体稳定，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获得批复，完成省下达能耗总量控制目标，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民生福祉不断提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坚持就业优先，全市城镇新增就业超 11 万人，建成 36 家就业驿站。实施两轮教育、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累计投入 96.2 亿元，新增公办优质学位 9.75 万个、病床位 4136 张、三级公立医院 6 家，广工揭阳校区建成开学。持续扩大“一老一小”服务供给。成功获评“全国双拥模范城”。精神文明建设深入推进，“文化揭阳”“文明揭阳”“书香揭阳”三张名片持续擦亮。

深化改革取得突破。推动更多事项实现“一窗通办”“一件事集成”，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时间平均缩短 81%。实现预算管理信息化改革，成功落地银行“零碳网点”、预制菜保险。完成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第一批 335 项县级部门行政执法职权下放至 87 个镇街。深化农村“三块地”改革，健全农民“户有所居”保障机制，推行工业项目用地“带方案”出让。深入开展诚信体系建设，13 个领域创新“信用+”应用场景，限高、失信人员退出专项治理经验获最高人民法院推广。

安全发展筑牢筑实。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全市粮食种植面积超 196 万亩。推动能源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应急响应救援能力与风险

防范能力有效提升，专常兼备的救援力量体系持续建强。严把“三品一特”安全关口，全市没有发生系统性、区域性安全事故，平安揭阳、法治揭阳、清风揭阳建设取得新成效，全面从严治党取得重大进展，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热情充分激发。

表 1 揭阳市“十四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类别	指标		2020 年 基期数	“十四五” 规划目标值		“十四五” 完成值		属性	
				2025 年	年均增长 (%)	2025 年	年均增长 (%)		
经 济 发 展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121.55	3200	8	2554	3.9	预期性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41325	56800	7.5	44924	3.7	预期性	
	3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1180.75	1902	10	644	-11.4	预期性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888.68	1352	7.2	901	0.3	预期性	
	5	外贸进出口总额（亿元）	194.3	282.4	7.8	136	-6.9	预期性	
	6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73.97	100.56	6.34	130.12	11.96	预期性	
	7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0.65	55	[3.5]	52.68	[2.03]	预期性	
创 新 驱 动	8	R&D 占 GDP 比例（%）	1.02	1.2	[0.25]	[0.5] （ 预 估 ）	[-0.52]	预期性	
	9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18	2.3	14.28	2.21 （ 至 11 月 份 ）	12.96	预期性	
	10	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制造业增加值比重（%）	7.6	35	[27.4]	2.5	[-5.1]	预期性	
民 生 福 祉	11	居 民 收 入 （ 元 ）	居民人均可支配 收入增长（%）	21822	29202	6 左右	28721	5.7	预期性
	12	劳动就业	城镇登记失业率 （%）	2.92	4.0 以 内		--	--	预期性
	13		城镇新增就业人 数（万人）	3.0620	[8.4]		3.139	[11.08]	预期性
	14	人均预期寿命（岁）		77.72	79	[0.6]	--	--	预期性
	15	每千人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个）		1.93	2.08	[0.08]	2.15	[0.22]	预期性

类别	指标		2020 年 基期数	“十四五” 规划目标值		“十四五” 完成值		属性	
				2025 年	年均增长 (%)	2025 年	年均增长 (%)		
	16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0.95	11.76	[0.81]	--	--	约束性
	17	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		46.86	53.65	[6.79]	--	--	预期性
	18	每千名老人人口养老床位数 (张)		1.53	1.78	3	2.03	--	预期性
绿色 转 型	19	单位 GDP 能耗强度 (%)		-4.81	[-14]		-10.82	[-33.6] (预估)	约束性
	20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按省核定目标执行		--	--	约束性
	21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97	96.1		97.5	[0.5]	约束性
	22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 例 (%)		42.9	81.8		81.8	[38.9]	约束性
	23	森林覆盖率 (%)		50.78	50.86		50.9 (预估)	[0.12]	约束性
安 全 保 障	24	粮食安全	耕地保有量 (万 公顷)	7.57	5.88		6.00 (预估)	-0.23	约束性
	25		粮食综合生产能 力 (万吨)	80.85	按省核定目标执行		81.28	0.11	约束性
	26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标准 煤)		31.46	按省核定目标执行		196.43	--	约束性

注：1.[]表示累计数。

2.自 2022 年起，国家已不再统计城镇登记失业率指标。

3.人均预期寿命指标数据仅在人口普查年份统计；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与高等教育毛入学率指标为国家级指标，省级以下不计算。

4.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目前用单位 GDP 能耗强度代替考核。

第二节 “十五五” 时期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十五五” 时期，是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国内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和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强大统一大市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揭阳发展的外部环境和内部条件面临复杂深刻变化，处于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

素明显增多的时期。

从国际看，矛盾的激烈性与冲突的可能性持续加大。受中美战略博弈加剧影响，全球化步伐将进一步受阻，合纵与连横将成为地缘政治格局的突出特征，产业链、供应链区域化、集团化、国别化日趋明显，全球动荡日趋常态。同时，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科技革命与大国博弈相互交织，高技术领域将成为国际竞争最前沿和主战场。

从国内看，长期向好的确定性与新发展阶段的复杂性和韧性交织没有改变。“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全面转向高质量发展攻坚期，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实现产业体系整体跃升是重要战略任务。面对有效需求不足、资源要素供给趋紧、

“内卷式”竞争突出、区域发展不协调等压力，国家正全面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制造业智能化绿色化转型等一系列重大举措，这为制造业基础扎实的揭阳带来重要发展机遇。

从广东看，经济大省“走在前、作示范、挑大梁”的历史重任愈发突出。广东是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大局中地位重要、作用突出。广东省作为全国经济第一大省，产业规模大、体系全，已集聚新一代电子信息、绿色石化、智能家电等 9 个万亿级产业集群，其中新能源汽车、智能手机、集成电路等产业占据领先优势。广东正以高质量发展为牵引，纵深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等重大平台建设，加快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大湾区高端要素外溢和产业链延

伸，为揭阳承接优质产业转移、嵌入区域供应链提供了新空间。同时，广东大力推进绿色石化、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建设，与揭阳打造绿色石化、海上风电、金属制造等支柱产业高度契合。

从我市看，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需要迎难而上。发展不充分仍然是我市的主要矛盾，有效投资、R&D 投入、营商环境、品牌影响力、民生事业、高等教育等方面还存在较大不足，新旧动能转换任务艰巨。但也要看到，揭阳具有雄厚的制造业基础，通过“十四五”期间全市上下的苦干实干，“一化一海五优特”现代化产业体系初具规模，绿色石化与海洋经济“双支柱”产业集群效应凸显，市委提出到 2030 年，“一化一海五优特”产业集群规模突破万亿元目标，将为经济实现较快增长提供坚实支撑。普宁英歌、古城文旅、阳美玉都出圈出彩，“水陆空铁”立体交通网络优势催生物流电商产业快速发展，向上向好的发展态势不断拓展，为揭阳塑造了新动能新优势。特别是省委赋予揭阳“加快打造粤东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的发展定位，以及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实施“百千万工程”、建设海洋强省等重点工作，为揭阳巩固优势、破除瓶颈、补强短板、奋进赶超提供了难能可贵的条件。

综合研判，“十五五”时期，揭阳处于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期、区域比较优势的重塑期、城市能级提升的突破期，全市上下需要立足新发展阶段的新挑战、新形势，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

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发扬斗争精神，积极识变应变，深化“百千万工程”建设，提升粤东枢纽层级与发展质量，以唯恐失之交臂的紧迫感和扎实执着的工作作风，全力以赴办好自己的事，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揭阳新局面。

第三节 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心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开放创新为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135”工作思路，坚持“三产并举、产业强市，陆海统筹、区域协同”，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着力促进城乡协调发展，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

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全力建设产业强市、和美揭阳，加快打造粤东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

做好“十五五”时期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必须坚持以下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确保揭阳现代化建设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尊重人民主体地位，紧紧依靠人民，站稳人民立场，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在发展中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立足国内大循环，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新动能、更新旧动能，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推动揭阳经济社会协调发展、行稳致远。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弘扬改革开放精神，推动深层次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有效拓展经济纵深，推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政府治理和社会发展更好相适应，持续增活力、强动力、拓空间。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参与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

济，打造市场化法治化一流营商环境，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住”的经济秩序。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系统观念、底线思维，有力保障重大安全，有效化解突出风险，增强经济和社会韧性，以高效能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第四节 主要目标

“十五五”时期是揭阳夯实发展根基、全面赶超进位、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阶段。要聚焦重点任务靶向发力，以量的持续积累厚植发展底气，以质的显著提升激活发展动能，着力打造绿色石化产业基地，全面建设能源强市、海洋强市、制造强市、质量强市，加快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和全国性邮政快递枢纽，不断增创新优势、实现新突破。今后五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要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经济保持稳中有进发展，经济规模稳健迈上 3000 亿元新台阶，力争突破 3500 亿元，努力实现在全省中的进位。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朝着 6 万元目标迈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理增长。经济结构持续优化，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发展新质生产力、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取得重大突破，成为粤东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

——**产业科技融合发展取得新突破。**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格局基本形成，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创

新能力明显改善，人工智能全面赋能千行百业。“揭阳品牌”知名度美誉度持续提升。国家级高新区成功创建，重点产业园区能级跃升，“一化一海五优特”产业集群总规模突破万亿元大关，能源强市、海洋强市、制造强市、质量强市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取得新突破。**“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取得重大进展，兴业、强县、富民一体发展，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深入实施，城市能级大幅跃升，县域发展潜力活力充分激发，特色名镇、和美乡村竞相涌现，城乡差距进一步缩小，产业兴、乡村美、百姓富的美好愿景逐步实现。

——**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取得新突破。**围绕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布局。重点领域与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更加健全，公平竞争制度更加完善。推动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跻身先进城市行列。中国（揭阳）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取得明显成效，空港、海港、陆港“三港”协调发展，粤东高水平开放与门户枢纽功能基本形成。

——**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新突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市民群众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历史文化名城建设持续推进，潮汕文化充分彰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初步建成包容大气、独具魅力的文化强市。

——**民生事业发展取得新突破。**努力实现更加充分更高

质量就业，新业态、新模式就业创业便捷灵活，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分配结构明显改善。以常住人口为基础，多层次、一体化、全覆盖的社会保障体系全面确立，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教育、医疗、文化、社保、养老等民生事业持续进步，人民群众全生命周期需求得到更高质量满足，生活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更安全。

——**美丽揭阳建设取得新突破。**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进一步优化，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更加完备，生产生活方式全面绿色转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通道逐步拓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环境容量有效拓展，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和碳减排效率持续提升，如期实现 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美丽县城、美丽圩镇、美丽乡村、美丽河湖、美丽海湾、美丽岛礁与“无废城市”建设取得新进展，绿美揭阳建设水平走在全省前列。

——**平安揭阳建设取得新突破。**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依法治理能力和水平有效提升，数字治理日趋完善，制度优势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法治政府、法治揭阳、法治社会基本建成，政府行政效率、服务水平和公信力显著提升。风险防控长效机制不断健全，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得到有效保障，重特大安全事故得到有效遏制，应急处突和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持续增强，更高水平平安揭阳建设扎实推进，安全屏障更加巩固。

表 2 揭阳市“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表

类别	指标		2025 年	2030 年		指标属性	
				计划	年均增长（%）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554	3400	6	预期性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4.5	5.9	6	预期性
	3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644	820	5	预期性
	4	规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516	740	7.5	预期性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901	1263.5	7	预期性
	6	外贸进出口总额（亿元）		136	173.6	5	预期性
	7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30.12	150.85	3	预期性
	8	全员劳动生产率（%）		--	--	5	预期性
创新驱动	9	R&D 占 GDP 比例（%）		0.5 （预估）	2	[1.5]	预期性
	10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11	1.82	10.40	预期性
民生福祉	11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5.1	与经济增长同步		预期性
	12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7.84	98	0.03	预期性
	13	每千人口拥有 医护人员（人）	执业医师数	2.15	2.42	[0.27]	预期性
			注册护士数	2.26	2.49	[0.23]	
	14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70	73	0.84	预期性
	15	3 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3.8	7.5	[3.7]	预期性
	16	人均预期寿命（年）		--	>79.5	--	预期性
城乡区域	17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3	56	[3]	预期性
	18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		1.529	1.38	--	预期性
	19	海洋生产总值（亿元）		399.5	与经济增长同步		预期性

类别	指标		2025 年	2030 年		指标属性
				计划	年均增长 (%)	
绿色低碳	20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按省核定目标执行		约束性
	21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	--	按省核定目标执行		约束性
	22	细颗粒物 (PM2.5) 浓度	23.5	按省核定目标执行		约束性
	23	优良水体比例 (%)	81.8	按省核定目标执行		约束性
	24	森林覆盖率 (%)	50.9 (预估)	按省核定目标执行		约束性
安全保障	25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81.28	按省核定目标执行		约束性
	26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标准煤)	196.43	250		约束性

注：1.[]表示累计数。

2.2025 年数据部分为预估数。

3.约束性指标按省年度核定目标执行。

第二章 坚持制造业当家，建设以实体经济为支撑的 现代化产业体系

坚持把发展揭阳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以打造“一化一海五优特”产业集群和特色优势产业链为抓手，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推动形成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未来产业有效培育、先进制造为骨干的揭阳现代化产业体系，全力建设能源强市、海洋强市、制造强市。

第一节 聚力发展“一化一海五优特”产业集群

深入实施“一化一海五优特”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工程，巩固提升制造业发展优势和竞争力，推动揭阳制造向揭阳智造转型升级，实现增量崛起与存量变革并举。锚定人工智能、氢能、算力等前瞻性领域，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到 2030 年，七大产业集群规模突破万亿元。形成“新兴支柱引领、传统优势稳固、业态模式创新、未来赛道布局”的现代化产业格局。

绿色石化产业集群。绿色石化产业包括精炼石油产品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化学纤维制造业、塑料制品业以及石化生产相关服务业等绿色石化上中下游相关产业。以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为主阵地，推动绿色石化延链扩能，全力打造“从一滴油到一根丝、从一粒料到一张膜”全产业链，推动大南海石化工业园形成“一超多强”产业发展新格局，建设绿色石化产业基地。推动中石油广东石化项目

持续释放产能，加快伊斯科、巨正源等项目达效升级，新增引进精细化工、新材料类下游项目，围绕芳烃、烯烃延伸高端产业链，构建“原料-中间体-终端产品”全链条生态。到2030年，实现行业总产值超3000亿元。

专栏 2-1 绿色石化产业细分领域发展重点

1.精炼石油产品制造业。稳步提升投产项目，对中石油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吉化 ABS 等项目定期开展生产运营评估，服务链主项目稳产达产，提升深加工产品比例，在本地深加工的化工原料占中石油项目化工产量的比例力争提升到30%以上。

2.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加快推进广东伊斯科碳四碳五制高端新材料、10 万吨/年节能环保型粉末涂料专用聚酯树脂、揭阳凯美特 45 万吨/年双氧水及 30 万吨二氧化碳回收综合利用等项目建设。

3.化学纤维制造业。着力发展精深加工的高性能合成材料、精细化工材料等高端绿色精细化工产品，建设一批高性能高分子材料、功能复合材料及高端精细化学品项目。加快推进巨正源（揭阳）新材料基地（醋酸产业链装置项目）、广东纳塔年产 1 万吨碳纤维及 6 万吨差别化腈纶等项目建设。

4.塑料制品业。重点发展真空镀膜、新型光学薄膜、高阻隔包装薄膜等高性能薄膜、高附加值塑料制品，推动塑料制品行业向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全产业链延伸。加大对塑料制品行业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改造，提高精准制造、敏捷制造能力。加快推进广东邦盛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高端改性新材料、大南海真空镀膜涂料产业化基地建设、揭阳群悦塑料制品生产等项目建设。

海洋经济产业集群。海洋经济产业包括海洋渔业、海洋水产品加工业、海洋电力业、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海洋旅游业、海洋交通运输业等行业。以惠来县为主战场，促进海洋经济聚链成群。依托优质海洋风能资源，巩固全链条布局、全要素配置的海上风电集群优势，重点构建四大产业链，提质扩量海工装备、海洋牧场两大深海产业；以海上风电、氢能储能、海洋牧场、海工装备为主攻方向，打造海洋经济“蓝色引擎”。到 2030 年，海洋总产值超 1500 亿元。

专栏 2-2 海洋经济产业细分领域发展重点

1.海洋渔业及水产品加工业。推动海洋渔业由近海向深远海转型，大力发展海洋牧场和深远海养殖。加快推进国电投海洋牧场项目、“惠鲍 1 号”深水网箱等项目建设，积极引进中船海洋牧场示范基地项目。依托神泉优质海域资源和神泉一、神泉二海上风电基础设施，探索深海网箱与海上风电产业融合发展模式，积极布局“风渔游结合”海洋牧场。继续优化水产养殖生产布局，大力发展海洋水产品精深加工，延长和完善产业链，促进加工、流通、补给等协调发展。深入实施“深蓝种业”工程，聚力突破水产良种选育，打造揭阳现代化海洋牧场“种业硅谷”。

2.海洋电力业。依托优质海洋风能资源优势，加快沿岸和深水远岸布局，推动海上风电项目开发利用。加快推进国电投揭阳靖海 150MW 海上风电项目增容项目等项目建设，全力推动粤东深远海海上风电项目落地建设，整合资源力量，发挥揭阳市海上风电产业联盟作用，打造全链条布局、全要素配置的海上风电产业集群；因地制宜发展集中式和分布式陆上风电，推进惠来县石碑山风电场“上大压小”（拆旧建新）、惠来海湾石风电场二期项目等建成投产。

3.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依托揭阳惠来产业园区平台优势，重点发展以海上风电装备、海洋养殖装备、船舶制造为核心的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加快形成粤东重要的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基地。建设海上风电机组总装基地，重点推进广东蓝水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基地、亨通集团海缆厂、天顺风能重型风电海工装备智能制造项目。积极发展抗风浪强的新型桁架类网箱、新型重力式深水网箱，探索建设大型养殖工船。积极招引中国船舶相关产业，打造造船业产业基地，重点发展石化运输船舶、LNG 运输船、海上风电安装船等高端船型。

4.海洋旅游业。抓好《揭阳滨海重点区域概念规划和核心区城市设计》实施，突出山海水域风情特征，谋划建设粤东新城神泉风情民宿岛、神泉小镇、黄金沙滩等一批文旅项目，打造滨海文化旅游度假区。加快推动惠来客鸟尾滨海旅游景区等项目建设，抓好靖海古城等海丝遗迹及大南山革命红色资源保护活化，提升惠来县石碑山角领海基点主题公园管理服务水平，不断丰富滨海旅游产品供给。结合“百千万工程”打造文旅特色镇（村），打响“隆江猪脚”等旅游美食品牌，策划推广滨海旅游自驾游线路和美食线路，举办惠来海洋（开渔）、“惠来五宝”等特色活动，打造“赏海景、洗海浴、吃海鲜、买海货”滨海旅游胜地。

5.海洋交通运输业。以港口码头、能源等基础设施建设为抓手，引导海洋开发、利用、保护等用途的海洋工程建筑产业发展。加快推进揭阳港南海作业区 2#港池 3 个码头、520 万方原油商储库配套码头，启动建设前詹作业区散货码头、广东石化产品码头改造工程，推进广东粤电惠来电厂 5、6 号机组扩建、国电投前詹百万火电机组建设。依托优良的建港条件和发展空间，高标准、高起点、全方位推动揭阳港扩能升级，推动惠来南海、前詹、资深等港区基础设施和大型化专业化泊位建设，加快地都、石头、青屿等榕江港区资源整合利用，推进揭阳港

积极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港口群，做大做强海洋工程建筑 and 大宗散货等运输业务。

6.海洋经济相关产业。围绕大力发展海洋能源、海水综合利用、海洋生物制药等新兴产业，培育海洋新质生产力。启动建设南网储能电站项目，加快推动国投电力（惠来）氢能产业链关键设备制造项目建设。集中布局惠来电厂、国电投揭阳前詹电厂等高耗水企业建设大型海水淡化项目，推动海水冷却循环技术在沿海火电、石化、核电等高用水行业的规模化应用。优化海洋生物医药发展要素配置，深入发掘海洋“蓝色药库”，扶持壮大更多“链主”企业，推动更多研究成果“就地转化”，打造海洋生物医药与制品产业的高地。

服装制鞋产业集群。纺织服装业包含纺织业、服装业、纺织服装销售业、纺织服装机械制造及销售等产业；制鞋业包括塑料鞋、橡胶鞋、工艺鞋等鞋业制造、鞋类销售及出口、鞋类机械制造及销售等产业，主要聚集在普宁、榕城、揭东等地。要强化服装制鞋固链优品，突出科技、时尚、绿色化，推动产业重心向价值链高端上移，打造国际潮流品牌生产转化基地，规划建设大潮汕服装产业城、制鞋专业园，推动规上企业入园集聚，搭建市级工业设计创新平台，培育智能定制新业态，深化“跨境电商+产业带”模式，拓展东南亚、欧美市场，培育省级以上品牌，推动产业向时尚化、高端化转型，让揭阳“衣被天下、鞋行万里”。到 2030 年，行业总产值达到 2200 亿元。

专栏 2-3 服装制鞋产业细分领域发展重点
1.纺织服装业。优化普宁纺织服装时尚创意与品牌建设，增强品牌优势，提升纺织服装原材料产业物流与供应链的国际影响力。依托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普宁产业园区、国际服装城、国家级服装产品质检中心等专业化产业园区建设，强化纺织服装原材料及辅料、制品研制、设备制造等产业链优势环节，优化建设若干集研发、设计、生产等功能为一体的区域产业集群。大力实施优质企业梯度培育，支持纺织服装产业龙头企业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带动服装领域小微企业上规发展，结合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实施数字化转型，推动更

多企业运用数字化、信息化方式改进生产设备、提升生产工艺。引进先进的智能化纺织服装设备。

2.制鞋业。支持揭阳榕城经济开发区、榕城万洋众创城等园区聚焦制鞋产业，加大专业化、综合性和资源要素的配套供给，为制鞋产业企业提供用地用能、用水用电、供气供热、物流仓储等要素支撑，引导推动制鞋产业企业入园集聚，在园区形成从原材料供应、生产加工到产品销售的完整产业链，夯实制鞋全产业链优势。支持制鞋产业集中的片区加快实施“工改工”改造优化提升，推动区域特色产业提质增效、集聚发展。支持制鞋产业龙头企业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制鞋领域小微企业上规发展，结合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实施数字化转型，推动更多企业运用数字化、信息化方式改进生产设备、提升生产工艺。引进先进的智能化制鞋设备。

五金机电产业集群。五金机电产业以生产五金制品、电线电缆、机械设备等产品为主，广泛分布于全市各县（市、区）。优化五金机电强链提质，引导更多企业向数智化、绿色化制造转型，实施精密加工、清洁能源应用等改造，补强金属炼、轧、镀等产业链短板，降低行业“内卷式”竞争。支持打造揭阳直流电机品牌。依托揭阳产业园、中德产业园等载体，规划建设金属炼轧镀一体化配套基地，补齐产业链关键短板；推动企业实施数字化改造，提升产品高端化、精密化水平。到 2030 年，行业总产值达到 1300 亿元。

专栏 2-4 五金机电产业细分领域发展重点
1.五金制品。重点支持揭东区建设五金制品专业园、高新区打造粤东高品钢基地、智能家电专业化特色产业基地等。围绕产业链关键环节加大力度推动招商引资，招引五金产业龙头企业、链主企业入园，在五金领域打造一批技术改造标杆项目，带动产业链上下游抱团发展。 2.电线电缆。重点支持揭西县建设电线电缆特色基地，在电线电缆领域打造一批技术改造标杆项目。 3.机械设备。重点支持榕城区建设微电机基地，在机械设备领域打造一批技术改造标杆项目。

物流电商产业集群。物流电商产业包括国内电商、跨境电商、快递业以及与电商相关的交通仓储业，重点分布在榕城、揭东和普宁。我市是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国家级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中国快递示范城市。要夯实物流电商融链增值工程，加快建设全国快递物流中心，推动形成“通道+枢纽+产业”现代物流业总体布局。促进优势产业和物流电商深度融合，打造“优势产业-电子商务-物流快递”全产业链，有效促进“贸工流”联动发展。到 2030 年，产业规模达到 1200 亿元。

专栏 2-5 物流电商产业细分领域发展重点
1.国内电商。推动五金不锈钢、纺织服装（内衣）、鞋帽、塑料家居、电器、医药、珠宝玉器、农产品等揭阳特色产业集群与电商深度融合，鼓励企业加强与电商平台对接，开展供需对接等场景应用，推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服务等各环节的变革，提升企业快速响应和柔性高效的供给能力。积极引进国内外电商头部、知名平台企业、集货企业、仓储物流企业、支付机构、人才培训机构等电商产业链关键节点龙头企业。 2.跨境电商。支持“揭阳市普宁纺织服装产业带”建设成为省级“跨境电商+产业带”试点，形成示范带动效应。加快建设市级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为全市跨境电商企业提供物流、通关、税务、外汇一条龙服务。持续打造培育优化电商集聚区，支持和引导各县（市、区）结合辖区优势产业，打造特色鲜明的跨境电商园区。重点推动普宁国际服装城、普宁上寮电商园，揭东“大军埔电商圈”（军埔电商村、新亨镇电商园），揭西百欣电商园等国内电商园扩容提质，持续优化提升跨境电商园区；推动揭东跨境电商产业园、普宁跨境电商总部基地、榕城区跨境电商产业园等园区早日投产运营，积极谋划建设军埔跨境电商产业园区（揭阳高铁片区）、高新区跨境电商产业园等园区。 3.快递业。积极引进国内主要快递品牌企业在我市设立全国或跨省区域总部、大型邮件快件处理中心，提升快递物流服务能力，推动企业加强网络枢纽布局，推进全国性邮政快递枢纽承载城市建设。支持各快递园区叠加数据处理、跨境电商、冷链物流等事业集群。推进城乡快递服务一体化发展工作，加快三级快递网络节点布局，加强县级统筹，推动资源整合共享，推进县级寄递公共配送中

心建设，加快“一点多能、一站多用”的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建设。推动乡镇网点规范发展，提升快递服务水平。巩固并持续深化“快递进村”工程成效，全面提升村级农村快递节点覆盖率，实现服务到村，有力支撑乡村振兴和“百千万工程”。

4. 电商相关的交通仓储业。支持电子商务园区探索推广“电商+快递物流”融合发展新模式，延伸展示交易、仓储配送、加工包装、快递分拣、供应链金融等综合性服务功能。鼓励传统电商物流园区加快转型升级，配套建设集约化快递物流集散中心，建设集自动化设备、标准化设施、信息系统软件等功能于一体的仓配一体化项目，建设现代化“电商+快递物流”园区。加快军埔跨境电商产业园区（揭阳高铁片区）、农村电商快递协同发展示范区（普宁）、菜鸟（揭阳）智慧电商物流产业园等项目建设。不断完善生鲜农产品预冷、冷藏加工、冷链运输等全过程流通环节服务。统筹优化农产品冷链物流资源分布，支持邮政企业、民营物流快递企业在重点农产品产区加强基层网点设置，与农产品主要供销地加强对接，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网络体系。

食品加工产业集群。食品加工包括现代农业产业、食品制造业、食品商贸、餐饮业等行业领域，分布于全市各县（市、区）。我市拥有中国“蕉柑之乡”“青梅之乡”“青榄之乡”“竹笋之乡”“荔枝之乡”等称号，围绕特色优势农业产业，统筹布局揭东竹笋、炒茶、油茶，普宁青梅、稻蔬，揭西生猪、茶叶、苦笋、蔬菜，惠来鲍鱼、凤梨、家禽共 12 条市级农业产业链。坚持“链园一体”发展路径，布局 8 个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19 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实施食品产业组链建标，延伸“种养-加工-仓储-餐饮-文旅”全产业链，加快构建三次产业深度融合的食品全产业链，因地制宜建设滨江路时尚美食街区、揭阳高铁片区食品产业园等特色食品产业集聚区，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粤味”食品加工基地，推动以隆江猪脚为代表的预制菜健康发展。到 2030 年，行业总产值达到 600 亿元。

专栏 2-6 食品加工产业细分领域发展重点

1.现代农业产业。推进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集群发展，深入推行农业产业链“链长制”工作，建立健全“2+2+N”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全面推动农业产业转型升级，结合自身独特优势，打造以青梅为代表的岭南特色水果、以鲍鱼为代表的海洋渔业“百亿级产业链”和以竹笋、苦笋、优质蔬菜为主的“五十亿级产业链”，因地制宜培优壮大水稻、茶叶、生猪等“N 个十亿级以上”特色产业。

2.食品制造业。打造揭东十里美食走廊，依托“燕塘乳业-玉湖冷链”5 公里主干道沿线的燕塘乳业等现有食品企业，着力构建完整产业链条，依托玉湖冷链现代化冷链物流园区，积极培育预制菜产业。打造临港产业园食品加工区，依托神泉国家级示范性渔港、惠来农业十个万亩工程、中储粮仓储项目，结合国家管网粤东 LNG 的冷能利用，培育发展鲍鱼养殖加工、粮食粗精加工、海鲜产品加工、隆江猪脚产业化等产业，打造集仓储、加工、电商、冷链、物流于一体的食品加工冷链物流基地。

3.食品商贸。强化对埔田竹笋、普宁蕉柑、惠来荔枝、普宁青梅、吴厝淮山等国家地理标志产品的保护，支持埔田镇围绕“埔田竹笋”地理标志产品培育创建地理标志特色小镇。推进农产品追溯体系建设，“二品一标”农产品和无公害农产品 100%纳入应用国家追溯平台实施电子追溯管理。加大粮食质量检验监测能力建设，进一步提升储备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能力。推动重要产品（肉菜）追溯体系建设，积极推动食品商贸企业建立全产业链可追溯管理体系，有效构建“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的追溯信息体系。

4.餐饮业。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工作，积极引导大型餐饮企业和养老机构、经营网络订餐的月订单量在 5000 单以上的餐饮服务经营者、大型商圈餐饮服务经营者等重点单位参与建设社会餐饮“互联网+明厨亮灶”系统。

大健康产业集群。大健康产业涵盖生物医药、保健医美、文旅康养等领域，涌现出一批重点企业，形成了普宁康美中药城、普宁科技园、普宁市产业转移工业园等产业集聚区和国家定点中药材专业市场。要拓展大健康升链育新，升级药品、药材、药械产业链，培育发展康养、保健、医美、体育等新业态，建设特色鲜明、辐射带动效应突出的粤东大健康产业核心区、医养康疗中心区、粤东区域医疗中心。到 2030 年，产值达到 600 亿元。

专栏 2-7 大健康产业细分领域发展重点
1.生物医药。以普宁康美中药城为重点，构建以康美、利泰等大型骨干企业为主体、中小型企业为配套补充的现代药品流通网络。以揭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为重点，围绕龙头企业，推动产学研深度合作，重点发展化学药品、现代中药、化妆品等产业。 2.保健医美。实施医疗服务产业优化升级工程，发展高端医疗服务业，大幅提升医疗美容、精准医疗、智能医疗设备等健康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建设一批特色诊断治疗专科，推动肿瘤免疫治疗、个体化治疗、第三方医学检测等发展。 3.文旅康养。支持发展健康养老产业，创新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的养老模式，推进构建养老服务综合体。推进医养结合、智慧诊疗、互联网问诊、远程医疗等新型医疗服务模式，创新开发智慧健康产品。开发森林和温泉等优质旅游资源，争取一批文旅项目签约落地，加快推动望天湖生态康养小镇、云顶山乡村生态温泉等文旅项目建设，丰富我市康养文旅产品。深入实施“绿美揭阳”生态建设，发挥揭西“中国天然氧吧”名片，推动黄满寨瀑布旅游区、大洋国际生态旅游区等森林康养产品纳入精品旅游线路进行宣传推广，吸引广大市民游客消费体验。开展“跟着赛事去旅行”，组织“赛事进景区”，支持在景区举办徒步、健步走、欢乐跑、定向赛等休闲体育赛事活动，向参与者提供身体机能测试与评估、开具运动处方、运动康复指导等服务，进一步推动体旅医深度融合。规范中医药养生保健服务发展，培育一批中医药特色的医养结合示范机构。深化中医药与健康旅游融合发展，打造一批布局合理、功能互补、特色鲜明的中医药健康养生旅游线路，推进药旅一体化发展。

第二节 积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密切把握新科技革命机遇，加快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聚焦带动作用强、综合效益好的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因地制宜培育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新需求，厚植揭阳经济发展新动能。

新兴产业赋能育新。聚焦 AI、氢能、算力、低空经济四大赛道，打造新质生产力培育高地。开展人工智能赋能行动，设立“模型券”鼓励企业应用工业模型服务，推动 AI 嵌入各产业研发、生产、管理全环节；依托绿电优势，争取上级

支持布局算力中心，探索“算电协同”模式，将“电力输出”转化为“算力输出”；构建“海上风电+氢”“绿色石化+氢”产业链，推进氢气管网、储氢项目建设，推动电氢储碳醇一体化科研项目产业化；布局低空经济，依托揭阳潮汕国际机场拓展低空物流、观光等业态。

专栏 2-8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发展领域
1.新能源。以新能源利用及装备制造为重点，依托大型能源央企，大力发展核能、海洋能、氢能、生物质能，稳步推进 LNG 冷能和风能利用。构建多能互补与储能系统相结合的低碳清洁用能体系，形成基础研究、应用开发、装备制造、工程示范“四位一体”的新能源产业体系。 2.高端装备与智能制造。聚焦设计、生产、管理、服务等制造全过程，突破设计仿真、混合建模、协同优化等基础技术，开发应用增材制造、超精密加工等先进工艺技术，加快 AI、5G+、大数据、边缘计算等在工业领域适用性技术推广，发展智能化主控系统装置及特种专用模具、海洋观测与环境监测仪器、工业在线测量分析仪器和自动控制系统装置。

前瞻性培育发展未来产业。根据全省未来产业统筹布局，重点氢能产业（依托绿色石化副产氢）、海洋生物医药（结合海洋经济与大健康产业）、高端装备制造（配套石化、海洋经济）等未来产业方向，做好未来经济基础积累，积极培育产业链、价值链、资本链，打造标志产品，丰富应用场景，奠定面向未来的产业新生态。

专栏 2-9 未来产业发展重点
1.氢能产业。依托前詹码头海水制氢示范项目，发展风电制氢模式，谋划氢能装备制造基地。 2.海洋生物医药。结合海洋经济（神泉渔港）与大健康产业（康美中药城），发展海藻多糖提取、海洋活性物质研发，推动“海洋生物医药+中药”融合。 3.高端装备制造。配套绿色石化、海洋经济（海上风电装备、海工装备），推进广东蓝水海工装备、天顺风能重型装备项目，招引中船集团高端船型制造企业。

4.人工智能+产业。到 2030 年，人工智能全面赋能高质量发展，新一代智能终端、智能体等应用普及率达到全国平均水平，智能经济成为揭阳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量。依托揭阳制造业基础（纺织服装、塑料家居），推动人工智能赋能传统产业升级，发展智能工厂、个性化定制。同时，招引培育 AI 数据标注、行业解决方案服务企业，推动“AI+制造业/农业/物流”等领域应用示范。

探索发展低空经济。积极拓展无人机应用场景，着力推动无人机广泛应用于物流配送、应急救援、低空警务、农林植保、低空旅游等领域，开展河源至揭阳铁路规划研究，完善低空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持续增强低空安全反制能力，引进发展 eVTOL 维修维护、飞行验证、检验检测、回收利用等专业化服务，基本形成低空经济闭环产业链，加快形成符合揭阳特点的低空经济。

积极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研发适用于服装制鞋、五金机电的数字化装备和软件系统。大力推广计算机辅助设计（CAD）、计算机辅助工艺设计（CAPP）、计算机辅助工程（CAE）、计算机辅助制造（CAM）、产品数据管理（PDM）、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PLM）、企业资源计划（ERP）信息技术在制造业的深入应用，推进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传统产业的深度应用，提升企业信息化水平。

大力推动数字经济产业发展。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趋势，坚持增量崛起与存量变革并举，工业化与信息化两化融合，推动揭阳制造向揭阳智造转型升级，以数字、创新、绿色与产业链强基、延链、补链、固链等，赋能七大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电子化学品特种功能材料供

应大湾区电子信息产业，助推服装制鞋产业实现生产机械化、智能化、数字化、集约化，引导推动五金机电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加快向数字化、智能化生产转型，优化整合全市物流资源，推动形成“通道+枢纽+产业”现代物流业总体布局，以智慧物流助推全市产业信息化水平，培育壮大“电商+产业集群”，加快发展电商集聚区，推进建设B型保税物流中心，促进电商与制造业、农业深度融合。

统筹布局安全应急产业。把握国家优化区域产业链布局、持续实施应急产品生产能力储备工程战略契机，瞄准国家健全应急管理体系的迫切需求、揭阳位居濒海地区的战备需求、大南海工业园区安全发展需求等，聚焦极端条件下抢险救援和生命救护，面向主要军工科研院校及九大军工集团，开展应急救援重点项目引进，重点发展特种救援装备、安全应急机器人、无人机、无人艇等，关联促进 AGI、低空经济等前沿性技术产业化应用，培育发展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军民双向互动、产学研用结合”应急装备骨干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集群，适时争创国家安全应急产业示范基地。

第三节 夯实产业平台支撑实体经济发展

做强做优园区经济，统筹产业空间资源与全产业链布局，全力打造以产业功能平台为牵引，以产业承载平台为支撑的产业空间新格局，促进产城融合、园区协作，推进八大产业园区高质量发展。

创新园区体制机制。以全市八大省级以上开发区为主体，加快整合园区，推动分散工业企业入园，形成“一县一园、一园多片”产业空间格局。支持老旧工业区通过“工改工”，提高产业集聚度，向专业化园区发展，推动位于城市建成区、制造业比重较低的园区向城市综合功能区或服务型园区转型。优化园区管理职能，推动园区实行大部制、扁平化管理，推进“管委会+投资公司”运营模式，推广“园区+社区”“房东+股东”方式集聚孵化新兴产业、高科技企业。鼓励园区开展跨区域合作，发展“飞地园区”，创造条件承接大湾区产业转移项目。

推动园区转型升级。科学确定园区产业定位，明确八大园区优先发展和重点培育产业集群。大力引进、培育产业链龙头企业及资源节约型、科技创新型、生态环保型项目，加快建设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中试基地等新型研发机构，推动技术和人才集聚，培育壮大特色产业集群，促进园区专业化、特色化发展。完善低效园区企业腾退倒逼机制，提高产业空间资源利用效率。研究划定产业区块控制线，探索设置新型产业用地，积极发展高标准厂房、立体工厂和楼宇经济。

专栏 2-10 八大园区优先发展和重点培育产业方向

1.大南海石化工业园区。依托中石油广东炼化一体化项目，锚定“双链双园双基地”目标，做深做实绿色石化主导产业，形成“炼油-化工原料-新材料-终端产品”完整产业链，关联带动新材料、新能源、临港物流、应急救援产业发展。加快建设电子化学品产业园，招引电子级氨水、蚀刻液、光刻胶等项目，布局绿色甲醇、白炭黑等固碳项目，积极构建“城市矿产-再生原料-绿色产品”循环体

系，力争 2030 年园区循环经济关联度超 90%，全力打造绿色循环新材料基地，绿色石化产业基地，打造零碳产业园。

2.揭东国家级经开区。立足现有产业优势，推动五金机电、食品健康、跨境电商三大主导产业集群发展，建设五金机电集聚区、食品健康集聚区、跨境电商产业园等一批专业化“园中园”，形成“龙头引领、链条完整、生态完善”的产业格局。实施五金机电产业提质工程，以宝嘉科技为龙头，围绕五金产业链上下游，精准招引精密加工、智能装备、五金配件等配套企业，鼓励企业开展技术改造与数字化转型，推动五金机电产品向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升级，巩固园区在粤东五金机电产业的核心地位。加速食品健康产业集聚成势，加快完善冷链仓储、检测认证、研发设计等配套设施，吸引上下游企业集聚，打造区域性食品健康产业高地。打造综合型跨境电商产业园，重点引入国内外知名跨境电商平台、专业技术团队及配套服务机构，建设集企业集聚、平台服务、物流金融、产品展示于一体的综合型跨境电商产业园。推动跨境电商与本地五金机电、食品等优势产业深度融合，培育一批本土跨境电商龙头企业，助力特色产品拓展海外市场，将园区打造为粤东跨境电商创新发展示范区。持续提升园区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供给功能，促进园区向“产城融合型”转变。深化“管委会+公司”模式，全力推动园区产业升级、规模倍增，持续擦亮“国家级”金字招牌。

3.揭阳高新区。以创建国家级高新区为目标，依托在园高能级科创平台，加快构建以智能装备制造、新材料和现代服务业为特色的“2+1”现代化产业体系。以国家工信部出台实施《钢铁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为契机，推动国鑫、敬业开展跨地市钢铁行业产能整合或承接省外合规产能，支持国鑫和敬业通过产能置换整合、盘活未投产钢铁冶炼设备，适度扩大行业规模。以金石全球 3D 增材智造柔性装备产业基地、频岢微华南射频半导体产业基地建设为契机，推动 3D 打印、半导体与小家电、制鞋、金属等传统优势产业深度融合，组建产业创新联盟，形成智能化、绿色化、品牌化的园区产业共同体。充分释放莞揭科智园、莞揭科创园、万洋科技城等园中园产业有序转移主平台效用，提速科技型产业集聚与生产性服务业发展。

4.揭阳产业园。立足“一区三园”定位，推动转移园、科技园、玉文化产业园错位协同发展。转移园着力打造汽车零部件、可穿戴与家居智能装备产业集群，做精医药食品集群，建设数字内容园中园。玉文化产业园发挥中高档翡翠设计、加工基地和贸易集散中心的比较优势，巩固发展玉文化旅游、商贸物流与会展经济。科技园围绕五金机电传统优势，推动实施“专精特新”企业“卡位入链、融链固链”，积极促进企业“工改工”，加快五金不锈钢传统产业向智慧家居、智能安防等产业转型升级，依托比邻玉文化产业园，前瞻性培育发展工业设计产业。

5.榕城经开区。围绕五金、制鞋传统优势产业，加快智能化、绿色化、功能化转型升级，着力发展智慧厨卫家居与功能型鞋业，支持经开区所属仙梅片区（仙桥街道、梅云街道），完善水、电、气、排污等基础管网建设，畅通片区与中心

城区、高速路网的交通干线连接，补齐医疗服务短板，带动入园企业提质升级。

6.惠来临港产业园。做大做强惠来产业园临港基地片区，着力发展海工装备、海洋牧场等现代海洋产业，加快发展风能等新能源产业，提质升级港口经济、航运与现代物流、现代金融产业，有序发展新材料产业。

7.普宁产业园。围绕“一主三副”园区格局与大健康、纺织印染等优势产业，着力构建生物医药、纺织服装两大特色产业集群，关联带动跨境电商、功能食品、现代物流与数字经济发展。

8.揭西产业园。依托电力电缆产业基础，推进园区扩园提质，积极申报电线电缆特色产业园，拓展轨道交通、船舶、航空航天等特种电缆材料研发，引领电缆产业向数字化、智能化、特种化和高端化方向迈进，同步引导塑料制品、食品制造、电子信息、智能电网装备制造等产业协同发展。

优化发展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加快实体经济与互联网平台嫁接，支持本地有综合实力、发展潜能的平台类企业，以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方式，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整合资源，建设综合类、消费服务类和跨境贸易类电商平台，提供基于互联网的个性化、柔性化、分布式服务，培育一批网上商圈、区域服务类特色平台。建立健全适应平台、共享经济发展的企业登记管理、质量安全、税收征管、信用体系、风险控制等政策法规，明确平台运营规则和权责边界，妥善协调保障各方合法权益。

第四节 构建链主引领的企业协同发展体系

全面实施“链长制”，加快培育产业生态主导型的单项冠军和“链主”企业，强化供应链协同与生产资源流通，鼓励共享制造、共享订单等新型生产组织方式，促进产业链优势企业与专业配套企业集群协同发展，推动形成“链主企业+骨干企业+高成长企业”的稳健型产业梯队，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培育“链主”企业。围绕重点行业培育产业链“链主”企业和产业生态主导型企业，研究制定全产业链支持措施，在战略性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确定一批重点企业进行扶持，培育龙头骨干企业。支持大型企业通过兼并重组、产业延伸、协作配套等方式做大做强，打造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主业突出、品牌优势明显、核心竞争力强的大型企业集团，提升产业链整合能力，带动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绿色石化延链扩能工程，服务保障“超级链主”中石油广东石化满产达产，加快产业链项目建设，推动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形成“一超多强”产业发展新格局。实施海洋经济聚链成群工程，坚持产业链、创新链“双链融合”。

壮大专精特新企业。引导中小企业在细分市场精耕细作，专注核心业务，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发展之路。优选主营业务突出、竞争力强、成长性好的科技型中小企业予以重点培育，打造一批制造业“单项冠军”“隐形冠军”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和规模“双倍增计划”，支持制造业企业申报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和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推动绿色工厂培育。明确绿色工厂用地集约化、原料无害化、生产洁净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的核心内涵与绿色制造核心实施单元。进一步完善揭阳市绿色制造和服务体系建设，发挥绿色工厂在制造业绿色低碳转型中的基础性和导向性作用，打造绿色制造领军力量。积极推动本地区企业、工业园区开展绿色低碳转型升级，将具备培育条件且有提升

潜力的对象纳入培育库，制定专项培育计划，引导和支持培育对象对照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和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相关标准要求，实施绿色化改造升级。

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实施智能化技术改造专项行动，开展智能工厂培育试点，推广重点行业智能化车间，加快生产设备智能化技术改造，推动生产方式向柔性化、智能化、精细化转变。

第五节 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实施更加积极有为、注重实效的财政政策，发挥财政保运转、保民生、促发展作用，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深化政银企合作，营造良好金融生态环境。

强化金融赋能支撑实体经济发展。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机制，加快金融服务模式和业态创新，搭建多层次融资信息对接平台，完善常态化政银企保联动机制。发挥政府产业基金引领撬动作用，强化对实体经济、科技创新、战略性项目的金融保障。建立金融支持科技创新体系，加大创业投资扶持力度，鼓励商业银行采用知识产权质押、预期收益质押等融资方式，为促进技术转移转化提供更多金融产品服务，切实提升先进制造业集群、科技型企业 and 重大项目融资能力。巩固加强金融对实体经济特别是民营中小微企业支持，完善县域银行业金融机构服务“三农”激励约束机制，稳步发展农村合作金融，增强金融普惠性。

创新金融监管筑牢风险防控。探索“互联网+监管”与

包容审慎监管，推进地方征信体系建设，鼓励征信公司创新产品，加快发展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为主体的融资担保体系，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担保难问题，不断扩大信贷规模增量。推进绿色金融创新，引导金融和实体经济开展绿色投融资活动，鼓励金融机构对减污降碳重点工程给予多元化融资支持，推行采用排污权交易、环境税、资源产品定价、碳排放标志认证等市场化政策工具，引导市场主体绿色化转型。积极争取REITs试点，健全完善金融风险监测预警机制，持续强化企业流动性、法人银行机构、上市公司等重点领域金融风险处置力度，完善金融机构市场化法治化退出机制，推动全市不良贷款比率持续下降。

第三章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深度融合，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坚持人才是科技创新的第一资源，立足“四个面向”，瞄准全市重点产业方向，加快科技补短板，深入开展科技兴市行动，积极构建先进协同创新体系，全力培植一流创新生态，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的潜力和动能，为揭阳奋进赶超跑出科技加速度。

第一节 实施揭阳品牌战略

以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集群化、数智化发展为抓手，驱动“一化一海五优特”产业集群品牌建设，依托数字技术赋能制造业升级创新。围绕提质增效制定品牌战略行动计划，办好工业设计大赛，引导企业重设计、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提升区域品牌影响力。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与运用，搭建协同保护平台，加大名优产品宣传推介力度，推动揭阳品牌走向全国、迈向世界。

生产性服务业赋能产业集群品牌建设。围绕研发设计、工业设计、金融服务、商务咨询、知识产权服务、检验检测认证、供应链管理、节能环保服务、人力资源服务等九大生产性服务业，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集群化、数智化发展，为“一化一海五优特”产业集群品牌建设提供强力支撑。引导五金机电、服装制鞋、生物医药、食品健康等制造业企业，依托高增值工业设计升级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

材料，提升产品功能性、设计新颖性与附加值，拓宽品牌产品应用空间。依托绿色石化、海工装备等先进制造业，开拓发展新型工业 APP、工业互联网等高端工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拓展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AGI、虚拟现实等信息技术应用场景，以数字技术赋能产业品牌创新，擦亮“揭阳制造”金字招牌。

提质增效培育特色优势品牌。制定揭阳品牌战略行动计划，办好工业设计大赛，引导企业以创新赋能、品牌塑造、生产提效等方式，努力重设计、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打造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揭阳制造”品牌。全力提升普宁衬衣、T 恤、女士内衣、家居服等优质产品品牌知名度，提升“普宁纺织服装”区域品牌影响力。引导行业良性、规范、有序发展，帮助企业摆脱低价、低利润的困境。抓住消费结构升级的新机遇，依托“揭阳老字号”品牌，培育更多揭阳品牌产品，挖掘品牌市场潜力，擦亮“揭阳中医药”等金字招牌。加大“揭阳名优产品”宣传推介，举办好“揭阳名优产品”进部委、进省直、进高校、进企业、进赛事等系列展销推广活动，利用媒体平台开辟“揭阳特色产业、名优产品”宣传专栏，坚持常态化宣传推介，让“揭阳制造”品牌形象大放光彩、走向全国乃至世界。

知识产权保护运用强化品牌保障。强化知识产权在创新链、供应链、产业链中的强链补链作用，搭建涵盖知识产权快速审查、快速确权、快速维权的“一站式全链条”协同保护平台。建立电商知识产权“白名单”制度，严厉打击侵权

行为；加强企业海外维权援助，建立海外知识产权纠纷预警和应对机制。完善知识产权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建立知识产权侵权查处快速反应机制。建立高价值专利培育机制，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模式，缓解企业创新资金压力。

深入推进质量强市建设。全面推进“一化一海”主导产业集群和现代服务业质量提升行动。完善“五优特”重点行业、重点产品质量提升机制，补齐一批质量短板。加强全方位、全过程质量管理，提高质量在线监测、在线控制和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能力。推动企业开展驰名商标保护，支持商标国际注册，鼓励企业争取国家、省政府质量奖或提名奖。积极主动争取国家及省支持，高标准谋划国家级石化能源产业质量计量一站式技术基地、省级电器电缆产业计量质量标准认证一站式综合技术基地、揭阳市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建设及能力提升等一批产品质检中心、计量测试中心、检测重点实验室等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推动检验检测技术机构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创新“互联网+质量服务”模式，促进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高效运行，进一步提升“揭阳制造”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

第二节 大力实施科技兴市行动

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大力开展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培育和集聚高水平研发创新平台，加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间的协同创新，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提高技术源头供给能力，抢占细分赛道科技

竞争制高点，推动产业科技互促共进双提升。

共建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牢牢把握东莞揭阳对口帮扶协作、广东加快打造世界级绿色石化产业集群等重大战略机遇，从创新型要素资源“输入-转化”角度，联合培育石化领域重点实验室、重点化工新材料中试平台等科研创新载体。以服务地方经济产业发展为目标，发挥榕江实验室、揭阳市海洋产业协同创新中心作用，加快生成战略性、前沿性领域的协同研发能力，提高科技成果迅速市场化、产业化能力。积极打造高能级科技产业创新平台，要坚持以“市场需求、企业主体、以用为主”为导向，建设好运营好发挥好高新区“两院两园”高能级科技产业平台，让其成为共享式中试基地和公共技术平台，切实降低企业创新成本；要最大程度争取中国科学院海洋大科学研究中心、国家深海基地等在揭阳设立分中心、分基地。全力推动高能级科技产业创新平台体制机制创新，要以揭阳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为试点，大力推广政校企多方合作共建模式，提高科技资源使用效率，增强区域科技创新能力，打造区域科技创新高地。

专栏 3-1 重大科技创新平台
1.省实验室。推动榕江实验室打造特色鲜明的化学、精细化工领域高水平实验室，围绕“绿色化工”重点开展“关键化工原材料与精细化学品-化工新材料-低碳材料与过程”应用基础研究及产业化技术研究，加快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服务揭阳及粤东化工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 2.中试基地。推进“新材料加工应用中试基地”功能优化和高效运营，加快各中试项目产业化。推动化工新材料合成中试基地、绿色化工和精细化工中试平台建设，实质性打通从实验室研发到产业化的关键路径，大力引进并承接一批具备明确市场前景的科研成果在揭阳进行中试熟化与产业化落地，着力推动“一化

“一海五优特”产业“强链、补链、延链”。

3.揭阳市海洋产业协同创新中心。协同创新中心由揭阳前詹风电有限公司作为牵头单位，联合了中山大学、广东工业大学这两所国内知名高校，以及明阳智慧能源、远景能源、广东蓝水深远海装备等领军企业共建。继续支持协同创新中心吸引和集聚更多海洋领域的创新资源和科研成果在揭阳落地转化，支持国电投揭阳前詹风电有限公司布局建设技术监督实验室，聚焦风电场设备监督方向，下设绝缘与电气实验室、化学实验室（油品检测实验室）、电测实验室等实验室，配套设备 19 套，服务揭阳海洋经济产业发展。

4.组建各县（市、区）产业科技创新中心。结合各县（市、区）“一化一海五优特”优势产业实际情况，组建县（市、区）纺织服装、微电机、食品加工、大健康等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推动五大优势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注重发挥创新中心公益属性，以相关事业单位为基础或以龙头企业为依托单位推进创新中心建设，加强与当地主要企业有合作基础的高校、科研院所联系、合作，解决地方产业转型升级堵点、难点、卡点问题，推动当地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

推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立足“一化一海五优特”产业发展基础，增强科技对产业创新发展的支撑能力。聚焦“卡脖子”技术、产业补短板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推动人工智能、机器人、大数据等新技术深入赋能传统产业，在绿色石化原材料精深加工、海工装备、服装制鞋关键功能助剂与高效适配应用技术、新型纤维、高附加值金属制品、生物智造等领域的关键核心技术形成重要突破。围绕绿色石化、海洋经济等优势产业，积极争取国家、省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项目支持。编制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清单，组织实施科技攻关行动，建立健全省市联动、校地融合等创新机制，综合运用定向委托、“揭榜挂帅”等新型项目组织方式，强化关键核心技术协同攻坚，推动重大技术成果中试熟化与工程化、产业化。

专栏 3-2 关键核心攻关技术方向

1.绿色石化产业。以中石油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为基础，充分利用有限的石化原料资源，以满足地方主导产业需求为主旨，大力发展乙烯、丙烯、丁二烯、苯乙烯等原料的精深加工，推动用于生产高端聚酰亚胺的关键原料联苯四甲酸二酐（BPDA）、用于生产本体法 ABS 的关键原料低顺式橡胶（LCBR）、用于生产高性能聚氨酯弹性体的关键原料萘二异氰酸酯（NDI）等中间体原料的开发，推进高压电缆屏蔽材料用乙烯-丙烯酸酯共聚物（EBA）、用于飞机汽车零部件及人工关节等的聚醚酰亚胺（PEI）、用于生产密封件与弹性部件等的氟橡胶与乙基硅橡胶、用于新能源电池的聚芳醚砜电池隔膜、用于食品药品包装与汽车油箱的乙烯-乙烯醇树脂（EVOH）等重点材料的开发。开发废旧塑料回收技术。

2.现代海洋产业。推进漂浮式基础抗疲劳复合材料、轻量化浮体结构设计及超高压海缆耐腐绝缘材料制备、接头密封等深远海风电装备关键技术研究。加快抗盐雾腐蚀钛基涂层、海况自适应电解系统及高循环寿命固态储氢材料等海水原位制氢与储氢装备集成技术研究。开展智慧港口与风电运维一体化技术研究。围绕揭阳海洋牧场智能化，重点推动高精度水质监测传感器、水下机器人、智能投喂系统等技术研究。开展鲍鱼、牡蛎等特色产品低温保鲜、精深加工及活性肽提取技术开发，推进水产品精深加工与高值化利用技术研发。

3.服装制鞋产业。聚焦功能性鞋材细分场景，开发功能型产品。开发鞋材专用关键功能助剂及专用材料。推动生物基、可降解与再生塑料及其改性料为原料的塑胶鞋产品开发。开发高功能和高性能新型纤维，推动功能性服装面料发展；开发环境友好印染助剂及技术，促进服装行业的绿色可持续发展。

4.五金机电产业。立足揭阳不锈钢精深加工的产业链优势，加强新型功能涂层材料等新材料研制关键工艺和技术攻关，突破高端表面防腐涂层、不锈钢成分优化、精密锻造工艺等关键技术，适配海上风电耐蚀构件、新能源汽车精密钢部件、工程机械高强度配件等新兴高端场景需求。推动电吹风、空调、生活小家电及五金制品等现有产品高端智能化发展，加强智能终端产品间的互联互通。

推进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加快推动有组织的技术转移服务体系建

设，在绿色石化、海洋经济等重点产业领域加快概念验证、中试验证、应用验证平台建设，强化成果识别、技术熟化、工程化放大、可靠性验证等成果转化服务供给。鼓励支持高校、科研机构等重大科创平台采取转让许可、作价入股、签署认股协议、先使用后付费等多元化成果转化模式，

加快科技成果向本地企业转移转化，实现产业化。统筹推进应用场景创新和全域覆盖，鼓励本地吸引大湾区科技创新成果在揭阳率先转化应用，引导支持各类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在揭阳完成“首发首秀”，打造粤东前沿科技试验、应用和产业化的首选地。

专栏 3-3 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1.中试验证平台建设。在绿色石化领域，依托广东石化、东粤化学等重点企业和榕江实验室等重大科创平台，加快建设绿色化工、化工新材料等方向概念验证中心与中试验证平台，重点强化废塑料化学循环、高端炼化助剂等技术的工程化放大与可靠性验证服务。在海洋经济领域，围绕海上风电、海洋牧场、海工装备等赛道，布局海水制氢、深海养殖装备等技术应用验证平台，推动首创技术中试转化与规模化应用。整合榕江实验室科研资源，共建共享高端测试设备，降低中小企业成果转化投入成本，形成“概念验证-中试熟化-应用验证”全周期平台支撑体系。 2.推动成果本地产业化落地。深化“平台+企业”协同转化机制，推动榕江实验室、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等载体围绕绿色化工、高端新材料等方向，与本地企业建立“定制研发-定向转化-联合产业化”合作模式。开展特种尼龙、聚酰亚胺等重大技术成果产业化应用示范，同步强化政策精准赋能，对采用转让许可、作价入股、签署认股协议、先使用后付费等多元化模式实现本地产业化的主体，给予财税补贴、金融信贷等倾斜，打通成果落地“最后一公里”。 3.打造场景化应用示范高地。紧扣绿色石化产业链延伸、海洋经济提质增效，以及服装制鞋、五金机电等优势产业智改数转需求，以场景建设为抓手，全方位对接行业协会、重点企业需求，梳理产业升级关键瓶颈，定期发布年度产业场景清单，精准布局一批新技术、新产品应用场景，通过“场景牵引-示范推广-规模应用”路径，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产业应用标杆，筑牢粤东前沿科技试验、应用和产业化首选地根基。

第三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完善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加大财政对科研领域的投入，积极开展企业创新配套服务，有效促进企业创新主体数量与质量双提升，企业创新

能力与核心竞争力双突破。

强化科技企业梯度培育。加快构建从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到独角兽企业的梯次培育机制，推动形成科技型中小企业铺天盖地、高新技术企业顶天立地、创新型领军企业改天换地的发展格局。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支持符合条件的规上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分类建立创新型企业培育库，探索开展“全链条、全周期、全天候”保姆式服务，推动企业加速规模裂变、梯级成长。定向扶持科技型初创企业扎根发展，提升研发投入、创新平台建设、新产品示范应用等普惠性支持力度。加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着力打造模具、电缆、厨卫、内衣、印染纺织、功能食品等一批细分领域隐形冠军企业，示范带动更多中小微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力争到 2030 年，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 800 家，瞪羚企业 10 家左右，独角兽企业实现零的突破。

增强企业创新激励。实施全社会研发投入专项行动，完善研发导向的政策扶持机制，全面落实并提高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完善项目支持、研发后补助、风险补偿等财政支持措施，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实施重大创新成果产业化示范工程，完善自主创新产品推荐目录，加大装备首台套、材料首批次、版权首版次、部件首批次支持力度，落实政府采购优先使用自主创新产品政策。

第四节 全链条推进人才招引培育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深化“百万英才汇南粤”行动，分层培育企业家、企业 CTO、工程师及“老师傅”队伍；厚植企业家成长沃土，精准引育科创领军人才，壮大工程师群体，校企协同实施“订单式”培养，培育扎根一线的“老师傅”。优化人才服务，推进实施人才安居工程，到 2030 年，全市人才规模达 105 万人，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厚植企业家成长沃土。坚持企业家是关键人才的理念，树立正向激励导向，宽容企业家合法经营中的失误失败，引导社会尊重企业家精神，激发企业家精神活力。建立政府重大经济决策向企业家问计求策机制，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协商渠道，畅通政商沟通快捷通道。重视民营企业“接班人”培养，实施新时代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培育一批卓越企业家、投资家和高端经营管理人才。

强化企业 CTO 引育。围绕“一化一海五优特”产业集群，以“引进一名人才、带来一个团队、落地一个项目、带动一个产业”模式，强化科技创新引领，精准引进高水平科技领军人才（企业 CTO 核心力量）。依托榕江实验室、博士后工作站等平台，实施具有竞争力的引育政策，吸引顶尖科创人才来到揭阳。建立揭阳人才飞地、“候鸟型”引才机制，柔性集聚国内外高端智力，为产业技术创新、技术转移转化提供核心支撑。

壮大工程师人才队伍。重点培育引进高级工程师、工程师群体，壮大高水平工程师队伍。支持广工揭阳校区等高校增设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等前沿学科，构建“产教训融合、政企社协同”的培育体系。推动校企合作建设技能大师工作室、培训基地，实施“订单式”培养，打通高校人才与企业技术岗位衔接通道。加强与重点高校、科研机构合作，推进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建设，提升工程师群体专业能力与创新水平，夯实产业技术根基。

培育“老师傅”人才。将“老师傅”纳入全市人才培育体系，依托产业基础雄厚的镇街，推动与高校、科研院所建立常态化合作机制，深化“产学研用”融合，让“老师傅”扎根产业一线发挥优势。结合新时代揭阳工匠培育工程，支持技能大师工作室以老带新，培育一批懂技术、接地气、善实操的“老师傅”，补齐基层技能人才短板，激活基层创新动能，助力传统产业升级和乡村振兴。

统筹人才体系建设。把“人才是第一资源”摆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实施青年拔尖人才培养工程，打造高校“人才蓄水池”，推进人才公寓建设，打造青年人才社区，优化青年人才发展环境。依托市人才综合服务平台，提供“管家式”“一网通办”服务，完善政校企人才交流合作机制，构建梯度合理、覆盖全面的创新型人才队伍，筑牢人才支撑保障。

专栏 3-4 人才强市重点行动计划
1.产业领军人才行动计划。聚焦“一化一海五优特”及未来空间、未来材料、人工智能等重点产业领域，绘制科技+产业人才图谱，建立人才“储备池”，重点面向大湾区及绿色石化、海洋经济等领域产业领军型人才、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和创新团队，统筹建立引才奖补激励机制，培育选拔 50 名左右产业领军人才(团队)。 2.行业拔尖人才行动计划。围绕文化旅游、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科文化、现代农业、基础研究等行业领域，培育选拔 300 名左右行业拔尖技术人才。 3.青年人才集聚行动计划。建立青年人才阶梯式支持机制，在市级重点人才引进培养计划中设立青年人才专项，加大青年人才集聚力度，优化人才落户政策，培育城市新生力量，建设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具有竞争力的青年人才队伍，争取更多青年人才入选国家和省级人才计划。赋予开发区、规模企业紧缺人才推荐权。 4.乡村人才振兴行动计划。五年内选派 1000 名专家人才到农业特色村镇、农业龙头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强村公司）担任科技特派员，培养培训 2 万名农村致富带头人、新型职业农民和农业技术骨干。开展乡土人才职称评价，支持长期活跃在乡村建设一线的“老师傅”“田秀才”申报乡村工匠专业职称。 5.高层次人才服务行动计划。实施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经认定的高层次人才发放人才证书，并按规定享受相应的配偶安置、医疗保障、安居保障、公共服务保障等配套服务。

第四章 全力以赴扩大内需，构筑双循环重要节点城市

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发挥品牌、渠道和市场优势，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加快形成全链条、多要素、高效率的双循环，着力扩大有效投资，推动水陆空铁四港联动，建设链接全球的港航物流枢纽、贯通内外的贸易枢纽，全面锻造新发展格局下参与竞争合作的新优势。

第一节 打造消费新中心新高地

顺应人民群众消费升级趋势，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和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加快实物消费提档升级，培育壮大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全方位优化消费环境、扩大消费规模、提升消费品质，激活消费经济新动能。

打造多元化消费场景。抓好商品消费升级，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优化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实施，提振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办好“古城消费节”“三江荟萃·揭品扬帆”焕新消费节等促销、展销活动，精准且有节奏发放各类消费券，稳定和扩大传统消费。发挥旅游业强大的牵引带动作用，依托揭阳古城、棉湖解放路和望天湖、黄满寨瀑布、德安里等景区，设计培育假日旅游精品路线，推出更多优质旅游和休闲度假产品，将“过路经济”转为“过夜经济”。办好揭阳“寻味揭阳”小程序，整合埔田竹笋、隆江猪脚、普宁豆干、揭西擂茶等本地老字号与特色小吃资源，举办“揭

阳美食嘉年华”，打造“好吃广东、味在揭阳”美食品牌。深入挖掘票根经济潜力，让游客凭票可享受吃住行玩多重优惠，推动一票游揭阳。

大力发展消费新业态。聚焦点亮古城夜间经济，在核心街区打造“沉浸式灯光秀+非遗主题”演出，联动周边餐饮、酒吧、英歌夜游展演等，推动“日间游览”向“昼夜消费”延伸。推动县域商业步行街、特色街区进行数字化改造，开展线上线下消费融合促销活动和到家业务。积极发展宠物周边、动漫等兴趣消费，激发文化、娱乐、体育、教育和培训、居住服务等改善性消费活力，培育壮大数字、绿色、健康等新型消费。推动将本地特色文化深度转化为具有地域吸引力的研学品牌，从简单的“参观游览”升级为“深度体验创造”。积极大胆运用 AI 重塑消费平台，衍生“AI+导购”“AI+营销”等新消费场景。

全方位开拓市场。积极开展“我帮企业找市场行动”，组织企业参加广交会、进博会、“粤贸全球”等境内外重点展会，主动联络对接海内外头部经销商、采购商、零售商，将全球采购商请到“家门口”，让“揭阳制造”打入国际供应链。积极推进“揭阳制造”对接电商平台，参与内外贸一体化系列推介活动，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拓宽销售渠道，让更多“揭阳制造”产品进入海内外消费市场。用好侨团组织及侨领资源，以潮侨坊为纽带广泛联结全球潮籍侨胞，设立“海外招商联络中心”“经贸对接服务中心”，精准链接海内外产业资源与合作机遇，推动以侨引商、以侨促贸、以侨融旅，

搭建促进内外双循环的“桥梁纽带”。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巩固提升东南亚市场，开拓中东、美洲等新兴市场，加强与东盟、欧盟等主要出口市场的经济交流。

营造良好消费环境。强化消费市场监管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健全产品、服务跟踪反馈评估体系，严厉打击假冒伪劣产品，探索建立内部举报人制度，加强消费领域企业和个人信用体系建设，依法查处各类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违法行为，清理不合理消费限制性措施，促进诚信经营和诚信消费。加强消费维权制度建设，简化消费争议处理程序，开展“放心消费在揭阳”活动。构建支持扩大消费的激励政策体系，加大力度培育限上商业企业，做大做优商贸市场主体。落实带薪休假和加班轮休制度，扩大节假日消费。

专栏 4-1 扩大内需促进消费支撑平台

1.综合性商圈与特色商业街（步行街）。揭阳古城、榕城万达广场、榕城宝德时代广场、阳美玉都广场、普宁万泰汇广场、普宁国际商品城、惠来佳兆业城市广场、榕城中山路骑楼街、榕城打铜街、金城商业文化步行街、进贤商业步行街、榕城西马路历史文化街区、揭西棉湖解放路步行街、惠来南门大街、揭东人民广场休闲娱购街区、揭东滨江路时尚美食街区。

2.夜间旅游与消费集聚区。揭阳古城、榕城万达广场、普宁国际商品城、普宁万泰汇广场、揭西棉湖古镇、惠来隆江夜市。

3.特色商品市场和专业市场。揭阳潮汕国际商贸城、中国普宁国际商品城、中国普宁国际服装城、中国·普宁康美中药城、揭阳（国际）金属材料市场、阳美玉器市场。

4.文旅特色小镇与特色村。榕城区进贤门街道，揭东区埔田镇，普宁市大南山街道、洪阳镇、南溪镇、大坪镇，揭西县棉湖镇、京溪园镇、南山镇，惠来县惠城镇、靖海镇、隆江镇、葵潭镇、神泉镇、前詹镇；榕城区凤美街道塘埔村，揭东区磐东街道阳美社区、玉湖镇新寮村、锡场镇潭王村、埔田镇牌边村，普宁市大南山街道什石洋村、陂沟村、南溪镇登峰村，揭西县棉湖镇南门社区、坪上镇潭角村、南山镇火炬村、金和镇山湖村、塔头镇旧住村，惠来县隆江镇孔美村。

5.重要旅游景区与旅游度假区。揭西黄满寨瀑布旅游区、阳美玉都旅游景区、

广东望天湖生态旅游度假区、揭西大洋国际生态旅游区、揭西京明温泉度假村、揭阳学宫、南浦渔歌、西湖公园、普宁德安里旅游景区、惠来海滨度假村景区、揭东市外桃园旅游区、普宁盘龙湾温泉度假村、揭东万竹园旅游景区、普宁利泰飞鹅岭农业公园、惠来世铿院、广东大南山八国风情园、揭西樱山花谷、惠来滨荷湾旅游景区、惠来锦铎公园、揭西山湖村乡村旅游景区、揭西大鹿农业公园、“八一”南昌起义南下部队指挥部军事决策会议旧址、丁日昌纪念馆、揭阳岐山文化博览园、普宁新溪古村滨河景区、普宁登峰乡村文化旅游景区。

6.培育老字号企业。培育打造一批揭阳老字号，引导老字号企业挖掘和整理老字号优势，不断发展品牌，打造市场竞争新优势，拓展销售渠道，做大做强老字号品牌。积极组织老字号企业参加国内外各类展会和促消费活动，加大品牌宣传力度，提升品牌效益。

第二节 打造物流之都

着力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物流之都，增强双向开放通道功能，推动优势产品拓展大湾区市场，加快完善现代流通体系，发展物流新业态，推动配送基地数字化转型，培育电商平台。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破除市场壁垒。推进交通强市战略，构建综合交通网，夯实物流之都建设基础。

加快完善现代流通体系。优化全市物流产业布局，加强物流主体的培育和引进，持续推进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发展，引导和鼓励城市货运配送组织模式创新。大力发展供应链物流、快捷物流、精益物流、低碳物流等物流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形成集物流服务、产业发展等功能于一体的复合型设施与创新高效的产业链供应链体系，提升综合物流服务能力，促进降本增效。引导生产资料流通企业向上下游延伸，形成集采购加工、产品开发、商品销售、物流配送、售后服务于一体的智慧经营模式。引导大型连锁物流配送基地数字化转型升级，提升第三方配送和共同配送效率。实施智慧菜篮子工程，优化农产品现代流通方式。加快电子商务发展，支持

直播电商等模式创新，培育一批电商、跨境电商交易平台和企业，积极引进各类头部平台项目落地。持续推动物流、商业、金融、人才、科技等各类要素聚集，有效提升城乡区域经济循环。

增强双向开放通道功能。有效贯通内外贸易，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通道。推动纺织服装、食品饮料、海工装备等优势制造业产品，普宁青梅、埔田竹笋等特色优势农产品进一步拓展粤港澳大湾区市场。积极推动揭阳港与厦门港、泉州港、梅州国际无水港联动发展，与大湾区港口群融合发展，拓展对外联运航线，共同建设面向世界、服务中西部地区发展的“粤港澳大湾区-粤闽浙沿海城市群”港口群，促进商品和资源要素流通，助力老区、苏区优势产品拓展海外市场。探索建立台湾省商品进入祖国大陆的集散中心。

积极融入和主动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强化市场基础制度规则统一，持续完善统一的产权保护制度，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推动非禁即入。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条例》，维护统一的公平竞争制度，消除要素获取、资质认定、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方面壁垒，清理和废除妨碍统一市场的规定和做法。健全完善统一规范、协同共享、科学高效的市场主体信用修复制度，督促行政机关诚信履约，强化违约拖欠中小企业款项投诉渠道建设。进一步规范不当市场竞争和市场干预行为，做好对妨碍统一大市场建设问题的受理核实整改，加力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优化企业总部和分支机构、生产地和消费地利益分享。

打造现代物流枢纽。加快建设揭阳港 5 万吨级以上大型、特大型深水泊位，系统推进港口基础设施和综合服务功能向深水化、绿色化、智能化、海铁公水多式联运一体化提升，加快完善集疏运体系，成为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港口群的重要支撑，后发赶超，打造一流海洋港。推动物流基础设施互联成网，优化提升各级各类物流枢纽服务能级，全力推进干线铁路、高速公路、高等级航道等通道能力提升，强化揭阳潮汕国际机场国际枢纽功能。拓展国际及地区航线网络，重点开通至东南亚、中东及东北亚主要城市的客运航线，东南亚地区货运航线。引进基地航空公司和国际知名航空物流公司，打造全国重要的国际快递中转口岸。统筹推进以商贸服务型为主体、以港口型和生产服务型为支撑的物流枢纽建设。

专栏 4-2 服务保障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重大工程

1.中国快递示范城市和争列国家物流枢纽布局承载城市建设工程。充分发挥揭阳年快递业务量的比较优势与强大的轻工制造基础，继续支持快递物流、供应链企业来揭设立区域总部和分拨中心等，构建产供销全链条服务，培育并发展快递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典型项目。持续推动快递进村、进厂、出海，支持企业建设智慧物流和仓储系统，全面提升生产、运输、仓储、流通、配送全链条服务能力，健全现代流通体系，打造中国快递集聚发展先行区。支持康美中药城、阳美玉都等专业市场、专业展会、生产基地与快递物流联动发展，打造立足揭阳、服务全国、面向全球的消费品集采中心。

2.优化港区功能布局与港口建设工程。优化港区、堆场、物流园区、疏港通道、管线、停车场等布局，促进港产城高质量融合发展。推进码头资源有序整合和货主码头开放经营，实现连片化、专业化、集约化、数字化运作，打造国内一流智慧枢纽港。推进现有码头泊位功能调整和技术改造，有序建设揭阳港南海作业区通用码头 1 个 7 万吨通用泊位和 3 个 5 万吨多用途泊位及相应配套设施，推进建设南海作业区 LPG 码头 1 个 5 万吨 LPG 泊位及配套设施，加快建设资深作业区 1 个 30 万吨级原油泊位与前詹作业区 13#泊位码头及配套项目。完善港口防波堤、航道等公共基础设施，加快应急救援、港区道路、电力等配套设施建设。

3.双循环经贸合作平台建设工程。依托港口、空港等综合枢纽建设与跨境电

商业态崛起，积极向上争取中国（广东）自贸试验区增设揭阳新片区，力争经过三至五年改革探索，建成较强国际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的高标准自由贸易试验片区。优化整合商务、海关、税务、外汇等政务服务资源，打通跨境生态圈关键节点，提质建设中国（揭阳）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加速形成制造、交易、集货、支付、物流、结算、结汇等全产业链“闭环式”跨境电商生态圈。积极引进全球速卖通、希音、欧众等国内外知名跨境电商平台，支持企业共建共享海外仓，力争打造成为政府服务高效、通关监管便利、环境宽松有序的全国重点跨境电商供货基地、物流基地和“双创”基地。

第三节 扩大有效投资

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集中精力推项目、谋项目、争项目。持续优化投资结构，着力提高投资规模、质量与效益，以精准高效的投资激活增长潜能，为我市高质量发展积蓄强劲动能。

实施重大项目带动战略。围绕提升优势产业核心竞争力，聚焦基础能力增强、产业链条安全保障、生产消费“双升级”目标，布局建设一批标志性重点工程，促进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优化升级。深化“四个一批”项目推进机制，构建项目落地、建设、储备梯次滚动推进体系。强化“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项目走”保障机制，对重大项目实行挂图作战、分级负责、精准调度，统筹土地、能耗等要素资源，精准对接项目需求。健全工业用地市场供应体系，推行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供应、作价出资（入股）等模式，盘活批而未供、闲置、低效土地。开展单位能耗产出效益评价，推进能耗指标优化配置与高效利用。完善政银企精准对接平台与合作机制，畅通项目融资渠道，保障中长期资金供给。推行“大专项+任务清单”模式，优化政府引导基金、

政府购买服务等投入机制，实施财政资金股权投资，撬动更多社会资本参与项目建设。

聚焦重点领域攻坚加快项目建设。围绕打造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和全国性邮政快递枢纽，推动揭阳潮汕国际机场扩容升级，加快粤东城际、揭惠铁路、国道 G206/G238/G228 改建、埔田互通立交连接线、南海作业区通用码头、520 万方原油商储库配套码头、深国际粤东物流枢纽基地等重大项目建设。围绕能源强市建设，跟进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二期建设、三期（含龙颈水库扩建）前期工作，加快国电投前詹百万火电机组、广东能源大南海天然气热电联产、电网工程等能源项目落地见效。超前谋划推进河源至揭阳铁路、汕头至普宁城际铁路、陆河至惠来高速、广东粤电惠来电厂 7、8 号机组扩建、国家电投前詹电厂二期燃煤发电、揭西大洋抽水蓄能等项目，做实做细前期工作，提高项目成熟度，全力争取上级政策、项目、资金和技术支持，推动项目纳入国家和省级规划“盘子”。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投资，促进民间投资稳步增长。

紧抓政策机遇谋划项目布局。抢抓“两重”、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专项债、政策性金融工具等政策机遇，围绕交通、能源、水利、地下管网、环保基础设施、新型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抓紧谋划储备一批打基础、利长远、增后劲的重大项目。用好领导挂钩、并联审批等机制，构建服务直通车，全生命周期加强项目征拆、用地、用林、资金等要素服务保障，统筹环境容量和用能指标，优先向重大项目、优质项目倾斜，为项目落户夯实坚实要素支撑。

第五章 加快建设数智揭阳，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

深入贯彻数字中国建设“2522”框架部署，全领域推进揭阳数字化转型，加快人工智能等数智技术创新，培植壮大以数据为关键要素的数字经济，充分释放数字对经济发展的倍增效应，持续提升数字生产力、竞争力。

第一节 实施“人工智能+”战略行动

揭阳具有深厚的制造业基础，推动人工智能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对助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意义重大。充分把握通用人工智能（AGI）的深度发展趋势与人工智能环境感知、合理行动和自主学习的主要特征，以产品、技术、场景应用为核心，数据为基础，启动实施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示范工程。到 2030 年，人工智能全面赋能高质量发展，新一代智能终端、智能体等应用普及率达到全国平均水平，使人工智能成为揭阳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驱动。

深化 AI+制造。从产业形态升级方面看，AI 将催生一批全新的产业赛道与商业范式。生成式 AI、工业大模型等技术突破打破了传统产业边界，推动“研发-生产-服务”环节深度融合，培育了 AI 智能终端、智能软件、数字孪生等新兴应用场景，带来“AI+制造”的产业裂变。依托五金家电等优势产业基础，揭阳将加快推进 AI 赋能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大力提倡智能终端核心技术和产品研发，鼓励开发智能吹风机、智能手表、智能耳机、智能眼镜、智能服装、智

能鞋等可穿戴终端产品，智能厨房、智能卫浴等智能家居终端产品，提升小家电、必需品、耐用品等家居产品感知和联通能力，拓展全屋智能产品形态和应用服务。

拓展 AI+新材料。推动数字孪生、具身智能等 AI 技术赋能化工新材料研制全流程，有效缩短传统偶遇式、试错式研发周期。构建“材料基因组”数据库，推进 AI 赋能材料基因工程，逐步增强算力。围绕新型显示、特种功能、先进复合材料等细分领域，整合高通量计算和试验，打造垂类模型和智能体，面向新材料从发现到服役的全流程，实现组分、配方、结构的设计与筛选，多目标优化合成和制备工艺，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新材料智能研发系统，加速前沿新材料发现、制备、应用。

抢占 AI+海洋。全面接轨数字化深海典型生境计划，围绕智慧海洋牧场、智慧大港、海洋智能装备制造等具有揭阳比较优势的新兴领域，突破计算机视觉、数字孪生、边缘计算等技术，促进海洋牧场生态底播智能化、智能网箱技术集成化，推动深远海养殖平台“养-捕-加”全流程智能化装备设施研发应用。构建港口运营数字孪生体，实现装卸作业全流程沉浸式优化，加快形成基于机器视觉的智能化装卸船系统研发能力。面向复杂极端海底环境，推动形成具备复杂海洋环境下的精确环境感知与复杂任务下的高效自主决策控制水下无人救援机器人、深海无人艇等研制能力。

拓宽 AI+场景应用。大力推进人工智能赋能城市治理，集中推出“AI+城市”“AI+政务”“AI+医疗”“AI+教育”

“AI+消费” “AI+物流” “AI+农业” “AI+金融” “AI+文旅”等一批应用场景，开创社会治理人机共生新图景。鼓励市内企业参与新型基础设施、智慧城市、韧性城市等项目及应用场景建设，合作实现“技术+场景+应用”叠加优势，推动创新产品落地，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人工智能赋能作为数字化转型的高阶阶段，将加速推动制造业向智能化、高级化和个性化方向发展，全面赋能千行百业。

支持制造业开展人工智能链式改造。支持产业链链主企业梳理生产流程中的核心痛点，优先形成并落地一批收益可预期、技术可实施、场景可复制的高价值、低复杂度工业 AI 应用。引导链主企业、龙头企业为 AI+先进制造示范应用场景提供供应链支持，优先将 AI 场景创新成果封装为“即插即用”模块并在供应链体系内推广应用。鼓励面向制造业的跨领域、多任务智能体开发，不断提升工业智能体的场景丰富度、服务优越度和应用成熟度。支持人工智能龙头企业建立智能体开发平台，提供工具插件、数据集等资源，降低制造业中小企业开发门槛。

加强平台和园区智能化转型服务能力。支持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整合云计算、大数据与人工智能能力，汇聚生产设备、工艺参数、质量检测等多源数据，面向重点行业推出端到端人工智能应用解决方案。创新商业合作模式，探索“订阅制”“效果付费”等模式，降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应用人工智能的成本和风险。出台工业园区数字化建设导则，将 5G+工业互联网、边缘计算中心、万兆网络、物联网等新基建纳

入现代化产业园区规划设计要求，推动智慧园区建设，更好支撑园区内制造业企业人工智能应用创新。支持鼓励重点产业集群加快建设一批人工智能创新应用中心、AI 算力调度平台、工业边端智算网络平台、工业高质量数据集质量评测中心、AI 模型适配与调度中试平台等一批公共服务载体，加速人工智能为各行各业的赋能。

厚植数字产业化新业态。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为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提供了必要的资源、基础设施和业务场景。要鼓励探索基于数字化的新型生产关系，发挥数据要素放大、叠加、倍增作用，以全场景开放、全产业融合，推进数据赋能研发、生产、流通、服务、消费全价值链协同和融合应用。积极布局引进虚拟现实、超高清视频、可信流通技术等新兴应用性技术，着重突破智能可穿戴设备、数据标注、数字媒体、数字文旅、直播和微短剧等方向，推动数字经济产业集聚发展。增强智慧城市产品供给能力，促进云边端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的创新应用，将应用场景需求转化为产业发展新动能。探索开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监测分析，推动数据交易市场建设，积极融入全国一体化数据市场，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加速数据要素价值化。

第二节 建设智慧城市

以“人工智能+”为核心引擎，全面赋能经济社会各层面。加快推进公共数据要素化、数据要素市场化，科学谋划算力和算法支撑，合理布局视频监控和物联感知，支撑人工

智能场景应用。推动人工智能与“一化一海五优特”等特色产业集群深度融合。加快推进政府各部门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

AI+政务服务。打造覆盖线上线下的政务服务智慧大脑。应用人工智能技术推行智慧审批“一键办”，实现对申报材料进行智能化预审、要件核验与合规性检查，实现“秒批秒办”和“边办边补”智能引导；构建多维度企业画像，精准服务企业，推进政策与服务“精准推”，自动匹配并推送可享受的优惠政策、可办理的服务事项，变“人找政策”为“政策找人”。

AI+协同办公应用。打造协同联动的政府办公智能助手。将 AI 大模型接入揭阳市协同办公系统，探索建设公文的人工智能流转、智能归档、智能校对、智能生成、智能提炼，提高公文编写效率和质量，优化政府办公流程。融合党政公文的语言规范和写作风格，自动识别文本中的错别字、语法结构错误、标点误用、不规范表达、逻辑不通等问题，实现对内容的深度语义理解与语境判断；自动生成会议纪要、工作报告起草、日程智能管理、数据报表自动提取与校对；构建知识库问答、文档智能管理，覆盖全市法规、政策、案例的政务知识库，实现跨部门知识高效共享与利用。

AI+城市治理。打造城市治理智能中枢。加快推进 AI+社会监管与治理，特别是在应急管理、城市管理、交通管理、市场监管、公共安全、公共卫生、基础教育等领域的智能化建设。以揭阳古城管理为切入点，汇聚无人机、监控视频、

物联感知、人流监测等数据，应用基于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智能分析、智能调度、智能监管、辅助决策能力，实现城市态势全面感知、趋势智能研判、协同高效处置、调度敏捷响应、平急快速切换，支撑城市管理日常工作。建设 AI 视频能力，挖掘、分析全市各类视频图像数据，赋能城市公共安全、治安防控、防灾减灾救灾、智慧治理、保障民生等领域应用，提升城市现代化治理水平。

加快智慧城市建设。以统一地址库为核心，建设城市全时空、多维度监测的感知体系，完善城市水、电、气、路、桥、隧、河湖、管网等基础信息大数据，建立城市信息模型平台（CIM），形成三维透视城市感知底座。推广应用具备多维感知、高精度定位、智能网联功能的终端设备，实现市政基础设施数字化连接和管理，持续提升运行效率和安全性能。启动数字城管、数字健康、数字养老服务、数字安全预警等应用场景建设，推进全市商业网点、文化场馆、旅游景点等数字化升级。大力发展互联网医疗、数字文旅、电商新零售等新业态，全面构建与市民群众美好生活需求相适应的数字社会新生态。

专栏 5-1 数字产业、数字政府、数字社会治理重点建设领域
1.数字产业化重点领域。依托大潮汕内衣产业城、彬盛·纺织科技智造园、瑞源数智化创意产业园、乐乐兴服饰数字化智能生产等项目，促进数字化赋能服装制鞋产业，加快优势产业转型升级。推动信成智能智慧中药房、频岢微复合衬底及高端滤波器芯片制造、亨通（揭阳）海洋能源互联与智慧运维、揭阳全自动智能电子雕刻制版等智能制造项目尽早落地投产。打造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 100 家以上，落地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创新示范应用案例超过 100 个。 2.数字政府建设和数据资源应用。实施数据驱动工程，完善数据安全保障机

制，建设公共数据服务平台，健全常态化数据供需对接机制，培育数据交易市场。启动网上政务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完善升级全市统一的网上办事服务平台，聚合市、县（市、区）、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办事服务项目，提升市政府网站智能化服务水平。

3.数字社会治理重点应用领域。深化“掌上揭阳”智慧民生功能，持续锻造精准精细、敏捷高效、全天候、全时域、全实景覆盖的智慧揭阳治理模式。

建设数字乡村，推动城市大脑功能向乡村延伸，搭建乡村治理数字化平台，缩小城乡“数字鸿沟”。

实施数字教育，深入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创新信息化教育教学模式，加强教育数字资源共建共享，构建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新型教育生态，建成 20 所数字赋能标杆学校，发展“互联网+教育”。

推进数字健康，深化城市大脑医疗健康模块，形成市医疗健康大数据，构建全生命周期数字化健康档案，推广应用数字医共体，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5G 等新技术在医疗健康领域的创新应用。

深化数字交通，围绕揭阳智能交通新型基础设施与城市大脑，形成覆盖全市域的高精度交通数字化要素“一张图”，推进交通大数据和基础设施建设智慧管理，提供更智能、更精准、更丰富的出行选择。

加快数字文旅，深化 20 秒入城、30 秒入住、数字旅游专线等服务场景应用，提升文旅公共服务设施的数字化服务能力，支持揭阳学宫、德安里古村落等数字化保护工作，让文旅资源借助数字技术“活起来”，实现“一部手机玩转揭阳”。

建设数字家庭，以住宅为载体，利用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实现系统平台、家居产品互联互通，提升智能家居设备的适用性、安全性，满足居民用电用火用气用水安全，环境与健康监测等需求。加强智能信息综合布线，满足数字家庭系统需求。鼓励新建住宅预留居家异常行为监控、紧急呼叫、健康管理等智能产品的设置条件。

健全数字养老服务，探索人工智能养老创新，提升智能养老服务水平，推动智慧化应用融入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发展和适老化改造，发展智慧康养。

强化数字公安，升级建设公安大数据平台，完善综合性支撑应用，构建全域布局、全息感知、全时空覆盖、全周期管理的新型平安城市数字治理模式。

第三节 布局新型数字基础设施

加快打造泛在稳定、全域感知、互联智能、高速畅通的新型数字基础设施体系与区域数据基础设施，推进算力与绿色电力融合，助力实现“瓦特”产业向“比特”产业转化，

全面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

建设泛在互联的信息通信网络。加快信息通信网络升级，建设“双千兆”城市，推进骨干网、城域网、新型广播电视网等关键基础设施 IPv6 升级改造，增强高速传送、灵活调度和智能适配能力。积极争取国家、省重大信息基础设施布局，增强区域通信枢纽能力、空间设施应用能力，推进北斗导航、遥感卫星系统覆盖建设，拓展信息网络覆盖边界。加快工业互联网建设，推动高耗能、通用性强、优化价值高的工业设备上云，培育人、机、物全面互联的新兴业态。部署海量社会治理神经元节点和感知平台，促进万物感知、万物互联、万物智能。

适度超前布局与人工智能相适应的绿色智能算力设施。围绕全市重点产业园区发展需求，探索建设算力多样化、网络全光化、应用容器化的边缘智算中心，运用联邦学习、密态计算等技术，实现数据“可用不可见”。加快构建智能算力供给体系，谋划算力网络二级节点，联通全市智算资源，统筹建设兼容全省网络的城市级数据中心算力网。夯实数字安全屏障，部署下一代先进存储技术，提升容灾备份、数据防护等关键技术水平，探索存算分离架构，推动湖仓一体技术应用。发挥毗邻大湾区、风能丰富的优势，建设 PUE 值低于 1.25、上架率高于 65% 的绿色数据中心。对接韶关数据中心集群，承接“数字湾区”中高时延业务，支持央企、高新企业参与共建共享，助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探索建设可信数据空间。以建设可信可管、互联互通、

价值共创的数据空间为重点，分类施策推进企业、行业、城市可信数据空间建设和应用，促进数据要素合规高效流通使用。鼓励国企与产业链链主搭建企业数据空间，联动上下游共享数据，打造数字化供应链，融合 AI 模型提升创新能力。以企业数据空间为基础，在绿色石化等领域建设行业数据空间，明确数据权属，推动产业链向网状生态转型。围绕城市建设、医疗健康等场景探索城市数据空间，推动公共、企业、个人数据融合，支撑城市数智化转型。

专栏 5-2 数字基础设施重点建设领域
1.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实施 5G 网络全域覆盖工程，推进高速光纤网络全域覆盖，打造智能双千兆宽带城市。启动揭阳市智慧古城新型基础设施、揭西县“一网统管”基础设施等项目建设。 2.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编制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行动计划，因地制宜对城镇供水、排水、供电、燃气、消火栓等市政基础设施进行数字化改造升级和智能化管理，实施重点公共区域和道路视频监控等安防设备智能化改造，逐步实现对市政基础设施运行状况的实时监测、模拟仿真、情景构建、快速评估和大数据分析，提高安全隐患及时预警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保障市政基础设施安全运行。建立地下管网“一张图”体系，打造地下管网规划、建设、运维、管理全流程的基础数据平台，实现地下管网建设运行可视化三维立体智慧管控。强化燃气泄漏智能化监控，严格落实管道安全监管巡查责任，切实提高燃气安全管理水平。

第六章 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持续优化发展硬环境

坚持立足长远、适度超前，不断补齐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更好满足现代化的生产生活需要。

第一节 构建便捷高效的综合交通网络

以交通先行支撑揭阳高质量发展，推进全市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快构建市域一体、城乡融合、互联互通的现代化综合交通网络，基本建成快速便捷、高效集约、一体协同、智慧安全、绿色人文的现代化高质量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成重要交通枢纽，实现交通枢纽与城市功能更好耦合。

高水平推进交通强市建设。积极融入全省“12312”出行交通圈和“123”快货物流圈建设，提速构建“两横一纵”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进一步畅通东西向连接粤港澳大湾区和海西经济区，北向对接赣州都市区的区域综合大通道。统筹各类交通要素，巩固并提升交通区位优势，以交通先行促进区域联动发展，支撑引领揭阳打造成为粤港澳大湾区东进桥头堡和区域协同发展的重要节点。

加快建设“轨道上的揭阳”。推动高速铁路、城际铁路“二网融合”，构建层次分明的轨道交通网络。开展河源至揭阳铁路规划研究，形成揭阳至广州高铁主通道，将揭阳与广州的通勤时间缩短为 1.5 小时，补齐揭西轨道交通空白。加速推进粤东城际铁路“一环一射线”建设，开展普宁至汕头城际铁路前期研究，实现三市中心城区直连直通“30 分钟交

通圈”。加快建成揭阳至惠来铁路，增强揭阳港集疏运能力，促进“海铁”联运，推动生产要素高效流动。构建“多网融合、一票通城”轨道交通体系，加密铁路揭阳机场站停靠车次，增强高铁揭阳站综合枢纽功能，提高枢纽节点的客运换乘效率，促进空铁联运。合理规划城际铁路站点衔接全市慢行交通、常规公交，提升城际铁路支撑市域交通运行能力。

持续优化提升干线公路系统。加快完善高速公路“四横三纵”网络总体布局，推进陆河至惠来高速公路、埔田互通立交连接线等项目建设，谋划推进揭阳高新区至普宁高速公路、揭东至揭西高速公路和崎岭互通立交及连接线等项目，强化揭阳对外联通“大动脉”。构建覆盖广泛、衔接高效的国省干线网络，紧密连接中心城区、县级行政中心、区域重要交通枢纽、重要产业园区和重要乡镇，加强与汕头、潮州、梅州、汕尾等周边城市的路网衔接。推动干线公路与城市道路有机融合，系统优化进出城通道，改造重要拥堵节点，形成配置合理、转换顺畅的路网体系。提升通达八大产业园区的干线公路通行能力，优化公路与园区道路的衔接组织，促进交通与产业融合发展。强化交通网“快进慢游”功能，推进旅游干线通道建设，串联 3A 级以上旅游景区和文旅特色小镇（村），促进交旅融合发展。

构建高质量农村公路网。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农村骨干路网提档升级，持续提升县道三级公路比例和行政村、大规模人口自然村通“双车道”比例，加强农村主要经济节点公路建设，争创“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大力

发展“农村公路+”，加快乡村产业路、旅游路、资源路建设，推动县县都有特色最美农村路，镇镇都有“美丽农村路”。促进“美丽农村路”串点成网，形成“外通内联、安全舒适、路域洁美、服务优质”的农村交通运输网络。

健全城乡公共交通服务体系。持续推进公交优先发展，统筹考虑公交运营服务、公共财政能力、市民出行需求等因素，动态优化常规公交线网，探索发展定制公交、夜间公交、社区公交等公交服务模式，重点保障揭阳古城公交出行服务。推动城乡客运一体融合发展，统筹优化城乡公交、农村客运班线线路网络，持续推进公交线路向重要镇、村延伸，打造城市公交、农村客运和出租车协同发展的城乡公共交通体系。建立长效的财政保障机制，完善公交票制票价调节机制，优化公交服务评价考核标准，提升公交服务水平和保障能力。到 2030 年，城市交通绿色出行分担率达到 70%。

专栏 6-1 交通强市重点项目
1.铁路通道和铁路枢纽工程。加快推进河源至揭阳铁路及汕头至普宁城际前期工作，建成粤东城际铁路汕头至潮汕机场段（揭阳段）、潮州东至潮汕机场段（揭阳段）、潮汕机场至揭阳南段、揭阳南至揭阳段，揭阳至惠来铁路。 2.高速公路重点工程。续建并建成汕昆高速改扩建（揭阳段）、埔田互通立交连接线等项目，开工建设汕昆高速埔田互通立交改造、普惠高速梅林互通立交、潮惠高速棉湖互通立交、沈海高速鳌江互通立交和揭阳鳌江连接线等项目，加快中德产业园至汕昆高速连接线、汕昆高速揭阳新亨至汕头外砂段改扩建（揭阳段）、揭普惠高速改扩建、沈海高速改扩建（揭阳段）、揭阳高新区至普宁高速（揭阳段）、揭东至揭西高速、崎岭互通立交及连接线等项目前期工作，力争早日开工。 3.普通国省干线工程。续建并建成国道 G206 线揭阳新亨至地都段改建、国道 G228 线惠来靖海月山至石化大道段改建、国道 G238 线普宁益岭至惠来交界段改建、国道 G238 线普宁交界至惠来惠城段改建、省道 S255 线普宁麒麟至占陇段改建等工程，开工建设国道 G206 线揭东九斗至硕和段改建、国道 G228 线惠来溪西至览表段改建、国道 G228 线惠来仙庵至靖海月山段改建、国道 G235 线揭西县龙

潭至五云伯公岗段改建、国道 G238 线普宁甘石径至池尾段改建、省道 S337 线惠来溪西至葵潭段改建、省道 S235 线惠来县驿后至顶溪段改建、省道 S239 线揭西县叶锡坑至桐树坪村段等工程，新建省道 S236 线普宁延长埔至占苏段等工程。

4.过江通道重点工程。规划建设榕江北河跨江通道 5 座，榕江南河跨江通道 4 座，开工建设科技大道北河桥，加快科技大道南河桥前期工作。

5.城市快速路工程。续建并建成磐东街道磐东路市政配套、揭东国家经开区锡场产业园区道路与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启动并建成科技大道北延线、梅汕客专揭阳站站前大道至揭东城区连接线、揭东区车田大道（南段）道路续建等工程，谋划广梅汕铁路中德平交道口跨铁立交、中德大道西延等道路工程。

6.旅游干线工程。启动并建成揭阳楼广场榕江北河两岸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工程。

7.农村公路工程。启动并建成揭东区“四好农村路”改造、揭西县“四好农村路”改造、普宁市“四好农村路”改造与农村公路新改建、惠来县美丽农村路建设与农村公路新改建等工程。

提升空港、海港枢纽功能。拓展布局国际航线，增强航空枢纽辐射力，重点开通至东南亚、中东及东北亚主要城市的客运航线和东南亚货运航线，引进基地航空公司与国际知名航空物流企业，打造全国重要国际快递中转口岸，实现空铁无缝换乘，提升综合交通枢纽运行效率，提升粤东综合交通枢纽地位。加快建设揭阳港 5 万吨级以上大型、特大型深水泊位，推进港口基础设施和综合服务功能向深水化、绿色化、智能化、海铁公水多式联运一体化升级，完善集疏运体系，强化与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港口群联动，打造一流海洋港夯实港口枢纽基础。

第二节 构建安全高效的现代水利基础设施

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按照“重点水源挖潜、区域水系连通、应急储备强化”思路，优化骨干水网布局，因地制宜建设一批水源和引调水工程，加快形成大中小微并举、蓄引

提调结合、多源调节互补的全市水资源配置格局，逐步增强水资源空间调配能力。推动新（扩）建龙颈水库、普宁汤坑水库、宝月水库、惠来后斜水库、市区龙颈水库应急备用水源引水工程，惠来八库二闸水资源联合调度工程等骨干水源工程。依托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形成覆盖榕城区、揭东区、普宁市、惠来县和大南海石化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增强普宁北部、惠来县域供水能力的输配水网络。强化战略水源储备，破解揭东、揭西、普宁、惠来等县（市、区）供水瓶颈，有效提升城乡供水安全韧性，构建多源互济、分质供水、优水优用、城乡同网同质的一体化供水格局。加强和完善水源地保护，整合优化饮用水源系统，完善应急备用水源地规划和建设，全面提高水源地保障能力和水平。

完善流域防洪体系。统筹流域防洪工程和重点水系布局，以榕江、练江、龙江三大水系及沿海诸河主要河流为单元，加强江海堤防达标建设，完善城区防洪体系，坚持“以泄为主，蓄泄兼筹，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总体策略，筑牢洪涝灾害防线。重点完善流域防洪工程体系，聚焦榕江干流防洪短板，对揭阳市榕江南北河干流实施综合治理，达标加固榕江干流及主要支流堤防，筑牢中心城区防洪安全屏障。推进榕城区榕江海堤地都围、砲台围提升工程、惠来县凤山港海堤、见龙海堤堤围达标加固工程，结合沿海风暴潮防御需求，达标加固堤防，保护沿海乡镇安全。分批次推进普宁市洪阳河、揭西县五经富水、惠来县盐岭河等中小河流综合治理以及山洪沟治理等工程。推进黑潭水库、横

江水库除险加固，揭阳市北河桥闸、惠来县东陇水闸、普宁市流沙水闸等病险水闸除险加固与更新改造，消除水库水闸安全隐患。加快揭阳市榕江大围提标整治工程（一期）工程、榕城区地登砲片区、梅仙片区等重点城镇防洪圈提质改造、揭东区曲溪街道全域排涝管网改造工程等项目，提升城市防洪排涝综合能力。

夯实农村水利基础。按照“保底线、提效能、促振兴”的思路，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加大农业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安排实施一批已建灌区的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提升改造，恢复一批原设计灌面的灌溉功能，改善一批现有灌面的灌溉条件，打通灌区“最后一公里”毛细血管，积极推进揭西县灌区、惠来县顶溪、古杭、葫芦潭、尖官陂、镇北、西水东调等中型灌区的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提升区域农业用水保障程度和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推动一批乡村自来水管网更换，依托城市优质水源配置工程，推动城区供水管网向周边村镇拓展和延伸，扩大城市供水工程覆盖范围，建立同网、同质、同服务的城乡供水一体化供水体系。

打造安全实用的数字水利体系。充分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以构建数字孪生水网为核心，围绕水利重点领域，按照“增智慧、建机制、强能力”的思路，构建“全面感知、融合高效、协同智能”的智慧水网。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针对龙江水系、练江水系、榕江水系、沿海水系，大中小型水库工程、堤防工程、闸泵工程，以及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工

程等引调水工程，充分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无人船、视频监控、智能终端、物联网等技术装备和手段，结合考虑防洪排涝减灾、水资源供给保障、水生态健康保障等业务需求，建设覆盖全面、精准高效、天空地一体化的水利动态感知体系，完善水利信息化基础设施。实施数字孪生工程，搭建 L2 级全域水网数据底板，集成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技术，开发防洪调度、淹没评估、闸泵联调等 8 类智能模块，打造“一图统管”数字孪生平台，实现洪涝风险“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全链条管理。实施智慧水务应用工程，重点建设覆盖三大流域的防汛“四预”指挥系统、联动粤东水资源配置工程的水资源智能调配系统、河湖 AI 巡检平台等，显著提升水灾害防御响应和水资源精准调度效率。

专栏 6-2 揭阳重大水利工程及流域综合整治重点项目
1.防洪排涝治理项目。实施揭阳市榕江南北河主河道清浚、揭西县坪上联围堤防达标加固、揭阳市榕城区地登砲片区防洪排涝提升、揭阳市榕城区梅仙片区防洪排涝提升等工程。 2.水资源配置项目。实施揭西县瓠杓岭大型水闸建设、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揭阳段）、龙颈水库应急备用水源引水、普宁市汤坑水库扩容、广东惠陆鳌江水闸重建等工程。 3.农村水利项目。启动揭西县灌区续建与现代化改造工程，揭东区农田水利灌排渠道整治改造工程，惠来县顶溪、古杭、葫芦潭、尖官陂、镇北、西水东调等中型灌区的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4.流域综合整治项目。实施榕江、枫江流域综合治理，惠来县西石湖流域水生态系统建设、全域小流域综合整治工程，揭西县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全域幸福河湖建设工程。 5.数字孪生水利工程。实施揭阳市水灾害应对能力提升工程项目、揭西县智慧水务数字孪生平台项目、惠来县大中型水库、水闸和重要堤防安全监测项目等。

第三节 健全绿色低碳安全的现代能源体系

深入贯彻“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坚持风光水核多能并举，建设智慧能源系统，推动发展新型储能，全面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新型能源体系，加快建立适应新能源占比逐渐提高的新型电力系统，建成全省重要的现代化绿色能源基地。

构建多元能源供应格局。突出可再生能源、核电、清洁煤电、天然气四大板块，形成多能互补的综合性生产供应格局。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加强风电统一规划、一体开发，推动省管海域揭阳靖海、粤东深远海海上风电项目建设，积极发展分布式光伏项目，推动风光储一体化发展。支持生物质多元化高效利用，探索氢能等开发利用，推动普宁抽水蓄能电站等水电项目保护性开发和陆上风电改造升级，健全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保障机制，打造千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稳步有序推进揭阳核电项目建设，探索滨海核电冷源安全技术研究和冷源-热阱取排水高效利用、海岸生态防护修复等技术示范，打造核能强市。发挥火电基础性保障支撑兜底作用，推进投运国电投揭阳前詹电厂二期燃煤发电等燃煤电厂超临界发电机组项目。推动普宁、揭西管道天然气项目与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供气管道项目建设。到 2030 年，全市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规模达到 1200 万千瓦以上，重点耗能行业能源利用效率达到全省先进水平，非化石能源装机比重达到 54%左右。

增强能源储备能力。按分类实施、适度超前等原则，规划布局独立储能电站，建设特斯纳智慧共享新型储能等多元化项目，推广发输用各环节储能技术，补齐能源储备短板，提升运行调节与风险防范能力。支持社会资本在电网关键节点建储能，推动重点园区建设用户侧储能，鼓励用电大户按需配置。推进园区、楼宇冷热电储综合能源服务，配套智能量测设备，促进储能与工业负荷、充电站、分布式光伏等聚合应用并独立计量，开展虚拟电厂试点，培育百万千瓦级响应能力。全力推进氢能产业链建设。以智能电网为中枢，联动热力、天然气管网，构建“源-网-荷-储”一体化能源互联网。

加快构建现代能源治理体系。加强能源规划引领，持续提升能源管理的全局性、前瞻性、针对性、安全性。深入推进能源革命，推动能源全产业链数智化建设，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开展绿色电力交易，促进可再生能源消纳，加快构建企业自主经营、消费者自由选择、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的能源市场体系。创新能源监管体系，建立现代能源监管框架，加强和完善能源行业协会自律、协调、监督、服务功能。

专栏 6-3 揭阳规划建设电力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1. 重大水电及水风光一体化基地建设。包括揭西县大洋抽水蓄能电站、揭阳市北山水电站、龙颈水电站和横江水电站特许经营项目增效改造等项目。 2. 陆上风电升级改造。包括揭阳惠来石碑山风电、惠来县仙安风电场改造升级等项目。 3. 海上风电基地建设。包括国家电投揭阳靖海 150MW 海上风电增容、粤东深远海海上风电项目建设等项目。 4. 沿海核电及先进核电。中广核广东揭阳核电项目。 5. 电力输送通道。重点推进揭阳市电网工程改扩建项目。 6. 支撑性和保障性清洁煤电。包括国家电投揭阳前詹电厂 2×1000MW 燃煤发电工程、广东粤电惠来电厂 5、6 号机组扩建等项目。

第四节 提升城乡基础设施配套水平

以统筹规划、优化布局、安全韧性为目标，着力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绿色智能、安全可靠的城乡基础设施配套体系，持续夯实城市建设的基础支撑。

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健全全域市政基础设施配套体系，加快揭东磐东月城片区、榕城南部片区及各县域重点片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同步推进乡镇级污水收集管网延伸覆盖，加强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再生利用及污泥规范化处置设施建设改造，实现污水应收尽收、达标排放。深化城镇燃气管网“建管”“采售”分离经营模式改革，加快构建“全市一张网”供气格局，推动燃气管网向乡镇、重点园区延伸，补齐农村及偏远区域供气短板。

电网充电配套同步提升。优化全域电网结构，推进骨干电网升级改造和县域配电网提质增效，重点保障产业园区、重点项目用电需求，提升极端天气下供电保障能力。有序推进城乡智能高效充电基础设施布局，优先覆盖中心城区、交通枢纽、产业园区及乡镇主干道，助力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完善停车位、充电桩、无障碍设施等配套建设。

加强城市综合防灾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城市雨污分流改造，完善城市滞洪区、排涝渠道和泵站等防洪排涝体系，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加快海绵城市建设，综合采取“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增强建筑与小区、道路与广场、公园与绿地及河湖水系的排水防涝功能，提升城市自然

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能力，逐步建立“源头消减、管网输送、蓄洪削峰、超标应急”的工程体系和智慧水务治理管理体系，实现市中心城区建成区积水点整治，全面提升积水内涝防治水平。全面提升天然气保障能力，推进城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实行城市“全周期管理”，加强城市安全和综合防灾体系建设，健全交通安全、危爆物品、大型活动等公共安全常态化排查整治机制，建立完善各类灾害应急预案和可替代预案，开展周期性动态调整评估，提高关键基础设施和战略物资储备冗余度。

专栏 6-4 揭阳市基础设施及综合整治重点工程
1.市政设施提升工程。重点实施榕城区、揭东区供水管网更新改造工程，供水管网漏损率保持在 9%以下，城市、县城用水普及率达到 99%，饮用水综合合格率达 99%以上。持续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建设，提升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建成区污水管网“全覆盖”，污水“零直排”，乡镇污水处理基本实现以县域为单位捆绑打包全覆盖。城乡(含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维持 100% 不降；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 6450 吨/日，满足处理需求且适度超前。 2.城市内涝治理工程。续建并完成榕城区辖区内涝治理工程、揭阳古城排水防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工程，新开工并完成榕城区梅仙片区防洪排涝提升、揭西县金和片区排水防涝设施建设等工程。

第七章 全面深化改革，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

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以系统观念谋划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取得突破性、系统性、标志性成果，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推动营造长期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

第一节 发展壮大民营经济

深耕揭阳民营经济沃土，支持民营企业通过改革发展、合法经营、转型升级，持续做大做强。

持续完善民营经济发展良好环境。严格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与《民营经济促进法》，营造公正公平的市场环境、制度环境。破除市场准入壁垒，落实公平竞争政策制度，定期推出市场干预行为负面清单，保障民营企业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竞争，受到法律同等保护。落实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鼓励和引导民营企业、民间资本进入法律法规未明确禁止准入的所有行业和领域。严格落实各类减税降费政策，完善民营企业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健全民营企业参与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支持有条件的民营企业牵头承担国家重大技术攻关任务。加大对民营企业数字化升级改造、核心技术攻关、创新平台建设、产品创新研发等支持力度，优化

民营企业金融服务，加强涉企信用信息归集，推广“信易贷”等服务模式，切实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健全清理和防止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长效机制。坚持分类施策，对陷入财务困境但仍具有发展前景和挽救价值的企业，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积极适用破产重整、破产和解程序。完善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法律环境和政策体系，支持小店经济、微经济、宅经济等新个体经济发展，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网红经济行稳致远。

引导民营企业改革创新健康发展。健全民营企业转型升级促进机制和政策支持体系，鼓励民营企业深化改革，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推动质量、标准、品牌、财务、营销等精细化管理，有效提升应对行业性、周期性风险的能力。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完善行业公共服务体系，总结梳理宣传一批典型案例，牵头讲好民营企业 and 企业家故事。完善民营企业健康成长机制，弘扬潮汕地区企业家保持实业情怀和抱团拼搏精神，实施“潮商青蓝接力工程”和新生代企业家“双传承”计划，帮助民营企业平稳实现事业新老交接和有序传承，培育瞪羚企业、隐形冠军企业。全面推行民营企业党建融入公司治理模式，推动民营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守法合规经营。切实加大对出口导向性企业帮扶力度，帮助外贸企业“出口转内销”“远征新市场”，支持企业家以恒心办恒业，砥砺前行。

第二节 做大做强市场主体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聚焦科技创新、城市服务、安全支撑，持续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巩固夯实市属国有企业集聚发展战略，推动国有资本更多投向符合全市发展战略设施、前沿产业、公共服务等领域，着力打造发展方式新、公司治理新、经营机制新、布局结构新的现代化新国企。

优化国有经济产业布局。全面落实高质量发展战略，聚焦“一化一海五优特”产业集群，持续加大国有资本对绿色石化、海上风电、新型储能等领域的投资力度，深化拓展与央企、省企以及其他优质企业的战略合作。推动企业整合集聚资源，发展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支持企业通过科技赋能，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提升核心竞争力。

强化重点领域保障能力。强化国有资本对路、水、电、气、粮、能源、公共数据等国计民生领域的项目投资建设，逐步增强其对医疗卫生、健康养老、防灾减灾、应急保障等公共服务领域的有效投资与供给能力，基本建立国有经济有效控制战略资源、有效补齐公共服务短板机制。持续深化市县国有资本战略整合，推进市县国企资源集聚、整合与盘活，支持有条件的县、镇国企与省、市国企联动发展。健全县域投融资机制，积极推进“政银企债基”联动，支持国企承接更多专项债券项目，积极培育县域国企作为市场发债主体。支持揭阳市投控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深入实施“园区+产

投+基金+数字”运营模式改革，瞄准亩均效益、产投效益、单位能耗等，全面提升园区竞争力。力争“十五五”末，全市国有资产总额超 500 亿元。

提升资本投资运营能力。坚持因企施策，灵活运用基金、股权等方式开展国有资本运作。支持国有企业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挂牌上市和发债融资。坚持“两个一以贯之”，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分层分类动态优化国有企业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完善“三重一大”决策机制。持续巩固深化董事会建设成果，加快建设专业尽责、规范高效董事会，依法落实国有企业董事会重大决策、选聘经理层、薪酬分配等职权，更好发挥董事会经营决策主体作用。加强外部董事队伍建设，建立外部董事人才库，完善外部董事考核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规范外部董事履职。健全常态化岗位评估机制，增强全员绩效考核的科学性、精准性，推动分类细化优化员工市场化退出标准和渠道，完善企业内部人才流动机制，用活各类人才。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

健全国资国企监管体系。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突出“分类监管、精细考核”，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完善国资监管机构业务监督、综合监督、责任追究三位一体的出资人监督体系，健全覆盖市、县两级国资监管机构及国有企业的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和工作机制，优化审计监管模式，强化企业内部监督审计。持续完

善出资人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巡视监督、审计监督、财会监督、职工民主监督、社会监督等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机制。严格审慎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底线。建立健全揭阳市投资控股集团及各平台公司债务风险预警机制，重点监测资产负债率高、债务集中、资金链紧张且经营不善的子企业。指导企业加强境外项目经营风险防控，严控高风险地区投资。建立完善合规经营管理体系，严格参股投资和参股企业管理，稳慎、有序开展上市公司并购。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强化涉稳矛盾问题排查化解，强化环保责任意识，加强重大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压实市、县两级国有企业主体责任，强化全面风险管理。

第三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的要素市场，创新土地、劳动力、技术、数据、环境容量等要素市场化配置方式，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体系，促进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

深化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稳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抓好农民集约式住宅建设试点工作，聚焦“人进城”“钱进县”“盘活土地”，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格局，激发县镇村发展活力动力。健全土地资源配置机制，科学调控土地供应，研究推动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机制，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推行“带项目”“带方案”出让和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等供应方式。加快“三旧改

造”，推进全市重点园区“工改工”，推动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交易制度，确立入市集体经营性土地与国有土地在资本市场同地同权，推动各类低效用地再开发利用。同时，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落实税费征管机制，健全市以下及乡镇（街道）财政体制，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等业态，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深化劳动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顺应新产业和新用工形式的变化，以职业能力为核心制定职业标准。推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学历证书互通衔接，畅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 and 个体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渠道，推进社会化职称评审。完善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畅通劳动力和人才流动渠道。

深化技术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健全多元化技术研发支持机制，深化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和收益权改革，研究制定职务科技成果产权归属和收益分配管理办法，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提高科技人员成果转化收益比例。推进科研院所分类改革，鼓励技术开发类科研院所市场化、企业化发展。完善科技创新合作机制，推动实现与大湾区共建一批技术转移机构、专业化众创空间和新型研发机构。

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依托国家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推进数据分类分级确权授权与市场化流通交易。探索建立数据资源持有权、加工使用权、产品经营权分置运行的产权机制，通过合同、资产登记等明确收益归属。积极

申请设立数据交易场所，培育数据商及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构建数据要素流通交易生态。建立公共数据开放收益分享机制，鼓励企业依托公共数据提供公益服务，弥合“数字鸿沟”，推动数字红利惠及全民。

健全城乡要素合理配置机制。深化以产出为导向的土地资源配置制度改革，加快建设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建立城乡有序流动的人口迁徙制度，健全乡村人才“引育用留”机制，支持符合条件的返乡就业创业人员在原籍或就业创业地落户。加快推动科技成果下乡，实施一批农业科技计划项目，鼓励开展农业产学研活动，推进农业科技发展重大平台载体建设，培育壮大农业科技服务业。加快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和农村金融产品、服务方式创新，推广农村土地承包权抵押贷款，开展宅基地使用权等产权质押融资，发展农业信贷担保和农业保险。建立工商资本入乡促进机制，制定完善农业农村投资指南和负面清单，加快涉农资金项目库建设，加强各类涉农项目储备，对重点企业实行项目优先推荐、资金优先安排，探索政府引导下工商资本与村集体合作共赢模式。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盘活农村资源性资产，激活农村经营性资产，赋予农民对集体资产股份占有、收益、有偿退出及担保、继承权，确保集体资产保值增值和农民受益。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承担或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强化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健全绩效

核心财政政策体系与资金监管机制，增强财政可持续性。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实现市县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深化股权投资改革，推动竞争性领域专项资金从一次性支持转为滚动支持，变“奖补”为“股权”，放大资金使用效益。优化市县财政分配关系，完善转移支付结构与困难县（区）民生补助机制，构建科学公平的市与县（市、区）财政关系。加快建立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形成全口径债务风险防控体系。落实中央部署，健全地方税体系、培育税源，稳妥推进税费改革。优化财政与土地管理体制，提升逆周期管理能力，用足产业基金、专项资金，完善集中财力办大事机制，最大化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第四节 深化营商环境改革

对标国际营商服务先进水平、先进地区，以市场主体感受为导向，继续转变政府职能为核心，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流程再造，坚持以“店小二”式服务企业，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以“店小二”式服务企业。坚持真心实意优服务、真金白银降成本、用心用情帮企业，以“店小二”式服务精准对接企业需求，对企业诉求“不轻易说 NO”，用好政企联络微信群、“12345”服务热线和网上办事系统，切实破解企业难点堵点问题。全面推进“证照分离”、投资项目承诺制等改革，向开发区放权实现“企业办事不出园区”，推行企业开办注销“一站（网）办结”。建强全市政务数据共享平

台，做优广东政务服务网揭阳“一网通办”和“粤省事”掌上服务，构建“网办为主、自助为辅、大厅为补”的政务服务格局，实现政务服务就近能办、异地可办。优化政务服务中心功能，推动涉企事项全部进驻、综合窗口一站式办理。完善政府采购和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机制，简化招投标流程。建立优质企业梯度培育体系，支持中小企业创新提质，推动更多企业跻身“广东省制造业500强”。

营造公正透明的法治环境。优化营商环境法治保障体系，健全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法治服务体系，完善“互联网+监管”，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合监管、非现场监管和智慧监管。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组织作用，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构建高效综合执法体系，优化执法力量配置，适时推进互联网法院、互联网公证、互联网仲裁服务。建立健全破产案件协调联动机制，推进破产案件繁简分流，提升破产办理质效，探索自然人破产制度。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和企业征信体系建设，健全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和联合惩戒机制，健全信用修复机制。严格执行重大涉企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完善听证会制度和重大决策前的专家论证、群众评议及合法性审查制度。加强地方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健全“政府承诺+社会监督+失信问责”机制，不断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完善数字知识产权财产权益保护和公平竞争制度，完善法企对接机制，加快涉外律师培养，加强中小投资者保护。

抓实信用建设创优生态。以诚信建设为关键抓手，持续

夯实信用建设基础。依托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平台归集海量信用数据，推动 30 个市直单位落实守信激励、失信惩戒、信用修复“三张清单”，以差异化举措引导市场主体诚信经营。强化失信联合惩戒，开展失信主体“清零”专项整治，推动失信企业和自然人履行义务、修复信用；健全信用修复机制，为合规经营主体提供信用重塑渠道。以信用为纽带优化政务服务，让守信企业享受办事便利，构建“守信者一路绿灯、失信者寸步难行”的市场环境，以诚信建设涵养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为我市高质量发展筑牢信用根基。

深入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完善领导包联机制，有效搭建政企沟通平台，建立健全政商交往正负面清单，健全常态化政企沟通机制。探索建立民营企业转型升级问题清单制度，完善各级党委和政府与协会（商会）组织、产业联盟、民营企业沟通协商机制，鼓励龙头民营企业主导建立商会协会，提高“政企直通车”服务效能。完善涉企政策制定和执行机制，规范涉民营企业行政检查，依法保障民营企业和企业家人合法经营不受干扰。建立政府诚信履约机制，认真履行与民营企业依法签订的各类合同，坚决杜绝“新官不理旧账、新官不买旧账”现象。

专栏 7-1 重点领域改革清单
1.市场化体制改革。健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深化市属国有企业功能性改革，集中财力办大事体制改革，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体制机制，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改革，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改革，农村产权制度改革等。 2.数字化转型和数据市场化改革。全面启动数字化转型改革，数字经济发展

体制机制改革，数字化引领治理现代化集成改革，数据平台体系建设和运作机制改革，数据市场化综合改革等。

3.市域治理现代化改革。营商环境改革，党政机关内部“最多跑一次”改革，“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信用+”治理体制创新，社会治理体系建设，村（社区）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应急管理体系改革等。

4.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深化“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体制改革，自然资源资产评估和绿色发展报告制度改革，生态资源有偿使用和交易机制改革等。

5.社会事业发展改革。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医疗体制和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改革，养老服务体系改革，文明殡葬改革等。

第八章 塑造开放型经济新优势，做好新时代“侨”文章

坚持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积极推进高水平制度型开放，扎实推进外贸、外资、外包、外经、外智稳中提质和互联互通，优化出口质量结构和国际市场布局，形成互利共赢的开放工作局面。

第一节 深化落实区域重大战略

高质量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琴澳一体化、前海深港一体化等战略部署，在全面融入国家、省区域战略中，提升揭阳城市能级。

深度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制订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与深化莞揭合作发展实施方案，滚动编制实施重大事项、重大平台、重大项目清单。深入落实 CEPA，力争在金融、航运、商贸、文化服务等重点服务贸易领域，率先实现与港澳合作新突破。全方位对接横琴、前海、南沙、河套等重大合作平台建设，加强产业协同联动，促进科创、产业、金融、人才、环保等重点领域合作。加快承接东莞现代制造业、科技创新等优质资源，打造大湾区和汕潮揭都市圈联动发展门户，共建区域要素市场与制度创新体系，支持企业对接大湾区多层次资本市场，在区域“大通关”、一体化标准体系等领域开展先行先试。发挥港口综合优势，完善大物流、大通道、大信息布局，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港口群，推进配套联动、互联互通。

深度对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拓展与 RCEP 成员国地方经贸合作，扩大货物贸易、原产地规则、服务贸易、投资、知识产权、经济与技术合作等开放。深化与东盟十国经贸合作，拓展设施联通、经贸投资、文化旅游等合作领域，打造揭阳企业“走出去”集聚地。加强与澳新等国在海洋经济、海洋港口、能源资源、农产品等领域合作，逐步扩大贸易交流与双向投资。

积极承接产业有序转移。积极有序承接大湾区产业转移，瞄准大湾区的技术外溢，聚焦产业链关键环节，精准引入绿色石化、海洋经济等新兴支柱产业的延链、补链项目。深度对接大湾区市场与电商资源，推动服装制鞋、五金机电、食品加工等揭阳优势特色产业数字化转型与品牌升级，促进承接产业转移与产业升级相结合，加快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创新区域间产业转移合作、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对接合作、科技成果跨区域转移合作等三种模式，深化“莞揭对口帮扶”机制，用好“1+N”产业转移合作园及东莞松山湖“反向飞地”，积极开拓实践“研发在东莞、转化在揭阳”模式，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坚持与转出地协同发展，通过产业协作、技术共享、利益分成等机制，推动资源高效配置、优势互补，互利共赢。

构建高能级对外开放平台。复制推广自由贸易试验区改革试点经验，争取增设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揭阳片区，探索设立自贸区联动创新区，全面实行“单一窗口”，实行关、港、贸、税、金一体化运作。适时推动揭东国家级

经开区扩区，打造全市对外开放的高地、窗口。优化口岸开放功能，加快发展空港枢纽特色经济。创新通关模式，推进与深圳口岸通关合作，推进汕潮揭跨关通关一体化建设，建立邮（快）件“属地申报、口岸验放”模式和“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关检合作，推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间货物便捷流转。开展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专项行动，不断完善综合保税功能平台，加快培育跨境电商、保税、冷链等国际物流产业链，加快口岸国际货邮业务发展。精简进出口监管证件联网核查，促进企业申报便利化，优化时效性商品通关流程，加快现场通关验放速度。

第二节 科学转变外贸发展方式

发挥国家级、省级外贸转型升级示范基地在稳外贸方面的引领带动作用，深入实施外贸品牌战略，落实外贸强基行动，探索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增强对外贸易综合竞争力，持续提升对外开放水平。

实施外贸强基行动。坚持市场多元化战略，注重开发东盟、中东等传统市场中新的细分市场和中高端市场，重视“一带一路”沿线市场开拓和周边市场培育。推动全市加工贸易企业向研发、设计、检测、维修等高附加值环节延伸，支持企业在境外建立展示、仓储、分拨、销售、售后服务等营销机构，提高五金机电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比重。培训、引导更多企业升级为 AEO 企业，持续强化经贸风险信息共享、协同防范，加强企业出海风险提示。加强国外技术性贸易措

施研究、评议、应对等服务保障，更好支持企业扩大出口。加快建设不锈钢餐厨用具、鞋业、内衣等 3 个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引导企业优化出口商品结构，提高产品品类和附加值，提升自主知识产权，打造自主品牌，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鼓励鲍鱼、苦笋、青梅等优质农产品扩大出口。优化进口政策，鼓励先进技术、成套设备、关键零部件及重要生产资源的进口，支持建设进口商品展示、分拨和物流中心。全面落实支持外贸企业发展的各项政策，建好“贸易预警”等平台，健全贸易摩擦应对机制，努力化解国际经贸风险与摩擦。

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加快数字技术在国际贸易中的应用，扩大数字内容、数字服务出口。大力发展跨境电商、综合保税区、外贸综合服务平台、进口交易中心、进境维修等新业态新模式，深入推进中国（揭阳）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支持名鼠、海耀等市级跨境电商产业园提质增效，鼓励企业入驻园区集聚发展。以“揭阳市普宁市纺织服装产业带”为示范，加快形成“产业集群+跨境电商”发展新模式，推动五金不锈钢、塑胶等优势特色产业与跨境电商融合发展，打造国际贸易供应链平台。实施服务贸易企业培育计划，培育壮大数字、文化、旅游、商务、工业设计五大服务贸易集群，不断提升数字贸易、工业设计等新兴服务贸易能级，扩大服务领域开放。推动货物贸易特色发展，做大做强混矿、混油业务，拓展原油、石化、LNG 等大宗商品贸易。加快打造一批新型贸易平台，集聚一批新型贸易主体，推动实现“买全球卖全球”。

第三节 引导产业链供应链有序跨境布局

坚持“建工厂”与“建市场”、产品输出与产能输出、境外园区建设与物流基地建设相结合，支持本土企业高水平“走出去”，引导开展跨国并购，推动国际产能合作。

支持合适产能“走出去”。以五金机电、服装制鞋、化工材料、海工装备等优势行业为重点，投资、工程建设和技术合作为主要方式，合作意愿强烈、侨商侨胞基础好的发展中国家为目的地，积极稳妥促进企业“走出去”，开展国际产能合作。推动企业抱团设立海外经贸合作区、工业园区、商品城和营销中心、研发基地，开展项目投资、矿山开发、金融合作、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经营，打造海外原料生产、零部件采购和商品销售基地。建立跨部门协调和管理体制，提供准确完善的信息咨询、项目评估等服务，减少企业出海投资的盲目性。鼓励“走出去”企业积极参与当地经济社会建设，不断扩大市场份额、提升信誉，逐步提升企业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带动提升揭阳在开放型经济发展中的知名度、美誉度。探索市内开发区与境外经贸合作园区联动发展机制，积极申报国家级、省级境外经贸合作区。

培育本土跨国公司。实施本土跨国企业培育计划，鼓励上市公司和龙头骨干企业以金融、人才等为重点，完善跨国经营体系，在全球广泛建立技术、品牌、销售网络和战略资源渠道，突出跨国并购整合、营销网络建设、全球资源配置、联盟协作开拓，提升跨国经营能力。鼓励企业参与海外并购

重组，通过参股、交叉持股、投资基金等方式建立国际化生产基地，支持企业通过境外投资高科技项目实现转型升级创新发展。鼓励设立市场化海外并购专项基金，引导商业银行积极开展并购贷款业务，支持政策性担保公司为企业开展海外并购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第四节 大力推进精准招商引资

促进高水平利用外资，大力推进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等先进制造重点领域的引资引智，全面执行外商投资法，健全外商投资政策和服务体系，支持外资企业投资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推动投资自由化便利化。

推动更高水平“引进来”。主动承接发达国家和地区先进技术、先进生产力和新一轮高端服务业转移，重点吸引世界 500 强、全球行业龙头企业和细分市场领先企业。加强在智能制造、生物医药、现代海洋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国际合作，引进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会展业、航运业等新兴服务业态，鼓励发展国际中转、国际采购、进口分拨、出口配送等新型物流业态，扩大医疗养老、文化旅游等生活服务业领域开放力度。积极对接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等平台，精准引进全球产业链价值链中高端项目。到 2030 年，全市实际利用外资达到 2.5 亿美元以上。

做好新时代“侨”文章。充分发挥揭阳民营企业数量多、民营经济比重大、侨商侨胞底蕴厚的比较优势，推动民营企业成为开拓市场、畅通循环的有生力量，推动侨资侨智成

为经贸合作、融通内外的纽带桥梁。依托华侨华人推进“一带一路”项目落地，深化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在产业经贸、科技创新、能源资源、现代金融、文化旅游等领域合作，促进双向经贸往来。推动揭阳商会与海外潮汕籍商人社团结为友好商会，及时为民营企业“走出去”提供准确资源信息。积极推动侨资项目引进落地。

创新招商引资方式。切实落实招商引资“一把手”工程，特别要大力发扬“四千精神（即走遍千山万水、说尽千言万语、想尽千方百计、吃尽千辛万苦），紧盯“一化一海五优特”产业链招商图谱，梳理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及行业前 10 强、前 50 强、前 100 强企业名单，重点放在央企、外企、平台型企业、总部企业和重点产业链补链强链企业，“按图索骥”逐个联系对接，引进一批科技含量高、产业关联度高、带动力强的优质项目落地建设。启动实施“乡贤回家”行动，以“情系桑梓、共筑家园”为情感纽带，召开乡贤恳谈会、家乡发展成果推介会、返乡创业典型分享会等活动，搭建乡贤与家乡的“连心桥”，吸引广大在外乡贤回乡投资、兴业发展，携手共绘家乡发展美好蓝图。

专栏 8-1 高水平开放合作重点行动

1.海外招才引智。支持引进海外创新创业团队，鼓励广工揭阳校区、榕江实验室、本市创新型企业吸引海外科研人员来揭开展合作研究、学术交流等活动，逐步启动重要科研岗位全球招聘。通过实施国际科技合作项目、参加国际科技组织等，培养熟悉国际规则、惯例的科技型企业队伍。

2.落实“一带一路”倡议。支持社会团体、行业协会等开展石油化工新材料领域国际新技术交流、现代海洋技术学术交流论坛等活动。推进国际友好城市建设，积极探索开辟“一带一路”共建国家新的国际友好城市关系，力争在“十五五”期间，新增 1-2 个友好城市。

3.口岸开放高质量发展。加快口岸开放申报，推动中石油广东石化原油码头等口岸正式开放验收，加快揭阳港口岸南海作业区通用码头、液体散货码头、LPG 码头口岸查验配套设施建设工作，尽快通过验收，实现对外开放。

4.稳外资稳外贸。聚焦纺织鞋服、石油化工、五金机电等优势产业，在产业链价值链上下游引进一批高附加值、低能耗、消费群体稳定的重点外资项目。鼓励外资企业在揭阳追加有效投资并扩大产能。落实外贸企业通关支持政策，优化出口退税服务流程，分级分类培育若干外贸龙头企业，带动中小外贸企业上规升级、集聚发展，推动外贸企业从“单点竞争”转向“集群作战”。

第五节 推动汕潮揭都市圈同城化发展

在省级工作协调机制统筹领导下，协调推进汕潮揭都市圈发展、规划和建设的重大事项，弘扬潮汕文化，健全区域治理共建共治共享的同城化发展机制，提升都市圈整体发展能级。

建设现代化都市圈。以都市圈同城化高质量发展为方向，做大做强现代产业体系为抓手，重大区域性交通基础设施对接和区域共建为突破口，补齐生态、民生等领域突出短板，打造对广东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推进粤港澳大湾区与粤闽浙沿海城市群联动、促进北部生态发展区和老区苏区开放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现代化都市圈。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拓展与粤闽浙沿海城市群其他城市及台湾合作，推动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经贸和科技创新合作，建设与全球市场高度融合的现代化都市圈。

以轨道上的都市圈促进同城化发展。完善交通枢纽布局，提升快速运输通达能力，不断优化都市圈与粤港澳大湾区、厦漳泉、赣南等地区主要城市 2.5 小时内通达，都市圈

内 30 分钟通达的交通条件。立足三市现有优势产业、资源禀赋、环境容量，推动新型商贸与新型信息科技双轮驱动，强化各市产业分工协作和产业链配套，构建“一脊一带、两核两环”产业发展格局，推动临港经济分工协作、传统优势产业错位发展，形成协作有序的现代产业体系。加强各市公共服务合作，促进基础教育、社会保障等领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标准化发展，奠定同城化发展基础。深挖历史文化、海洋文化、民俗文化等传统特色文化资源，培育具有潮汕本土特色的都市圈文化认同感，展现“海丝文化重镇，潮人精神家园”，打造潮汕文化之都。

第九章 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加快城乡协调发展

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锚定建设农业强市目标，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以扎实推进“百千万工程”为主要途径，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一体推进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现代化，畅通城乡循环，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第一节 加快发展现代特色农业

以“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为核心方向，全面加强高标准农田、智慧农业、设施农业、海洋牧场等建设，加快构建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并举、产加销贯通、农文旅融合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促进现代大农业高质量发展，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

筑牢现代农业发展基础。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高水平建设平原产粮集中区，推动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扎实开展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推进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力争把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全面落实水稻等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探索开展收入保险，推广智慧农田管理系统，持续开展粮食单产提升，全市创建 50 个粮食高产示范片，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90 万亩以上，粮食年产量稳定在 80 万吨以上。健全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体系，加强生猪产能调控，

提高生猪、蔬菜、水果、禽蛋、水产品等“菜篮子”安全保障能力。

大力发展现代特色大农业。以保障城市、提升品质、增加农民收入为目标，加快构建现代特色农业全产业链，建设一批标准化农产品供给基地和智慧型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乡村产业全面振兴。建立健全“2+2+N”现代农业特色产业体系，发展壮大特色农业产业集群，打造以青梅为主的岭南特色水果和以鲍鱼为主的海洋渔业两个“百亿级产业链”，竹笋苦笋、优质蔬菜两个“五十亿级产业链”，培优壮大水稻、茶叶、生猪、番薯、甲鱼等“N 个十亿级以上”特色产业链。榕城区重点发展特色水产养殖和农事体验等都市型效益农业，揭东区重点发展竹笋、茶叶、甲鱼等和农副产品加工业，普宁市重点发展青梅、橄榄、油柑等岭南特色水果和预制菜产业，揭西县重点发展水稻、茶叶、蔬菜、青榄等和农文旅融合产业，惠来县重点发展水稻、荔枝、凤梨、鲍鱼和海洋牧场等。依托食品产业三年行动计划，深化现代特色农业与食品产业集群有机联动发展，力争现代农业产业集群年均增速达到 5%。发挥物流电商集群优势，加强农村物流配送体系和农产品冷链设施建设，建设一批产加销贯通、贸工农一体的农产品加工园区、新晋“淘宝村”，推动惠来鲍鱼、隆江猪脚等预制菜产业增规模、提品质、扩影响。深化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和“粤字号”农业品牌创建行动，鼓励发展“互联网+”订单农业，推动普宁青

梅、惠来五宝、揭西苦笋等“一县一业一品”与第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与冷链物流、食品加工、电子商务、乡村旅游等融合，实现链式发展。持续丰富“揭农尚品”品类品种，新增“菜篮子”基地 50 个以上，打造成为大湾区“菜篮子、米袋子、鱼池子、果盘子、茶罐子、大厨房”直供直采高品质基地，让“土特产”成为“金招牌”。突出山海特色和农家风情，丰富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建设农耕渔猎休闲观光基地，做优做奇体验农业场景，培育乡村民宿、中央厨房、网红直播等新业态，做大终端农业。落实大食物观，加快建设全链条现代化海洋牧场，培育壮大现代化海洋牧场海水种业和养殖、饲料动保、设施装备、产品加工、冷链物流、市场销售等全产业链各环节，加强海产品稳产保供，扩大优质蛋白食物来源，不断增强揭阳“蓝色粮仓”在“粤海粮仓”中的比重。

加快科技兴农步伐。以种植业、畜牧业、海洋渔业三大领域为重点，现代高效农业为特色，积极部署农业前沿和关键共性技术研究，推动广东省农科院揭阳分院、揭阳农业科学研究所、广东惠来鲍鱼科技小院等机构，培育一批高产、优质、专用品种，加快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促进鲍鱼、牡蛎等特色水产品苗种满足国内海洋牧场养殖供应需求。完善农技推广、动植物疫病防控和农产品质量监管“三位一体”三级农业公共服务体系，推进老旧农机报废更新，优化农机装备结构，积极推广使用精准播种机、植保无人机等新型农业机械。以智慧农业、设施农业建设为导向，加快农业物联

网、大数据、云计算、5G 等数字技术集成应用，推动水稻集中育秧中心、稻谷烘干中心、加工中心等现代农业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谋划市级农业大数据中心建设，推动实现 50% 以上规模农场数字化管理，大力发展智慧海洋牧场。积极推广手机 APP 远程控制、水肥一体化、无土栽培、鱼菜共生、气雾栽培、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等新技术新模式，实现对农业、畜牧业渔业生产环境的精准预测，生产过程的精准控制、远程控制，推动农业由“靠天吃饭”转向“知天而作”、智慧耕耘，有效提升农产品品质与产量。

持续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推动构建以新型职业农民为基础，农业龙头企业与农业集体经济合作组织为骨干，农业特色园区为载体的乡村振兴产业链供应链体系，加快农副产品加工示范基地建设，鼓励和扶持企业、合作社与农民建立稳定合作关系，实现农产品就地深加工和交易，切实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农产品附加值。推广基层党组织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创建示范合作社、家庭农（渔）场。构建和完善农产品市场流通体系，加强“农超”对接，引导并培训一批具有市场意识和市场经验的农民经纪人队伍，鼓励和支持高校毕业生从事现代农业经营。统筹农村各类资源，构建主体多元、覆盖全程、综合配套、便捷高效的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培育农机作业、统防统治、信息服务等生产性服务组织，建设一批集收储、烘干、加工、配送、销售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实体，推广“服务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服务模式，让农民分享产业增值收益。

专栏 9-1 现代特色农业重点工程
1.创建粮食高产示范片。在榕城区每年争取创建不少于 2 个粮食高产示范片，揭东区每年创建不少于 4 个粮食高产示范片，普宁市、揭西县、惠来县每年创建不少于 6 个粮食高产示范片，通过现代化种植技术的示范带动，实现粮食单产稳步提高。 2.优势农产品认证。新增“二品一标”认证 10 个以上，新增“粤字号”农业品牌、“粤字号”农业品牌目录示范基地 10 个以上，入选“广东鲜品”现代化海洋牧场产品 3 个以上。 3.百个农产品产地初加工中心建设。新建和改造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处理中心 100 个以上，其中茶叶初制加工中心 10 个以上，蔬果采后商品化处理中心 20 个以上，粮食烘储加工中心 5 个以上，水产初制加工中心 10 个以上。 4.农业科技创新。新增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 2 个，形成“1 个特色优势农产品、1 个技术团队、1 个龙头企业、1 批示范基地”的技术创新与推广服务新模式。 5.国家级海洋牧场建设。加快海洋牧场一级平台项目建设，重点建设海洋牧场产业园、鲍鱼种业产业园，推进深远海养殖平台、前詹风电桁架式养殖网箱等海洋牧场项目建设，发展重力式网箱养殖，新增鲍鱼、石斑鱼、生蚝等产能 5000 吨。 6.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支持龙头企业在规模化生产基地布局冷藏初加工设施，支持合作社、家庭农场建设产地仓储设施，支持商贸流通、电商与跨境电商企业在区域集散地、重点口岸建设综合冷链物流集配设施，在季节性果蔬产区推广移动式冷链物流设施。 7.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支持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强村公司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土地经营权流转、代耕代种、农业生产托管、联种联收、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开展适度规模经营。建立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支持政策体系，加大财政补贴、税收优惠、信贷支持、抵押担保、农业保险、设施用地等政策落实力度，确保农民稳定增收。创建市级以上农民合作示范社 50 家以上、家庭农场 50 家以上，培育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5 家、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0 家。 8.“菜篮子”保供。实施蔬菜提质工程，调整优化山区和半山区农业种植结构，稳定城镇郊区“菜篮子”产品保有面积，新增市级“菜篮子”基地 20 个以上，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基地 5 个以上。 9.数字农业建设。谋划建设揭阳数字农业综合平台，形成以农业数据资源“一中心”、资源要素“一张图”、物联感知“一张网”、数字监管服务“一系统”为核心的数据集成应用“一朵云”，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建制村覆盖率力争 100%。 10.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培育。大力发展服务联结型、“公司+基地+农户合作社”联合型等模式，加快发展数字乡村、农村电商、乡村民宿、乡村休闲、乡村康养、乡村运动等业态，提升乡村特色产业竞争力。

11.农业对外合作交流。在省级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基础上，建成达到国际标准的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 10 个以上，培育农产品出口龙头企业 20 家以上，推动重点基地年农产品进出口贸易总额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畅通与周边国家地区农产品商贸物流渠道，全面提升优质粮油、畜产品、水产品等农产品进出口能力，打造集农产品进出口、加工、交易、集散、结算、冷链物流于一体的跨境农产品商贸物流集聚区，积极创建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

第二节 建设新时代美丽乡村

立足全市农业空间布局与五个县区的资源禀赋差异，分类推进不同类型乡村差异化发展，强化片区统筹协调，促进资源要素在更大范围优化配置，实现乡村从“单点突破”向“集群振兴”转型。瞄准农村具备现代化生活条件的目标，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突出位置，充分尊重村镇发展规律和农民意愿，持续推动人居环境补短板、风貌建设强特色、社会治理提水平、公共服务均等化，因地制宜推进建设一批具有揭阳特色、岭南风貌的美丽宜居乡村，留住乡愁和记忆。

有序推进岭南风貌美丽乡村建设。分类有序、片区化推动乡村振兴，高水平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全面落实乡村规划师制度，加强规划管控，优化村庄布局，坚持留白、留绿、留史、留旧、留魂，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有序推进村庄撤并，实现乡村规划管理全覆盖。加大对文化名镇名村、传统街巷村落、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和其他有价值老建筑的保护工作力度，划定和落实乡村建设的历史文化保护线。积极发挥圩镇和小城镇衔接城乡的重要作用，按照临海、沿江、山区等不同地形地貌，分类营造一批具有

乡土气息、揭阳特质、岭南韵味的潮汕民居，持续建设一批彰显潮汕风情的美丽乡村、美丽圩镇，打造“干干净净、整整齐齐、长长久久”的美丽宜居镇村，推进“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创建与高质量发展，增强联农带农的产业支撑和人口集聚能力。

推进全域人居环境持续改善。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为抓手，突出“央企助力、全民参与”，聚焦“拔杆、拆围、增绿、硬化”等重点工作，精细化、常态化实施农村垃圾治理工程、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农村改厕工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高质量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提升农村通组入户道路建设水平，加强城乡公交线路与农村景点、高铁站、机场的有效衔接。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所有乡镇、行政村和自然村组，提高生活垃圾分类和综合治理水平，推动无害化处理向资源化利用转变。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推动全市农村集中供水率达到 90%以上，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9%以上。完成农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实施农村危房改造，支持建设功能现代、风貌乡土、结构安全、经济适用、低碳环保的集中式宜居型农房。持久开展乡村绿化，统筹建设村庄公园、湿地小区，推进村庄公共空间、道路两侧、农民宅院绿化美化，拓展农村绿色空间，打造绿荫环绕的农村生态环境。加快建设数字乡村，推动 5G 网络重点行政村全覆盖，打造农业物联网集成应用典型场景，推动规模化设施种植、畜禽和水产养殖智能化应用比例达到 70%以上。推进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因地制

宜发展分布式光伏，探索沼气集中供气利用模式。健全乡村公共设施管护机制，探索“网格+党员+干部+村民+志愿者”模式，推动形成“共建、共管、共享”的村庄环境自主管护模式，落实管护费用。

加快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建立城乡公共资源均衡配置机制，优先发展农村教育、医疗、养老、文化等公共服务，强化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供给县乡村统筹，逐步实现标准统一、制度并轨。实行职称评聘向乡村教师倾斜政策，推行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县管校聘”，推行县域内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和城乡教育联合体模式，深化义务教育城乡学校共同体建设。加快推进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和基层特色科室建设，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进一步提升政府补助标准、个人缴费和受益水平。健全县镇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每个县（市、区）至少有 1 所以失能照护为主的县级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充分发挥辐射带动作用，积极拓展资源统筹、实训示范、技术指导等功能。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全面缩小城乡社会保障差距。

夯实乡村治理能力。加强党对乡村治理的集中统一领导，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持续推进农村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推动村党组织书记队伍素质整体优化提升，夯实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高质量打造农村带头人队伍，深化实施农村“领头雁”工程，落实

村集体经济收益与村（社区）干部奖励待遇挂钩工作，调动村（社区）干部工作积极性。完善农村基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畅通群团组织、社会组织和市场主体参与乡村治理的路径，推动乡村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社会组织健康发展。规范农村“小微权力”运行体系，健全村级重要事项村党组织研究程序，实施村级事务阳光工程，健全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等制度。构建符合发展阶段特征和居民诉求，居民能够平等参与的基层网格化管理机制，及时有效解决百姓身边的矛盾问题，打造“平安乡村”。发挥村规民约作用，培育乡风文明，提升乡村德治水平，有序推进乡村治理数字化转型。

加强乡村人才队伍建设。全面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强化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实施高素质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培育造就一批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老师傅”

“田秀才”和农村职业经理人队伍。深入发展“数商兴农”，加大农村数字人才培养力度，开展智慧农业应用、直播电商等课程培训，提升农民数字素养与技能，让手机成为“新农具”，数据成为“新农资”，直播带货成为“新农活”。统筹推动教育、医卫、文化、科技等领域人才下乡，加强乡村教师、基层医卫人员、农业科技特派员等队伍建设，建立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到乡村和农业企业挂职、兼职制度。实施高校毕业生基层成长计划、乡村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和农村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行动，促进创新创业主体流向农村。

第三节 提升城镇发展水平

以典型镇培育为引领，按照小城市标准规划建设一批中心镇，分类打造一批工业重镇、商贸强镇、文旅名镇、农业大镇。推进就地就近城镇化，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进程，有序提升城镇发展水平。

强化乡镇联城带乡功能。充分发挥乡镇连接城市与农村的纽带作用，将乡镇建设成为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促进乡村振兴、推动城乡融合。突出发展一批区位优势较好、经济实力较强、未来发展潜力较大的中心镇，推动砲台、新亨、白塔、洪阳、里湖、占陇、惠城、葵潭、靖海、棉湖、五经富等中心镇转型升级，辐射带动周边乡镇发展。擦亮国家级“一镇一业”专业示范镇金招牌，做大做强高埔青梅、葵潭凤梨、埔田竹笋特色产业。发挥茶叶、蔬菜、蕉柑、荔枝等特色农产品优势，培育更多国家级、省级专业示范镇。鼓励各专业镇与珠三角乡镇联动发展，特色优势产业跨区域合作。充分挖掘乡镇文化旅游资源，打造一批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示范点。

优化新型城镇化布局体系。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分工协作、均衡有序、以大带小、协调发展的原则，精准配置资源要素，引导全市城镇体系优化布局，推动构建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一主三副多点”市域城镇化空间体系。建立协调有序的“中心城市-副中心城市-重点镇-特色小镇-一般镇”五级城镇等级体系，提升中心城市首位度，推动

城市有机更新，扩容提质。划分四类城镇规模结构，规划综合型、商贸型、工业型、农业型、旅游型等五种城镇职能类型，积极推进产城融合、职住平衡、生态宜居、交通便利，建设一批公共服务重点工程，促进城镇规模结构、行政资源配置、城市功能布局更加均衡。大力推进 TOD、EOD 开发模式，引导产业和人口向交通廊道和枢纽节点集聚，有效遏制城市单体规模无序蔓延，推动公益性较强的生态环境治理与收益较好的关联产业融合，促进发展和保护融合共生。

深化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统筹做好“人”“钱”“地”等文章，积极引导人口、资金、产品、技术等在城乡之间合理流动，推动要素资源更多向农村配置，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持续拓宽农业转移人口就地就近在城市落户通道，精准引导已完全脱离农业生产、长期不在农村生活的重点群体进城落户。落实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推进居住证与身份证功能衔接，健全以公民身份证号码为标识、与居住年限相挂钩的非户籍人口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拓展居住证持有人可享有的基本公共服务范围、提高服务标准，推动教育、卫生、社会保险、就业服务、住房保障等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对常住人口全覆盖。

专栏 9-2 揭阳市五级城镇体系、四类城镇规模结构
1. “中心城市-副中心城市-重点镇-特色镇-一般镇”五级城镇等级体系。中心城市由榕城、揭东两区构成，副中心城市由惠来中心城区、普宁中心城区、揭西中心城区构成，重点镇包括普宁市洪阳镇、惠来县葵潭镇、揭西县棉湖镇等 10 个镇，特色镇包括普宁市云落镇、惠来县侨园镇、揭西县京溪园镇等 11 个镇，一般镇包括普宁市梅林镇、惠来县东港镇、揭西县上砂镇等 25 个乡镇。 2. 四类城镇规模结构。2 座 100 万人以上的Ⅱ型大城市为揭阳市区和普宁中心

城区，1 座 50-100 万人的中等城市为惠来中心城区，3 座 20-50 万人 I 型小城市为普宁市占陇镇、洪阳镇与揭西县中心城区，44 座 20-50 万人 II 型小城市为普宁市里湖镇、南径镇等 17 座，惠来县葵潭镇、靖海镇等 11 座，揭西县棉湖镇、京溪园镇等 16 座。

第四节 大力发展县域经济

充分认识提升县域经济综合实力是揭阳实现“赶超”发展的重要抓手，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成各具特色、富有活力、宜居宜业的现代化县城，是揭阳显著缩小与邻近大中城市发展差距，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的关键支撑，聚焦强县富民，强化产业引领，注重因县（市、区）制宜，努力形成各具特色的县域经济。

壮大县域经济。立足主体功能定位，引导县域经济高质量差异化发展。支持榕城区抓好产业园建设，推动塑料鞋、不锈钢、微电机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推进文旅融合发展。支持揭东区壮大竹笋、炒茶等农业产业链，培优育强五金机电、食品加工、塑料化工等特色优势产业，提升大军埔电商圈能级，擦亮“中国玉都”金名片。支持揭西县引导电线电缆产业集群化发展，推动健体康养和旅游观光一体发展，加快打造全域生态旅游目的地。大力推动惠来县做强绿色石化、海洋经济两大支柱产业，培育壮大新型储能、氢能、海洋牧场、滨海旅游等产业，推动“惠来五宝”走出揭阳、走向全国。大力推动普宁市以工兴贸、以贸促工、工贸并举，加快发展纺织服装、大健康、现代农业等特色产业，促进商旅文体娱深度融合。

专栏 9-3 各县（市、区）发展指引
1.榕城区。支持榕城区着力提升中心城区发展能级，以揭阳古城保育活化为抓手，打造城市会客厅，做大做强文化旅游、商贸服务、物流电商等优势服务业，培育发展现代金融、人力资源等新兴服务业，转型升级塑料制鞋、五金机电等传统优势制造业，推动临空经济成为新增长点，积极发展区域性服务类网络平台等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加快建设活力古城、幸福榕城。 2.揭东区。做大做强五金机电、食品加工、塑料化工等优势产业，培育延伸特色种养、精深加工、冷链物流产业链条，用好快递物流优势推动电商产业提质增效，持续擦亮“中国玉都”金字招牌，实现中国玉都与揭阳古城双轮驱动，构建“工业强基、农业增效、电商赋能”多元发展格局。 3.普宁市。支持普宁市依托全国人口第一大县级市所汇聚的人气、商流、物流，积极推进“以贸促工、以工兴贸、工商并举”，立足具有坚实基础纺织服装、医药健康、食品产业等优势产业与日益壮大的电商特色产业，大力发展“电商+产业”新模式，持续建设“繁荣开放的商贾名城、科产并进的创新之城、近悦远来的和美新城”，打造区域性商贸物流与先进制造业基地。 4.揭西县。支持揭西县立足“生态发展示范区”功能定位，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做大做强林业经济、碳汇经济、生态旅游、大健康产业，深化“工业富县、农业兴县、文旅活县”，做大做强电线电缆产业，大力发展高科技农业，整合生态旅游、健体康养资源，在发展旅游业特别是酒店业上取得突破，加快打造全域生态旅游目的地，打造“生态+产业+文旅”融合发展样板。 5.惠来县。支持惠来县充分发挥沿海县比较优势，依托大南海石化工业园、临港工业园两大全市重要发展平台，全面推进绿色石化、海工装备两大战略性支柱产业发展，培育壮大海洋牧场、新材料、新型储能、临港物流等新兴产业，三产并举、陆海统筹、向海图强，打造揭阳副中心和新的增长极，绘就海上惠来新天地，努力建成沿海经济带产业强县，打造现代化活力滨海新城。

第五节 推动城区提质增效

推动古城新区联动发展，努力创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坚持“先体检、后更新”原则，每年度开展城市体检工作，合理确定改造模式，将 2000 年以前建成的城市老旧小区全部纳入改造范围，一体化推进城市体检和城市更新。

推动古城保育活化利用。以揭阳古城为核心保护范围，努力创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三山两水护旧城”、人

与自然相交融的揭阳古城特色，加强对榕江、玉滘溪、方厝前河等历史水系保护与水环境治理，加强环禁城暗河等历史水系的调查与分段恢复，围绕“街河并行”，织补水网，恢复岭南水城特色。保护街巷肌理和尺度，控制建筑高度和风貌，逐步恢复街区的空间格局和历史环境。推进古城渐进式和小规模更新，加强地上地下一体化建设，完善环古城慢行系统，加强古城公共资源配置，鼓励引入社会力量参与历史街区改造提升，激活“沉睡资产”。支持古城深度发展文化旅游业，做强古城“慢”特质、“潮”品位、“韵”悠长，进一步强化古城与阳美玉都的旅游通道联系，激发古城和玉都的双向赋能，促进古城人气商气集聚，加快形成以揭阳古城为中心的“粤品粤美”“粤夜粤美”消费新场景商圈。

专栏 9-4 揭阳古城保育活化重点内容
1.揭阳古城保护。严格保护古城“东朝西市”功能布局，“两横一纵”丁字形历史轴线格局，“有机网格”和“丁字街”相结合的传统街巷格局，延续传统营城骨架，传统街巷与历史水系的空间关系。加强各类古建与街区保护，保护榕城区中山路、西马路、东门直街东段、石鼓里等历史文化街区，保护禁城、玉滘溪、吴西滘、西湖公园等历史风貌区。结合古城风貌和城区实际，让城市绿化由绿色向古色发展，“古色”由空中向“地面”延伸。完成功能区保护修缮，促进历史遗存修复展示和市容环境整治，实现整体观感提升、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传统民居宜居、民生改善、文旅融合等综合目标。 2.街坊保护与更新工程。通过对古建老宅和传统民居实施协议搬迁、保护修缮和更新利用，以绣花式微改造推动建设具有潮汕特色的精品民宿及粤式餐饮、艺术商业、美术馆、文化休闲广场，完善街坊内基础设施，打造古城岭南生活体验街区。

着力提升城市风貌和宜居水平。加快城市重点片区更新改造，实现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和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全链条提升住房设计、建造、维护、服务水平，大力推进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建设，重点推进老旧小区适老化、海绵化改造，积极发展绿色装配式建筑，提升社区品质，更好满足群众刚性和多样化改善性住房需求。以紧凑集约、疏密相间、功能复合、生态融入理念，推进中心城区建设与有机更新。充分发掘揭阳历史文化特质，打造“通山、达水、望城”景观廊道，重点优化提升揭阳楼-黄岐山、紫峰山-仙梅、黄岐山-榕城北等景观廊道，增补滨江公园带，建设榕江北河景观带，打造沿江城市会客厅。沿榕江南河、北河等主要水系打造万里碧道和滨水休闲绿带，增补亲水公园。按照“300 米见绿、500 米见园”实施城市绿道、立体绿化工程，建设“街头绿地”“口袋公园”“城市亲水蓝绿空间”，规划建设骑行、步行和复合类慢行系统。树立小街区、密路网布局理念，加强城市空间利用，营造更多富有人文关怀的公共活动空间，提升高品质文化休闲和旅游服务功能。精心打造好每一个街区、每一栋建筑，提升社区居住、就业和公共活动空间品质，加强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的配置，加快建设完整社区，打造“15 分钟便民生活圈”。推行城市楼宇、公共空间、地下管网等“一张图”数字化管理，消除城市上空“黑色蜘蛛网”，改善城市核心片区空间品质，加快营造生态宜居、特色鲜明的揭阳城市风貌，让城市留下记忆，让游子记住乡愁。

统筹推进城市韧性建设。推动海绵城市、地下综合管廊、人防空间建设。按照“战时防空、急时应急、平时服务”要求，统筹推进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强化公共建筑和设施防空防灾应急避险功能，提高各系统冗余度和灵活性，建设韧性城市，增强城市安全能力。

专栏 9-5 揭阳市城市更新重点工程
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工程。 重点实施揭阳市主城区（东片）老旧街区综合提升改造、揭东区城镇老旧小区综合提升改造、揭西县棉湖镇中西部老旧小区改造提升、惠来县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改造、普宁市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工程。

第十章 奋力向海图强，着力建设海洋强市

坚持把海洋作为高质量发展的战略要地，更加注重陆海统筹、经略海洋，加强海洋资源开发与保护，以神泉港、靖海湾作为大汕头湾的重要板块，全面融入全省“六湾区一半岛”湾区经济布局，打造粤闽台海洋产业合作的桥头堡，努力建设海洋强市，为海上新广东建设贡献揭阳力量。

第一节 构建陆海统筹的海洋强市战略格局

坚持陆海统筹、港产城联动发展，优化形成“一廊、双核、三湾”陆海融合开发保护新格局，逐步实现陆海一体的现代海洋经济发展。

落实海洋功能分区。按照海域区位、资源禀赋、生态环境等属性，将全市海域划分为海洋生态保护区、海洋生态控制区、海洋发展区三个一级类功能区。严格贯彻合理开发、集约节约、高端发展、永续利用原则，科学有序开发海岸线、海域等重要海域资源，预留面向未来的海域、海岛开发空间，保护全市近海海域生态环境，逐步建立类型多样、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海洋开发保护体系，推动“陆海统筹、区域协同”发展。

专栏 10-1 揭阳市海域功能分区
1.海洋生态保护区。约占全市海域面积的 20.68%，实施严格的生态保护措施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执行一类海水水质标准，严禁随意开发，严禁擅自改变海岸、海底地形地貌及其他自然生态环境原有状态和自然属性，重点加强保护红树林、珊瑚礁等具有典型性、代表性的海洋生态系统，珍稀、濒危海洋生物天然集中分布区、具有重要经济价值的海洋生物生存区，以及具有重大科学文化价值的海洋自然历史

遗迹和自然景观等。

2.海洋生态控制区。约占全市海域面积的 1.18%，全面加强管理，合理安排开发活动，严禁随意开发，不得擅自改变岸线、地形地貌及其他自然生态环境原有状态，为长远发展预留海域海岛空间，保护揭阳近海海域生态环境。

3.海洋发展区。约占全市海域面积的 78.13%，具体划分为渔业用海区、交通运输用海区、工矿通信用海区、游憩用海区、特殊利用区和海洋预留区。采用“分类管理+用海准入”方式管理全市涉海开发活动，严格限制开展对海洋生态环境、海洋经济生物繁殖生长有较大影响的开发活动，严禁国家产业政策淘汰类、限制类项目在海上布局，合理配置海洋资源，科学有序开发海岸线、海域等重要濒海资源。

优化形成“一廊、双核、三湾”现代海洋经济发展格局。

以惠来为主战场，统筹滨海新区、大南海石化工业园区、惠来产业园区、汕潮揭临港空铁经济合作区等产业、科技平台，神泉湾、港寮湾、资深湾和金海湾四大湾区，构建形成“产学研城”陆海联动沿海生态发展廊、“揭阳滨海新区+临港空铁合作区”发展核、“城镇服务+农渔保育+生态文旅”三大海洋湾区的现代海洋经济空间发展格局，推动海上新揭阳大发展。

专栏 10-2 揭阳现代海洋经济发展格局
1.一廊，构建沿海生态发展廊。以惠来沿海东西向海岸线和滨海产业大道为依托，串联重大海洋科研平台、产业平台和科技金融平台，集聚提升港口航运、海洋金融、海洋科技、临港商务、滨海旅游等功能，强化海洋自主创新能力，发展海洋高端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海洋交通运输业、渔业加工业和现代海洋服务业等，推动生态、生活和生产功能协调发展。 2.双核，打造揭阳滨海新区发展核、临港空铁发展核。 揭阳滨海新区发展核聚焦“一城两园”，推动港口、产业园区、中心城区有机融合，依托滨海新区科教新城组团，谋划引进国内顶级涉海科研机构，突破海洋能开发利用、深海探测等关键核心技术，加快形成粤东海洋科技创新策源地，关联带动海洋综合管理、信息服务、技术服务、航运服务等海洋公共服务发展。 临港空铁发展核依托汕潮揭临港空铁经济合作区，推动人流、物流、信息流等要素高效流动增值，打造集临港综合物流、临空服务物流等于一体的区域物流

枢纽，关联带动临港、临空经济发展。

3.三大海洋湾区，形成城镇服务、农渔保育、生态文旅湾区。

城镇服务湾区以揭阳滨海新区为重点，打造滨海产城融合绿色发展实践区。

农渔保育湾区依托神泉湾、靖海湾两大渔港区，大力发展设施渔业、深海渔业，推动深远海海洋牧场建设，成为“粤海粮仓”重要支撑。

生态文旅湾区串联海上传奇（海角甘泉、海市蜃楼）、海防遗址（澳角炮台、古城墙、烽火台）、海丝节点（靖海海关、石碑山灯塔）三类海洋文化资源，促进海洋文化和海洋旅游业融合发展。

第二节 建设现代海洋产业体系

构建三次产业融合、开放多元的海洋经济发展模式，推动全市现代海洋经济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加快发展海洋新质生产力，持续积聚壮大海洋经济新动能。

大力发展现代海洋渔业。大力发展海洋牧场和深远海养殖，推动海洋渔业由近海向深远海转型。深入实施“深蓝种业”工程，发挥农业龙头企业带动作用，聚力突破水产良种选育，培育适合南海深远海养殖的优良新品种，打造揭阳现代化海洋牧场“种业硅谷”。加快推进国电投海洋牧场项目建设，依托神泉优质海域资源和海上风电基础设施，推广应用绿色环保新材料、新装备，重点发展抗风浪强的新型重力式深水网箱，探索建设大型养殖工船，创新融合“海上风电+海洋牧场”，建立和推广陆海接力精准高效养殖等模式。组建成立揭阳海洋牧场养殖公司。全力培育“海味”预制菜产业链，举办“惠来五宝”网络节+云展会等活动，持续擦亮“惠来鲍鱼”金招牌。

巩固提升海洋特色产业。深化海洋经济聚链成群工程，

加快亨通海缆、天顺风能等产业链优质项目建设，夯实海上风电、海工装备、海洋牧场产业链。加快发展海洋交通运输业，强化惠来沿海港区基础设施建设，做大做强石油化工品、大宗散货等运输业务，推动揭阳港积极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港口群。推动海洋旅游业文旅融合发展，加大粤东新城神泉湾文旅片区等滨海项目招商推介，加快推动惠来客鸟尾滨海旅游景区等项目建设，积极开发游艇邮轮、滨海度假等涉海旅游业。结合“百千万工程”，策划滨海旅游自驾游线路和美食线路。大力发展具有潮汕底蕴的海洋文化，举办惠来海洋（开渔）节特色活动，吸引更多游客到滨海旅游消费，逐步形成“赏海景、洗海浴、吃海鲜、买海货”的海洋休闲游氛围。

科学布局海洋潜力产业。培育海洋新质生产力，大力发展海洋能源、海水综合利用、海洋生物制药等新兴产业，启动建设南网储能电站项目，加快建设国投电力（惠来）氢能产业链关键设备制造项目。围绕海上风电建设，探索发展海水直接制氢技术，抢占“海上风电等可再生能源利用-海水氢能生产”全球新兴战略产业赛道，加快谋划与东方电气共建海水制氢中试基地。推进海水淡化和综合利用产业规模化开发，推动海水冷却循环技术在沿海火电、石化、核电等高用水行业的规模化应用。深入发掘海洋“蓝色药库”，发展海洋生物制品，突破海洋药物产品技术研发，打造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基地。以揭阳港总体规划、能源设施建设为抓手，引导海洋开发、利用、保护等用途的海洋工程建筑产业发展。

第三节 加强海洋生态文明建设

实施蓝色海湾治理工程，严格落实海洋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推动生态红线区分类管理、岸线分区管理，加强船舶与港口污染管控，提升海洋精细化管控水平。

完善海域空间管理制度。完善海洋生态红线管理制度，全面清理生态红线内的围填海及其他工程建设项目。严格控制近海捕捞和海上旅游开发强度，优化海上养殖及旅游开发活动布局。加强自然岸线保护，明确岸线功能定位，建立岸线分区管理制度和岸线修复补偿与奖励机制，提高岸线利用率。加强“三场一通道”生态廊道保护，建设陆海缓冲区域沿海生态保护带，严格落实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和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优化近海绿色养殖布局，强化入海河口、滨海湿地、红树林等海洋生态系统的保护修复，加强沿海防护林建设，筑牢海洋生态安全屏障。

实施蓝色海湾整治工程。编制全市重点海湾、海岛、岸线、河口湿地等典型海岸带生态环境系统保护与整治规划，开展重点河口海湾、滩涂湿地、岛礁及岸线生态功能损害评估，建立不同的受损等级及修复标准。依托国家、省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财政扶持资金，建立市级海洋生态修复资金，创新海洋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审批、施工与考核机制，建立全市统一的海洋生态修复工程管理制度，实施“美丽海岸”“蓝色海湾”“生态海岛”等滨海生态治理与修复工程，严格保护优质沙滩、重要滨海湿地等海岸线，保护揭阳礁盘资源及沿岸珍稀水产资源，保障靖海湾等岸段沙滩环境的稳定，构

建南海北部区域生态屏障，保护好“海上绿水青山”。完善渔业资源增殖放流投入机制。建立海洋督查制度、海域海岛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制度，建立湾（滩）长制与海漂垃圾“海上环卫”队伍，大幅度提高海洋综合管理水平和执法能力。提升揭阳惠来等重要岸段综合减灾能力，开展湾区海洋灾害风险评估和区划、隐患排查及治理，在产业园区及重大项目可行性论证阶段，开展海洋灾害风险评估，提高揭阳惠来石化基地的海洋污染防御和突发性海洋污染事故风险防范及应急处置能力。加快实施“智慧海洋”工程，提升深海资源探测、开发和利用能力。增强海洋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参与国际海洋治理能力，维护沿海地区和管辖海域的安全稳定，持续提升海防综合管控体系建设的质量效益。

专栏 10-3 建设海上新揭阳三大专项行动
1.海洋牧场与渔港经济区建设行动。坚持陆海统筹、向海进军，依托揭阳前詹、神泉海洋牧场示范区和惠来神泉一级渔港、靖海二级渔港、资深三级渔港，打造现代渔业生产、水产品深加工、水产品集散、滨海旅游等为特色的渔港经济区，带动周边渔镇、渔村繁荣发展。培育壮大现代化远洋渔业企业，有序推进远洋捕捞业，逐步形成布局合理、装备先进、配套完善、管理规范的远洋渔业产业体系。严格执行伏季休渔制度。促进淡水养殖提质增效，推动海水养殖转型升级，推进养殖池塘、全塑胶渔排、工厂化养殖和封闭式循环水养殖基地改造，建设深远海海上牧场，打造“蓝色粮仓”。 2.智慧海洋建设行动。推动海洋科技创新，支持涉海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共建海洋科技创新平台。健全海洋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整合涉海高等教育、职业教育资源，培养实用型、技能型人才，加强涉海人才引进，建立海洋人才培训中心，培养一批具有较高水平的海洋科技创新团队、学科带头人和管理人才。推进智慧水产养殖，构建基于物联网的水产养殖生产和管理系统。推动北斗导航技术海洋捕捞应用，升级改造渔船数字化捕捞装备。建设涵盖渔政执法、渔获物可追溯、渔船动态监控等为一体的渔港综合管理系统。提升深海资源探测、开发

和利用能力，增强海洋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参与国际海洋治理能力，维护沿海地区和管辖海域的安全稳定，不断提升海防综合管控体系建设的质量效益。

3.美丽海湾建设行动。将保护建设“水清滩净、鱼鸥翔集、人海和谐”的美丽海湾纳入全域美丽建设总体布局，以海湾资源禀赋和自然特色为基础，优化滨海生态旅游资源与景观资源保护、利用，完善滨海旅游和环保设施，大力推动惠来县美丽海湾建设，因地制宜“一湾一策”打造生态型、都市型、旅游型美丽海湾。加强与周边区域开展海洋污染联合管控、海洋生态环境联合监测，完善信息共享、联动执法、联合督查等海洋环境综合治理常态化机制，共建美丽海湾。因地制宜拓展公众亲海空间，建设滨海公园及湿地公园，实施海岸线清理整治、岸滩保洁维护和岸线生态修复等工程，提升重点海湾亲海环境品质。完善海岸配套公共设施建设，推进滨海碧道建设。以美丽海湾建设为牵引，梯次推动美丽海湾-美丽海岸-美丽海岛-美丽滨海湿地共建。

第十一章 激发文化传承创新活力，建设彰显潮汕文化魅力的旅游目的地

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定文化自信，强化守正创新，树立崇德向善的社会风气，开创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新局面，加速文化资源优势转化为城市竞争优势，深化文化揭阳、文明揭阳、书香揭阳三张名片建设，讲好揭阳故事，打造海内外揭阳人共同的精神家园。

第一节 让现代文明蔚然成风

把精神文明建设贯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过程，以人民为中心，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增强文化感召力引领力，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筑牢社会主义意识形态高地。健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党员、教育人民工作体系，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广东实践”的理论学习、研究阐释和宣传宣讲。强化阵地建设和管理，深入实施铸魂工程、溯源工程、走心工程，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聚焦党的二十一大、建党 105 周年、建军 100 周年等重大历史节点，组织开展系列主题活动，不断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建立健全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体系，创新学习形式，提升学习成效，办好“学习强国”揭阳学习平台，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揭阳落地生根、结出硕

果。以周恩来同志革命活动旧址（揭阳学宫）、“八一”南昌起义南下部队指挥部军事决策会议旧址为重点，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深入挖掘红色文化内涵、打造红色文化品牌、传承红色文化基因，着力打造全国一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大力弘扬时代新风。全面推进全城文明城市创建，以中心城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牵引，揭西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先导，与“百千万工程”紧密结合，创在经常、创在日常。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和制度保障体系建设，扩大文明单位创建覆盖面和影响力，引导各级各类文明单位增强“窗口”意识，打造一批具有鲜明行业特色的文明单位先进典型。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建好用好乡情村史陈列室，推进文明村镇创建活动。坚持注重家德家风、师德师风建设，深化文明家庭和文明校园创建。加大规范文明行为宣传力度，树立文明标尺，引导和规范市民文明行为，培育时代新风。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打通宣传、教育、关心、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厚植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社会风尚。精心选树以中国核潜艇之父黄旭华同志为代表的时代楷模、道德模范、最美人物等先进典型，树立鲜明时代价值取向。依托揭阳市志愿者协会等志愿者组织，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壮大志愿服务队伍，推动全民志愿、全域志愿。加强诚信揭阳、文明揭阳、书香揭阳建设。

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立足揭阳市委党校、市社科联等机构，加快新型智库建设，完善对策研究供需联动机制，

提高智库精准服务科学决策水平，打造社科精品，推出更多具有广泛影响的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坚持党管媒体原则，持续推进媒体系统性变革，建立以内容建设为根本、先进技术为支撑、创新管理为保障的“线上+线下”全媒体传播体系，发展网络、手机、数字电视等数字化新媒体。办好为公众提供信息服务的各种网络新媒体、公众号，做强做好揭阳广播电视台、揭阳日报社，深化“媒体+”，分层分类推出有人气、接地气、能量正的新型报道作品，推进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让主流媒体牢牢占据舆论引导、思想引领、文化传承、服务人民的传播制高点。加强网络文明建设，持续打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空间，健全重大舆情和突发事件舆论引导机制，营造积极健康的网络舆论生态，让网络成为传播文明的重要阵地，打好网络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战。

第二节 打造海内外揭阳人共同的精神家园

树立全新文化资源观，大力保护传承揭阳优秀历史文化、灿烂民俗文化，形成有揭阳气质、广东气韵、中国气度、古今辉映的和美揭阳新气象，打造海内外揭阳人“同根共生”精神家园。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创新。建立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街区与历史建筑三级保护体系，强化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风貌区与传统村落等保护工作，试点一批风貌提升工程，跟进一批文旅融合工程。加快形成

揭阳市域历史文化遗产展示利用“一心、两带、三片、三线”总体结构，实现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与城市更新有机结合，以潮汕文化发源地为主题，争创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严格落实文物保护“一票否决”。规划建设时空记忆的数字文博馆、数字档案馆，建立重要不可移动文物空间信息数据库，支持兴办非国有博物馆、乡村陈列馆，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残损古建的修缮维护。完善文保单位安防设施，加强文物修缮和管护。加强文化古籍保护、研究和利用，推进文化典籍、口述史、民间传说等整理出版和视听化、数字化、场景化呈现，丰富城市文化表达。

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化利用。深入实施“唤醒城市记忆符号”工程，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抢救性记录、品牌培育、传承能力和传承人队伍建设，推动非遗资源大数据建设。进一步做好普宁嵌瓷、木雕、阳美翡翠玉雕、揭阳铁枝木偶戏等蕴含丰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元素的非遗活态传承，支持利用数字科技传承创新。全面传承发展英歌舞、青狮、潮剧等具有广泛群众参与度的优秀非遗项目，打造经典作品，擦亮优秀传统文化活化利用金名片。深入开展非遗进校园、进社区、进广场、进景区活动，促进非遗与文化旅游、文创产业融合发展。

扩大对外文化交流。创新文化交流、文化贸易方式，积极参加文化产业博览会、交易会、旅游博览会等国内外重要文化展会，推动揭阳文化产品和服务“走出去”。支持英歌舞、青狮、潮剧、国画等优秀非遗项目创作赴国外演出，扩

大文化交流和产业合作，增强揭阳文化国际影响力，提升国际传播力。以“华侨记忆·文化传承”为主题，通过“政府统筹+侨胞共建”模式，打造集文化展示、会馆交流、创新创业等功能于一体的“潮侨坊、潮侨堂”地标性建筑群，让潮侨坊成为留住海外侨胞“根”“魂”“梦”的精神家园。传承弘扬红头船文化、“风雨圣者”等潮汕地域文化。充分发挥三山国王祖庙海峡两岸交流基地作用，持续推进“同俗同源两岸亲·三山国王佑安宁”海峡两岸三山文化参访交流系列活动，深化揭台同胞交流交往，巩固和扩大岛内期盼两岸交流重回正确轨道的民意基础，为促进两岸人民心灵契合贡献揭阳力量。

赓续揭阳城市文脉打造特色城市 IP。要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为牵引，深度挖掘潮汕文化、客家文化、侨文化、红色文化的丰富内涵与时代价值，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文化设施建设和文化精品打造，注重本土文化人才培养，持续增加优质文化服务供给。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依托揭阳古城“全省保存最为完整古县城之一”的独特优势，用好揭猛文化馆承载的秦风汉韵，持续擦亮“国画之乡”“小戏之乡”“武术之乡”等人文品牌，讲好名贤故事，以水城、非遗、民俗、名筑等载体展现千年古邑人文风貌；以揭阳古城为核心牵引，联动棉湖古镇、阳美玉都等文旅节点串珠成链，构建全域文旅发展格局，同时用好新媒体平台加大宣传推广，以活力魅力兼具的城市 IP 为我市引流量、创留量、提增量，让传统文化在新时代焕发新活力。

专栏 11-1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创新重点工程
1.揭阳市域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展示利用。保护山川形胜，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历史文化街区及其他历史地段，文物古迹，古驿道，古树名木，非物质文化遗产及优秀传统文化，构建“一心、两带、三片、三线”的揭阳市域历史文化遗产展示利用总体结构。 2.历史城区保护。保护揭阳古城及其空间格局与展示环境，保护西马路-禁城、思贤路-进贤门城楼、榕江南河北岸-中山路-禁城 3 条古城主要视线通廊，保护西湖公园湖心亭-紫峰山等 3 条古城观山视廊，保护南浔门-玉浔溪、新街桥-猛水河等 6 条观水视廊。保护普宁市洪阳镇、惠来县靖海镇 2 处历史文化名镇，榕城区仙桥街道西岐村、揭西县东园镇月湄村等 5 处历史文化名村。保护榕城区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揭西县棉湖镇南门里历史文化街区等 5 条省级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榕城区禁城历史风貌区等 4 处历史风貌区。 3.传统村落风貌保护。保护普宁市洪阳镇德安里村、梅塘镇溪南古村等 9 处中国传统民居村落，延续传统民居及其院落肌理和空间布局模式，维持“三街六巷、百鸟朝凰、驷马拖车”传统民居风貌。 4.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化利用、活态传承。通过唤醒“城市符号记忆”，实施非遗项目记录保护和传承创新，加强普宁嵌瓷、铁枝木偶戏、揭东竹丝编织画等非遗项目数字化抢救性保护工作，创新振兴英歌舞、青狮、龙舞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第三节 提升现代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以满足群众多元文化需求为重点，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丰富公共文化产品供给，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加快构建覆盖城乡、惠及全民、优质高效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完善公共文旅体服务设施。提升榕城区文化中心功能，加强滨海新区文化设施建设，新建大型公共文化设施重点向新区布局。围绕“15 分钟社区生活圈”，推动基层公共文化设施优化布局，推动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书香揭阳·进贤书房”等转型升级为公共文

化服务复合载体，不断完善市、县、乡、村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程度，积极开辟少儿、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文化活动场所，打通公共文化服务“最后一公里”。加大文化专项资金投入，推动市县公共图书馆、博物馆等文化设施提质升级，建设方便阅读和体验的文化休闲区。支持在重要景区、网红景点、重要商圈、绿地公园、交通枢纽等公共场所实施文化“微更新”改造，分类植入阅读、展览、演艺、休闲运动等场景，丰富城市空间文化内涵。持续健全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健身步道、骑行道、社区体育公园等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继续推动一批体育公园广场改扩建，推动全民健身设施示范点等体育设施提档升级。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推动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到 2030 年，全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逐年提升。

提升公共文化精品供给能力。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推动文化艺术创新发展，组织申报国家艺术基金、名家传艺等国家级文化艺术支持项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实施文艺精品创作工程，重点打造戏曲、歌舞、文学、影视剧、短视频等门类，鼓励更多作品入选全国、省“五个一工程”。支持具有文化服务能力的企业和社会组织，依法参与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承接公益性文艺创作、宣传推广等服务项目，为群众提供个性化、特色化、多样化的文化服务。创新文化惠民形式，鼓励民众积极参与传统民俗活动与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支持举办英歌、青狮、玉雕、

龙舟等群众文化体育活动，持续办好中国（揭阳）玉文化节等活动，常态化、专题化推动“多彩揭阳·百姓舞台”文化惠民活动，深化“看英歌，到揭阳”“古城‘村’晚”品牌特色文化活动。鼓励网络文艺精品创作和传播，促进传统文艺与网络文艺创新融合，鼓励群众性文艺创作。建立群众文化需求征集和反馈评价机制，深入开展文艺志愿活动，积极为老年人、残疾人、农村留守儿童等开展文化关爱服务。

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转型。进一步加强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推动全息呈现、数字孪生、多语言交互、跨时空等新型体验技术应用于公共文化设施，支持图书馆、博物馆、档案馆、文化场馆等数字化转型，大力发展线上线下一体化、在线在场相结合的数字文化新体验。促进文旅资源智能终端布局和应用，推出一批便捷、友好的应用服务场景。打造“一云多端、全域覆盖”的新型文化服务生态体系，搭建“15 分钟文化圈”，完善市民和游客通过移动端就近找寻文化场馆、活动和资讯等功能，实现文化服务直抵基层、直达群众、服务全时、覆盖全要素。加强对文化场馆馆藏资源、文化活动等的数字化采集和转化，通过“云培训”“云活动”“云创作”等方式，推出一系列适应移动互联环境的微视（音）频、微阅读、艺术慕课等数字资源，丰富数字文化供给。

专栏 11-2 公共文化服务设施重点工程

文化地标塑造。打造揭阳楼、揭阳学宫、进贤门、玉都广场、潮侨坊、潮侨堂等具有揭阳辨识度的标志性文化地标，塑造城市文化 IP，推动形成“地标打卡+场景消费+直播互动+潮流体验”多元业态，实现优质揭阳文化品牌联播。

第四节 建设具有揭阳辨识度的文化产业

深挖历史文化、民俗文化、海洋文化、红色文化、玉文化等揭阳传统特色文化资源，培育具有潮汕本土特色的文化认同感，推进文化与旅游业深度融合发展。

促进文化和旅游业深度融合发展。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加快建设潮风客韵与多彩民俗交相辉映的千年古城。以“和美揭阳，迎客八方”为统领，优化全域旅游布局，构建“一廊、一轴、两心、四区”空间格局，打造一批富有潮汕文化底蕴的旅游景区、休闲度假区和街区。实施“AI+”赋能全域旅游行动，加快实现文旅公共服务数智化，推出“逛古城、学武术、看英歌、购美玉、品美食、游揭阳”系列文旅精品活动。深化揭阳古城保护活化利用，推进缅甸商玉文化产业基地建设，丰富玉文化内涵展示，持续擦亮“中国玉都”金名片。支持民俗实景演出《英歌情》常演常新，推进望天湖生态康养小镇等特色旅游项目，推动更多文化遗产资源活化，纳入旅游线路、融入景区景点。围绕揭阳城市体育性格，持续擦亮“武术之乡”文化品牌，开展“体育赛事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活动，举办区域性马拉松赛、欢乐跑、徒步公开赛等大型体育赛事，打造龙舟赛事精品活动，营造体育旅游消费新场景。深化与国内知名 OTA 平台合作，鼓励景区引入小剧场等文化业态，推动非遗展演精品项目成为旅游产品。依托阳美玉雕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技艺，叠加培真、同享等广东老字号产品，打造“揭阳好礼”

系列旅游手信品牌。加快虚拟制作、多终端呈现、智能场景感知、全息投影交互等文旅融合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应用，鼓励研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引领新型文旅消费的可穿戴设备、沉浸式体验平台、应用软件及辅助工具，建设旅游“吃住行游购娱”多元化体系。支持文化科技企业开展大型光影演出，支持重点景区建设数字孪生景区，打造沉浸式全景在线产品。

专栏 11-3 文旅深度融合发展重点工程
1.打造四大文旅融合主题功能区。依托榕城区和揭东区，打造城市游憩功能区，以揭阳古城为中心，按照“主客共享”理念，建设兼具“集散服务+产业展示+居民休闲+精品酒店+美食街区”功能的文旅综合服务中心。依托揭西县，发展山地休闲度假区。依托普宁市，打造商贸休闲度假区。依托惠来县，打造海洋休闲旅游区，围绕惠来站 TOD 开发，建设滨海新城旅游服务中心。 2.打造六大文旅融合示范集群 人文水城文创集群：以揭阳古城为中心，加快打通西光路-阳美玉都连接线，串联阳美玉都、榕江南河，强化文化创意驱动，打造兼顾休闲旅游功能、生活服务功能、文化生产功能的特色街区；深入挖掘玉文化与古城文旅资源的融合潜力，打造“逛古城、购美玉”精品线路。 湿地水乡观光集群：以南溪镇为中心，依托八十公里内河，发展观光农业与乡村民宿，创建湿地公园。 动感森林康养集群：以大北山为中心，打造区域性科技康养中心。 生态山乡旅居集群：以揭东玉湖镇为中心，推动黄旭华院士旧居探索“科技+红色+古村”红色旅游新模式。 革命老区研学集群：以大南山地区为中心，与汕头共建大南山红色文化旅游区，开建红色经典主题公路，带动沿线红色村发展。 文化海洋娱乐集群：以惠来靖海镇为中心，活化靖海古城，塑造网红打卡景点，形成区域性海洋运动娱乐中心。 3.打造“潮汕水乡”“潮客山乡”“滨海渔乡”三大乡村旅游品牌 “潮汕水乡”品牌：以榕江流域为重心的，还原榕江水乡风貌，发展水乡文化

旅游，推出一批基于潮汕民俗及美食的文化旅游产品，重点引导加快南浦渔歌、南北滘滨、潮汕水乡河区建设；引导南溪镇发展观光农业、湿地文化、生态美食。

“潮客山乡”品牌：以揭阳西部为重心，重点引导良田乡、上砂镇发展客家风情、美食旅游，开发山地户外运动、客家文化研学等产品；引导钱坑镇、金和镇发展潮汕文化、美食旅游，开发非遗技艺研学、精品乡村美食产品；引导后溪乡、大坪镇、高埔镇发展山地休闲农业旅游，开发山地度假、客家民宿等产品，推出一批农业旅游活动，重点做大普宁梅花节、打造坪上茶文化节。

“滨海渔乡”品牌：以惠来沿海为重心，大力发展休闲渔业旅游打造一批“渔港、渔村风情”旅游村，引导资深村发展港口休闲娱乐，推动乡村渔业转型；引导前詹镇、隆江镇、岐石镇、鳌江镇建设海鲜美食街、渔家乐、休闲渔业庄园等体验产品；支持有条件的乡村发展海洋特色民宿、海洋休闲观光等产品，高规格举办揭阳“开渔节”，形成揭阳特色海洋活动品牌。

4.AI+文化旅游。推进旅游服务智能化，依托广东揭阳旅游智慧平台，打造自助游总端口，推出“AI 推荐官”智能模块，提供全知、实时伴游服务，促进文化旅游体验加速由单向观感升级为沉浸式互动体验。推进数字孪生景区、AR 夜景秀等高精度建模、虚实融合渲染、大空间交互的沉浸式旅游体验项目。

提质发展文化创意产业。推动演艺市场高质量发展，支持优秀舞台作品创作，推动演艺赋能“百千万工程”，培育演艺新空间，加强演艺国际交流合作，推动“演艺+旅游”联动，健全演艺市场主体培育机制，支持演艺科技融合应用。推动网络视听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持精品网络视听作品创作，提升优质视听内容供给水平，打造网络直播经济高地，加大网络视听人才引育力度，优化提升政府服务企业实效。推动影视产业、动漫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持精品影视作品创作，优化影视拍摄服务保障体系，推动与相关文化产业的协同发展，培育创建揭阳影视协拍基地，加强专业人才引进与培养，加大影视推广与交流力度。

专栏 11-4 文创产业培育重点
1.数字演艺。加强演艺品牌建设，打造“看英歌，到揭阳”文化名片，支持商业综合体、古镇街区、旅游景区等引入英歌情实景演艺项目，打造一批演艺与商业、旅游深度融合的演艺新空间，同步推出数字演艺产品。培育“云演艺”业态发展，建设在线剧院、数字剧场，推动“大屏小屏”互融共通、跨屏互动，探索多场景沉浸式文化、休闲、娱乐体验，引领演艺产业发展变革。 2.数字印刷。依托物流电商集群融链增值工程，扩维发展包装设计印刷行业，鼓励包装设计创新创意，推动基于纳米技术的超亲水版材、纳米复合转印材料等应用于产品包装领域，提升包装使用性能、绿色品质。支持应用数字技术改造传统印刷业，重点发展高仿真复制、安全防伪等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特色印刷，引导印刷复制加工向综合创意和设计服务转变，促进印刷现代化。

第十二章 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努力提升人民生活品质

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人民至上，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发展更有温度的民生事业，打造人民满意的幸福揭阳，努力建设共同富裕的和美家园。

第一节 努力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不断完善经济发展和扩大就业的联动机制，扩大就业容量，提高就业质量，促进充分就业，有效应对失业风险，努力实现更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

强化就业优先导向。深入贯彻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把高质量充分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优先目标，使高质量发展过程成为就业提质扩容过程。大力发展新业态、新模式，积极挖掘、培育新的职业序列，开发新的就业增长点。强化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大生产力布局对就业影响的评估，推动财政、货币、产业等政策与就业政策协调联动，加强教育、人口、医疗、社保等社会政策与就业政策协调配合。压实各级政府促就业主体责任和各职能部门工作责任，强化对就业工作统筹领导。

统筹推进重点群体就业。积极实施“百万英才汇南粤”行动计划，围绕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大工程等项目拓展岗位，线下线上联动开展专场招聘会和系列招聘活动，为高

校毕业生搭平台、拓渠道、促匹配。健全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帮扶机制，开展“1131”实名制服务，分类帮扶困难毕业生就业。强化服务业、劳动密集型产业和民营、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的主渠道作用，聚焦物流、养老、家政、旅游等就业潜力行业，集中开展面向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农民工、残疾人以及退役军人等重点就业群体的订单、定向培训和技能培训，加大对重点群体就业吸纳力度。适度扩大公益性岗位安置，帮助就业困难群体就近就地就业。

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整合现有资源推动就业驿站建设，支持各县（市、区）建设就业驿站等基层服务网点，建立贯通市县镇村、连接中高职（技工）院校和产业园区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打造家门口就业服务站、厂门口用工服务站。实施岗位对接计划，开展精细化职业介绍服务，促进企业需求与劳动力有效对接。加快构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终身职业培训体系，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实施“乡村工匠”培养计划，大力推进新型学徒培训，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参与社会培训。健全公共实训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等平台体系，以高质量的培训持续有效促进劳动者充分就业。深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为“揭阳智造”输送面广量大、质优对口的技工人才，提高技能人才在产业工人中的占比。健全就业需求调查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形成“调研走访、重点监测、数据会商、失业调查”预测机制，做好政策与岗位储备。

鼓励创业与灵活多样就业。落实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持续降低创业门槛和成本，分类帮扶各类创业主体自主创业。充分挖掘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的创业空间，加强创业教育培训，推进众创空间、电商直播等创业平台建设。支持劳动者通过临时性、季节性、非全日制、弹性工作等形式实现就业，鼓励个体经营和网络创业。

第二节 多渠道促进居民增收

进一步完善收入分配调整机制，发挥再分配调节作用，千方百计增加城乡居民收入，重点减轻中低收入群体刚性支出负担，增进“一老一小”公共福利，推进中等收入群体扩围增收，稳定和引导消费预期。

完善收入分配制度。坚持按劳分配与资本、技术、管理、数据等按贡献参与分配相结合，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推动形成橄榄型分配格局。健全各类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初次分配机制，促进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创新者多得。落实和完善按要素分配政策制度，探索土地、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的价值实现形式。健全最低工资标准发布、工资集体协商和信息发布制度，大力推进行业性、区域性企业工资集体协商，推动最低工资标准合理上调。多渠道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和经营性收入。探索建立符合事业单位行业特点的收入分配制度，稳步推进高校、科研院所薪酬制度改革试点，继续推进公立医院薪酬制

度改革，及时核定公立医院薪酬总量。扩大农民要素收入和财产性收入，加强低收入农户兜底帮扶。健全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发挥政府再分配调节职能，调节过高收入，确保低收入群体收入增长快于居民人均收入增速。严格执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发挥第三次分配对收入调节的作用，支持慈善、红十字会等社会公益事业发展。

健全企业工资正常增长与根治欠薪机制。实行工效联动，把国有企业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负责人薪酬与经营业绩挂钩，稳步提升国有企业职工平均工资水平。全面推行工程建设领域建设工人实名制和工资专户管理制度，健全农民工工资支付机制，完善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构建“不敢欠、不能欠、不想欠”的根治欠薪源头治理机制，有效治理欠薪问题，保障劳动者报酬权益。

第三节 构建高质量现代化教育体系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快教育强市建设，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坚持思政课建设与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同步推进，把学校思想政治教育贯穿各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

管理体系，融入思想道德、文化知识、社会实践教育，确保广大学生爱党、爱国、爱人民，忠于社会主义。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完善党政领导干部进校园开展思想政治教育长效机制，增强学校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拓展实践育人和网络育人空间和阵地，塑造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网络空间和育人生态。增加实践教学比重，充分发挥红色资源育人功能，支持学生参加红色研学之旅。

办强办优基础教育。坚持教育公益性、公平性原则，推动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建立“市县结合”的基础教育管理体制，探索逐步扩大免费教育范围。建立基础教育各学段学龄人口变化监测预警制度，进一步完善城乡学校布局专项规划，加强近期和中长期教育资源统筹配置。优化中小学和幼儿园布局，推进以乡镇为中心适度集中办学。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扶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巩固提升“5085”攻坚成果。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努力办好乡镇的中心小学、公办寄宿制学校，实现标准化覆盖率 100%。促进普通高中教育特色多样化发展，深入实施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计划。探索设立一批以科学教育为特色的普通高中。办好特殊教育和专门教育。巩固校外培训治理成果，严控学科类培训，规范非学科类培训，全面提升课堂教学水平，统筹推进“双减”和教育教学质量提升。

建立高水平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落实地方政府统筹发展职业教育主体责任，深化知行合一、工学结合，建强市域产

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优化与区域发展相协调、与产业布局相衔接的职业教育布局体系。以职普融通拓宽学生成长成才通道，支持普通中小学开展职业启蒙教育、劳动教育，推动中职教育与普通高中教育融合发展。深化中职质量工程建设，系统推进专业、课程、教材、教师、实习实训改革，建设集实践教学、真实生产、技术服务功能于一体的实习实训基地与数字平台。鼓励本地领军企业向“产教融合”转型，举办职业教育，参与中高职院校建设和管理，共建一批产业学院。推动职业教育与技工教育融合发展，探索技工院校与中职院校联合招生，建设一流职业院校，着力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人才。推动职业学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招录（聘）、职称评聘、晋升等方面与普通学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落实“新八级工”制度，以技能水平和创造贡献为依据，提高生产服务一线技能人才工资水平。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依托职业教育，努力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高技能人才。

促进高等教育加快发展。坚持培育引进并举，集聚优质高等教育资源，优化学科专业结构、人才培养结构，改革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支持广东工业大学（揭阳校区）加快高水平大学（校区）建设，适时启动二期项目建设，健全校地合作联席会议制度，按照“揭阳所需、广工所长、未来所向”办学目标，推动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一体化”培养，加快先进制造、化工与新材料、人工智能与海洋工程等学科建设，争取进入高水平学科行列，提升

产学研协同创新水平。支持揭阳职业技术学院、潮汕职业技术学院“创优升本”。

推进学习型城市建设。完善以揭阳开放大学为龙头的社区教育网络，推动线上教育、开放教育等高等学历继续教育融合发展，健全学历教育与非学历教育，大力发展职工教育、城乡社区教育、老年教育，建设学习型社区。推进优质教育资源面向全民终身学习开放共享，推动博物馆、科技馆、图书馆等文化场馆，有条件的文物保护单位等公益性社会设施，向市民免费开放。深入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加强学习型社会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新型数字教育资源，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探索数字赋能大规模因材施教、创新性教学的有效途径，促进人工智能助力教育发展。以学习型社区为基础、学习型机关和企事业单位为主体、学习型家庭为单元，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

打造新时代高素质教师队伍。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严格落实师德失范“零容忍”。推动教育家精神融入教师培养培训全过程，贯穿课堂教学、科学研究、社会实践各环节，构建日常浸润、项目赋能、平台支撑的教师发展良好生态。健全教师教育体系，强化教师全员培训，加强义务教育班主任队伍建设，优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机制，加大名师和名校长培养力度，打造一批基础教育领军人才和领军团队。推进教师“走教”制度和名师送教下乡活动。完善高水平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和企业实践制度，支持市属高职院校、行业企业联合培养“双师型”教师。完善国家教师资

格制度和教师招聘制度，优化各级各类学校师生配比，统筹做好寄宿制学校、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配备。实施国家银龄教师行动计划。减轻教师非教育教学任务负担，落实社会公共服务教师优先政策，做好教师荣休工作，让教师成为最受社会尊重的职业之一。

专栏 12-1 教育强市建设重点工程

- 1.现代校园建设专项提质行动。打造适应新时代教育需求的现代校园，以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增加公办优质学位、补足配齐设备设施为重点，促进基础条件提升，加强校园硬件建设。新建普宁市实验学校、惠来县第三中学。
- 2.补足配齐配套设施行动。加大薄弱校（园）改造提升力度，按照国家及省定标准改善乡镇中心小学、中心幼儿园和公办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到 2030 年，每个乡镇至少建有 1 所标准化中心小学、1 所标准化公办寄宿制学校和 1 所以上规范化公办中心幼儿园。推动县域高中达标建设。推动校园阅读空间补短板建设，遴选建设一批“最美阅读空间”，为学生提供多元阅读体验。推进榕城区、揭西县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提升建设项目，启动惠来县学前教育提升改造项目。
- 3.产教融合发展改革行动。培育建设一批产业学院、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一批高水平学科创新平台、前沿科学中心、产业技术中心等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
- 4.师资队伍建设专项提质行动。盘活编制存量，扩宽招引渠道，及时补充师资新生力量。通过公开招聘、公开选调等方式，每年引进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毕业生一批和急需紧缺专业教师、学科带头人、心理健康教师、校医等，配足配齐各学段各学科教师。大力实施公费定向培养中小学教师项目，指导列入公费定向培养范围的县（市、区），做好公费定向培养农村中小学教师的毕业派遣工作。
- 5.人工智能教育普及统领行动。建立覆盖全市中小学全学段的人工智能课程体系，全面开设人工智能教育课程，建成一批智能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应用的智慧学校。

第四节 持续深化健康揭阳建设

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加快卫生健康事业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推动全市医疗卫生资源扩容提质，更好实现人人享有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坚持以基层为重点，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中西医并重，构建平战结合、科学高效、功能完善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提升公共卫生监测预警能力，推动疾控体系现代化。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前移预防关口，强化健康教育，普及全民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推进国民营养计划和健康中国合理膳食行动，持续实施控烟行动，从源头上预防和控制重大疾病。以传染病、慢性病、职业病和精神疾病等为重点，加强疾病预防控制检验检测和应急快速检测技术平台建设。健全重大疫情应急响应、保障工作和高效应对机制，前瞻布局应急医疗设施。完善疾控、医疗、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的公共卫生网络，实施市、县两级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强化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等职责，构建以属地化、网格化为主要标志的医防融合系统。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传染病等重大疫情救治机制，推广紧急情况“先救治、后收费”。统筹院前急救医疗资源，完善分类施救、分级协作急救工作模式，增设 24 小时急救站，建立信息化的急救抢救中心，持续提升院前急救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建立卫生应急物资储备机制和保障体系，构建医药物资配送企业、区域仓储基地等实物与产能储备相结合的保障网络。健全重大疫情医疗救治费用保障机制。到 2030 年，力争建成以基本医疗保险为主体，医疗救助为托底，补充医疗保险、商业健康保险、慈善捐赠、医疗互助共同发展的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

健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坚持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公益性，构建优质高效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动医疗资源布局优化与提质扩容。深化区域医疗高地建设，推动市人民医院、普宁市人民医院提速建设省高水平医院，推进普宁市妇幼保健院、揭西县人民医院和惠来县人民医院力争创建“三甲”医院。支持普宁市人民医院新院区、普宁市血站项目建设。加快与省内外知名医疗机构开展紧密型高端合作，支持医学中心、专科医院、重点专科建设，重点提升心脑血管、精神卫生、传染病、肿瘤、创伤、康复等医疗临床能力。实施省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科建设，推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效。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街（镇）协同联动机制，深化县域医共体建设。规范医疗服务行为，实施医疗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大力发展智慧医疗，推动云计算、大数据、VR/AR 等与健康医疗融合创新，促进应用场景建设。推进揭阳市全民健康信息综合管理平台（含揭健通）升级改造，促进居民健康信息和检查检验结果、医学影像、用药记录等信息共享，全面实现远程医疗、第三方影像诊断、在线医疗及转诊等新型互联网医疗服务。有序推动“智能+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活动。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健全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促进分级诊疗。以公益为导向深化公立医院编制、服务价格、薪酬制度、综合监管改革，加强县区、基层医疗机构运行保障。不断深化紧密型医联体试点工作，推

动实现紧密型县域医共体统一管理，有效化解医共体内部人员流动的编制“壁垒”问题。加强全民医保和药品流动保障等制度建设，完善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机制，进一步便利本地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保报销，完善异地就诊报销制度，推进医保异地就医即时结算。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推动药品招采制度和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持续理顺医疗服务比价关系，控制医疗费用的不合理增长。加快推进逐步覆盖全民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合理规划配置定点长护服务机构，引导基层医疗机构提供长期护理服务，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开发商业长护险产品，建立多元筹资渠道，实行量能筹资。

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进一步完善中医医疗服务体系，提升市县两级中医医院整体医疗服务能力。加强综合医院、专科医院、妇幼保健院等非中医类医疗机构的中医科和中药房规范设置。鼓励社会资本举办优质中医医疗机构，鼓励知名中医医疗机构、知名老中医在揭阳建立连锁机构。健全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和康复于一体的中医药服务体系，提升中医医疗服务能力和重大疫病救治能力，规范中医医疗服务价格，执行中医医保倾斜政策，鼓励引导群众选择中医药服务。建设高水平中医医疗服务队伍，做好中医药大师的医技代际传承和民间祖传秘方的保护利用。依托普宁康美中药城及康美药业等知名企业，大力发展中医药产业，加快中医药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全面推进中医药发展。

推进全民健身行动。更加注重人民身心素质，落实全民

健身国家战略，构建现代化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扩大公共体育设施供给面和覆盖面，稳妥有序开放学校体育设施，提高农村体育场地设施覆盖面，建设一批更加智能便利的体育公园、口袋运动公园，支持社会力量建设小型体育场所，深入打造社区“15 分钟健身圈”。落实新建居住区和社区按标准配建全民健身设施，探索老旧小区改造统筹建设健身设施。促进体育与产业、教育、文化融合，繁荣体育竞赛，加强与国际国内单项体育协会合作，引进和培育一批赛事活动，筹备足球、篮球、龙舟等城市赛事活动。持续擦亮“武术之乡”城市体育性格金字招牌，以赛事为纽带，通过以赛促练、以赛交流，让揭阳武术走出赛场、亮相更高规格舞台，不断提升揭阳武术的竞技水平与影响力，推动中华武术在新时代持续发展。建设一所场地设施较为完善的市级体校，拓展培育更多训练项目，推动竞技体育提质增效、青少年体育蓬勃发展。广泛开展青少年赛事活动和群众性体育活动，大力倡导健康生活方式，结合全民健身，发展健身休闲产业，提升全民身体素质。

专栏 12-2 健康揭阳建设重点工程
1.卫生健康系统数字化、智慧化与补短板、强弱项重点工程。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揭阳市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and 市中医院异地新建项目建设。提升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智慧化应用水平，推进揭阳市全民健康信息综合管理平台及“揭健通”小程序优化项目，统筹推进全市大型医用设备配置工程。 2.重点人群健康服务能力提升行动。系统加强对妇幼、老年、残疾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重点人群的健康服务保障。实施老年健康促进行动，强化老年人健康管理，继续推进家庭医生签约制度。实施青少年健康关注行动，加强中小学教育卫生保健中心建设，完善学生体检和体质监测制度。推进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妇女、儿童保健门诊规范化建设，提升婴幼儿照护和托育服务水平，完善危重孕

产妇和新生儿转诊网络，提升救治能力。

3.推进全民健身+健康行动。着力构建市、县（区）、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四级全民健身设施网络，完善公共体育场馆和 15 分钟健身圈建设。积极推进揭阳体育中心建设项目。推进全民健身智慧化发展，加速智慧体育场馆改造。以举办体育赛事活动为有效途径，加强体育赛事和全民健身运动中的科普知识宣传，营造全民健身氛围，提升体育影响力。

第五节 健全多层次精准社会保障体系

坚持“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方针，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继续加大社会保障投入，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不断提升社会保障水平。

完善社会保险制度。健全城乡统一的社会保险制度，推进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机制，推动法定人员参保全覆盖，全面推行社保卡居民服务“一卡通”。推动社会保险扩面提质，鼓励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宣传引导更多有条件的城乡居民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档次，享有更高质量的社会保障，努力实现应保尽保。加快健全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扩大企业年金覆盖范围，稳妥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深化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健全医疗保障稳定可持续筹资机制，建立全市医疗保障待遇清单管理制度，强化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与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功能，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长期护理保险。扩大失业、工伤保险覆盖面，健全多层次工伤保险体系，推动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

试点工作。打造更加便捷的社保经办管理服务，加快“跨域通办”规范化，拓展“汕潮揭”社保服务同城化合作，深化社保“镇村通”工程，推进社保服务社银合作。建立社会保险违法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加强社保基金监管和风险控制，坚决遏止新增社保欠费，逐步化解历史欠账。聚焦社保经办数字化、智能化应用转型，提升社保智能审核、智能服务、智能分析能力水平。落实社会保险待遇调整机制，稳步提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健全社保经办队伍“微课堂”“练兵比武”、青年读书班等学习教育模式，全面提升社保经办人员履职能力。

完善更可靠的精准社会救助体系。健全分层分类、城乡统筹社会救助体系，探索开展服务类社会救助，建立多层次救助格局，加快实现社会福利从补缺型向适度普惠转型，筑牢共同富裕底线。加强最低生活保障与医疗、教育、住房、就业等专项救助政策梯次衔接，建立特困人员供养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完善与人均消费支出挂钩的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动态调整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认定标准，确保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协调适应。建立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完善临时救助制度。加强对失独、鳏寡孤独、老加残等特殊家庭救助力度，改进对生活无着落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强化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贴。深化“互联网+社会救助”，创新归口管理、综合救

助、统一受理的救助模式，实现“一门受理、一网通办、智能识别、精准救助、阳光运行”。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开展社会救助和互助，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提高妇女整体素质和健康水平，支持妇女参与决策管理，完善妇女创业创新服务体系，营造妇女公平就业制度环境，保障广大妇女平等就业、体面劳动、全面发展。深入推进“五好家庭”“最美家庭”创建，加强婚姻辅导服务，构建完善的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机制。发展适度普惠的儿童福利制度，完善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基本生活、医疗康复、养育照料等配套制度，加快儿童福利院建设，加强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完善未成年人监护制度，强化对未成年人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参与权的依法保障和社会责任，加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引导。大力发展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深入实施母婴安全行动，逐步普及宫颈癌疫苗。健全妇女儿童保护与服务体系，严厉打击拐卖、侵害妇女儿童等违法犯罪行为。

构建多层次住房保障体系。落实县级政府提供基本住房保障的属地责任，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探索支持利用集体建设用地按照规划建设租赁住房。加快完善涵盖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高层次人才购房（租赁）补贴、大学生租房补贴的多层次、广覆盖、租购并举的住房保障体系。实施实物配租和货币补贴相结合的公租房保障方式，全力保障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需求。大力培育和规范住房租赁市

场，推动长租房建设，促进职住平衡，逐步使租购住房在享受公共服务上具有同等权利。

推动文明殡葬制度改革。有效提升殡葬服务供给能力，加快形成布局合理、服务规范、生态惠民的现代殡葬服务体系。深化惠民、绿色、文明殡葬改革，加快普惠性、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优化殡葬用地规划布局，预留专项指标，推广跨镇域共建共享模式，建立跨部门联审机制，实施规费减免政策。推进移风易俗，开展节地生态安葬和文明祭扫活动，推广代理祭扫、网络祭扫、云祭扫等服务，引导殡葬绿色转型。

第六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落实国家生育政策，高质量编制人口发展规划，持续推动人口结构优化和素质提升，加快发展老龄服务事业，构建多层次、多元化养老服务供给体系，鼓励社会力量共同参与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

实施更加积极的人口发展政策。制定人口长期发展规划，积极应对少子化、老龄化等趋势，保持人口规模适度增长，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倡导积极婚育观，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发挥育儿补贴和个人所得税抵扣政策作用，加快形成生育成本在政府、企业、家庭之间合理分担机制，打造生育友好型社会，实现适度生育水平，保障人口自然增长。健全孕期和哺乳期妇女权益保障，完善生育保险制度，落实

父母育儿假制度，减轻家庭生育、养育、教育负担。发挥产业对人口调控的源头作用，坚持事业聚人、环境留人，以产业转型带动人口结构优化，积极吸纳外源性劳动年龄人口，持续培养本地适龄就业劳动力资源，减缓人口抚养比上升趋势。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稳步增加全社会养老财富储备。完善人口统计和监测体系，打通人口管理、就学升学、生育健康、婚姻家庭、就业创业、社会保障等领域信息系统，实现人口基础信息共享，推动人口基础数据转为可信数据空间，实现合法合规加工、流通应用。

推进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健全覆盖城乡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不断优化县级综合养老服务平台建设，加强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能力建设，完善村（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站点。到 2030 年，全市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 73% 以上，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服务覆盖率不低于 80%，全市养老服务网络基本建成，服务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贯通协调的居家、社区和机构养老服务供给格局基本形成。积极探索发展具有连续稳定、专业服务功能的家庭养老床位等类机构照护模式，着力培育上门提供老年助餐、助浴、助洁、助行、助医、助急等多样化服务的专业机构。支持对有改造需求的老年人家庭实施适老化改造，结合城市更新推动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大力培育社区

养老服务机构，发展嵌入式社区养老服务，增强专业照护、日间照料、康复护理、上门服务能力，切实强化社区养老依托作用。加快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促进城乡养老服务均衡发展。按照兜底保障、普惠支持、市场化等不同类型，因地制宜推进养老机构分类改革，加强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服务，扩大护理型床位供给，建立覆盖星级评定、服务质量评估和动态监测的综合机制，推动机构养老服务水平和质量整体跃升。深化医养结合，加快推动“医疗+照顾+康复”服务一体化发展，推动实现“医中有养，养中有医”的融合型养老服务新模式。

积极开拓银发经济。开发适老生活用品市场，持续推动充分兼顾老年人需要的数字社会建设，丰富老有所乐精神文化生活。创造老有所为的就业环境，鼓励老年人发挥余热。推进老年病专科医院和综合医院老年病科建设，完善健康教育、预防保健、疾病诊治、康复护理、长期照护、安宁疗护、临终关怀于一体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完善老年人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体系。大力发展养老产业，探索建立老龄产业发展基金和财政补贴制度，培育养老知名品牌，推动人工智能、虚拟现实、远程监控、健康物联网等技术在养老服务领域深度应用，发展社区居家“虚拟养老院”新场景，为老年人提供“菜单式”就近便捷服务。支持养老服务多领域融合发展，拓展旅居养老、文化养老、健康养老、养生养老等消费领域，点亮“最美夕阳红”揭阳健康养老事业。

专栏 12-3 养老服务重点工程
1.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持续以“1+2+N”模式推进我市县镇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设施建设，即原则上每个县（市、区）每年不断夯实提升县级养老服务中心，提升完善不少于 2 个镇（街）级养老服务中心和若干个村（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到“十五五”末期，我市养老服务网络基本建成，服务能力和水平显著增强，扩容提质增效取得明显进展，基本养老服务供给不断优化。 2.养老领域投资建设项目。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省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资金等上级政策资金，充分利用好有利资源与政策窗口期，积极谋划一批养老领域的政府投资项目，尽快补齐我市养老服务设施短板，着力推动揭阳市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普宁市东部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惠来县医养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等“十五五”期间养老领域重点项目建设。同时，积极引导激发社会投资热情，通过公建民营、招商引资等方式“筑巢引凤”，吸引社会资金投资我市养老产业，推动一批医养、康养、旅居等社会投资养老项目落地。 3.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推进新建小区按标准配备养老服务设施、老旧小区补齐养老服务设施短板，重点增强“六助”服务和老年文化活动功能。“六助”方面，依托相应服务设施，灵活采取委托运营等多种方式，大力发展助餐、助浴、助洁、助行、助急、助医等服务，重点满足失能、高龄等特殊困难老年人获得专业养老服务的需求；老年文化活动方面，建设文化活动室、健身活动室等，配备图书阅览区、健身器材、娱乐活动区域等，满足老年人精神文化和身体锻炼需求。“十五五”末期，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 80%。

第十三章 加快绿色低碳转型步伐，建设美丽揭阳

以绿美揭阳生态建设为牵引，协同推进减污、降碳、扩绿、增长，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加快建设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共生共荣的宜居城市，让绿色成为揭阳发展最动人的底色。

第一节 筑牢绿美揭阳生态本底

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海岛湾”系统治理，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加强自然保护区监管建设，着力提升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物多样性，统筹实施生态保护和修复重要工程，加强生态保护统一监管，筑牢重要生态安全屏障。

夯实生态安全基底。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硬约束，实施常态化国土空间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监管机制，筑牢全市“一屏、四带、多廊、多点”生态空间保护格局。完善全域覆盖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推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衔接，强化河湖水域岸线、海洋和海岸带国土空间管控。实施环境管控单元差异化生态环境准入管理，持续提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精准性，增强分区管控在资源开发、产业布局、城镇建设和重大项目推进的引导作用。以自然保护区为核心，推进桑浦山-小北山-大北山-大南山等北部山体生态保护屏障建设，恢复山体林草植被，维护生态公益林质量，提升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构建由榕江、练江、

龙江 3 条骨干河流组成的水系生态保护带，结合万里碧道建设，推进区域流域水资源、水环境与水生态的保护治理，严格管控岸线开发利用与保护，加强水源涵养林建设和水生态修复，建设水生态绿廊。

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深入实施绿美揭阳生态建设“六大行动”，构建城乡一体、万众参与的“大绿化”格局，扎实做好“五边”绿化和“四旁”植绿，积极实施城市公园绿地改造提升工程，实现市民出行“300 米见绿、500 米入园”。推进森林进城市、进城镇、进乡村，大力发展林下经济，打造特色林业产业集群，培育森林旅游康养、观光果园苗圃等新业态新项目，推动林业产业规模、质量全面提升。着力推深做实林长制，加强天然林、公益林精细化管护，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加大森林抚育和大径材、珍贵用材林培育，发展国家储备林，稳步提升森林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增强森林碳汇功能。持续开展“我为家乡种棵树”全民义务植树活动，加力建设群众可感可及的绿美点、绿美带、山地公园群，推动绿美保护地建设一体提升，打造通山达海、色彩多样的魅力绿美空间。到 2030 年，全市建成区绿地率稳定在 38.9%以上，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超过 17 平方米。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持续推进全域生物多样性调查与监测。以自然保护地及毗邻山体桑浦山、小北山、大北山、大南山等为重点地段，加强生物多样性监测技术建设，建立本地物种和特有物种基础数据库，加强外来入侵物种监测和防控。科学规划特有珍稀物种保护区域，打造黄岐山森林公

园、大北山森林公园等示范性自然保护地和粤东区域特色植物园，抢救性保护珍稀濒危物种，科学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改善海域生态环境，增加珍稀濒危物种增殖放流，开展濒危红树植物及濒危滨海植物繁育研究，建立种质资源库。开展候鸟重要迁徙通道和停歇地调查与评估，提升海域生态系统稳定性和恢复力，丰富海洋生物多样性。

专栏 13-1 “绿美揭阳”生态保护和修复重点工程

1.系统推进“美丽揭阳”建设工程。以实施《全面推进美丽揭阳建设实施方案》重点项目为抓手，突出重点领域和主要任务，有序扎实推进政策规划、监管支撑、工程建设等项目，积极谋划、分批实施支撑美丽工程，发挥重点项目的支撑作用，促成美丽揭阳建设各项工作落实。实施自然保护地提质保护工程，推进保护地勘界立标、规划编制、监测、科普管理、利用和保护体系建设。

2.海洋生态廊道保护工程。将“三场一通道”（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作为重点保护的海洋生态廊道，逐步拆除榕江口非法构筑物，维系关键渔业物种洄游繁育群落演替，提升季节性保护能力。建设揭阳沿海地区水鸟生态廊道，保护鹭类、鸥类、鸕鹚类、雁鸭类等水鸟，满足鸟类生活空间需求。推广国际候鸟冬季栖息地生态补偿工程，促进野生鸟类种群恢复发展。

第二节 持续深化污染防治攻坚

纵深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动区域污染物减排和生态扩容，持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让良好生态环境成为人民生活质量的增长点，展现揭阳之美的发力点。

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以 $\text{PM}_{2.5}$ 浓度持续下降为主线，大力推动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减排，推进大气污染精准化、协同化、一体化防控。压减煤炭消费总量，加快推进核电、海上风电、生物质发电等清洁能源发展。持续开展钢铁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和深度治理，在钢铁、石化化工等重点

行业企业探索多污染物和温室气体协同控制技术工艺，探索开展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试点工程建设，推动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和生物质锅炉淘汰整治，全面推进石化、涂装、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挥发性有机物全流程、全环节综合治理，实施原辅材料和产品源头替代。推动运输结构显著优化，铁路、水路货运量占比稳步提升，大宗货物绿色运输方式比例稳定在较高水平，推广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船舶，建设绿色港口，扩大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低排放控制区范围，开展车、油、路、港联合防控。以城市建成区及周边为重点，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全面推行绿色施工，严格执行“六个 100%”。开展餐饮油烟污染专项治理，加强餐饮油烟污染治理和执法监管。完善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时段、重点行业差异化、精细化、智慧化管控措施，加强粤东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健全污染天气预警应对机制。到 2030 年，空气质量稳步提升，PM_{2.5} 浓度稳中有降，织就天朗气清的清新画卷。

持续强化水污染防治。以全面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为重点，严格落实“河湖长制”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灾害治理，优化调整水功能区划，构建立体绿色生态水网，保障重要江河生态流量，推动实现韩江、榕江、练江三江水环境系统共治。开展以美丽河湖为导向的水生态环境保护，加快完成美丽河湖建设。优化全市水资源配置，推进县域供水一体化，保护饮用水水源地，推进流域河道“清四乱”和“清源”常态化，系统推进汇水区治理，采取“一断

面一方案”提优整治重点断面，稳步推进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地表水Ⅱ类的比例。深化榕江、练江、龙江流域协同治理，深入开展生活、工业、农业水污染防治，巩固城乡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分类分步推进入河排污口规范整治，强化农业面源管控，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和粪污处理处置水平提升，加快补齐城乡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坚持“陆海统筹、以海定陆”，深化陆海污染协同治理，以总氮污染控制为重点，实施入海河流氮磷削减工程，强化入海河流、入海排污口陆海污染源全链条综合整治，开展重点区域渔业养殖污染治理。健全海洋、岸滩、海漂垃圾、微塑料监管机制。加快推进美丽河湖建设，“一湾一策”打造揭阳特色美丽海湾。到 2030 年，地表水优良水体比例、近岸海域水质优良比例达到省下达目标，打造水清岸洁的美丽江海。

严控土壤和地下水环境污染。强化土壤环境全生命周期管理，健全土壤分类分级污染防控体系，严控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排放总量，强化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监督管理，开展土壤和地下水污染调查评估与动态更新，深化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管控、分级治理，实施水土环境风险协同防控。严格农用地分类管理，优化受污染耕地管控措施，以县为单元强化受污染农用地安全利用，超过土壤筛选值但不超管制值的耕地、园地、林地，参照农产品“产出一季、检测一季”，保障质量安全。完善建设用地准入监管体系，有序推进污染地块风险管控与修复监督管理，完善关停企业原址用地动态筛查机制，鼓励探索“环境修复+开发建设”模式。以化工、

五金、纺织等典型行业的企业地块，大南海石化园区、普宁产业园区等工业园区为重点，推进土水协同防控、协同治理。到 2030 年，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受污染耕地和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国家和省下达目标要求。

加强水生态保护与治理。打造绿美碧带，持续推进揭阳大桥至渔湖水闸下游碧道等重点项目建设，开展河道综合整治、滨水绿化美化、水文化休闲品质提升、绿色水经济发展四大行动。推进揭阳市古城城市水系活力提升工程建设，实施榕江、枫江流域市区段清淤疏浚及综合治理，打造榕江市区段幸福河湖，开展惠来县西石湖水生态保护修复、惠来县蜈蚣岭水库等饮用水水源地涵养与保护。推进揭西县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全域幸福河湖建设工程、横江河碧带建设等，推进重要河湖水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保护，建设秀水长清的滨水碧道，构建“生态绿色、充满活力、人水和谐”的绿美揭阳。

持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深入实施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安全处置，控制固体废物增量，推进“无废城市”建设。优化一般工业废物与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深化污泥无害化处置，拓展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渠道，推动退役动力电池、光伏组件、风电机组叶片等新兴产业固废循环利用，到 2030 年，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健全危险废物全过程监管体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制度，提升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到 2030 年，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占比达到国家和省下达目标要求。健全

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收集体系，继续推行医疗废物集中无害化处置。稳妥推进放射性废物和伴生放射性废物处置，促进核设施保持高水平安全。推广厨余垃圾就地处理技术，推动餐饮、外卖平台、批发零售点等重点领域减塑行动，全链条集中治理白色污染。完善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治理体系和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完善废旧动力电池、废矿物油、实验室化学试剂等社会源收集转运网络。加强 AI 赋能中心城区环卫系统建设，完善中小型转运站转运体系，实现“零污转运”。

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加快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构建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和主要污染物减排约束制度体系，推进生态环保综合执法。推动生态环境大数据中心、“环保云”平台建设，优化生态环境监测“一张网”。完善市、县政府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深入开展危险废物、尾矿库、危险化学品环境风险排查整治，持续完善重点河流突发水污染事件“一河一策一图”工作。建立健全临港产业园沿岸、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及揭阳港区码头、船舶、油气管线等涉海风险源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切实提升油品和危险化学品泄漏等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开展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环境激素、抗生素等新污染物治理。完善跨部门、跨区域应急协调联动机制，确保不发生大规模环境污染损害健康事件。对标美丽示范样板，引导调动社区、园区、厂矿企业、学校、街道、庭院等多层级开展美丽细胞

建设，推出一批生态社区、美丽园区、美丽街区、美丽庭院等可感可知的“小美”示范项目系统推进“宁静城市”建设，推动噪声管控要求融入城市规划、建设与管理各环节，加强公众参与，全面提升城市声环境品质，为市民创造宁静宜居的生活环境。推进环境治理全民行动，强化社会监督，支持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

专栏 13-2 “绿美揭阳”生态环境治理和提升重点工程

1. “无废城市”基础设施支撑工程。

- 揭阳市区餐厨垃圾处理中心（一期）项目，设计处理能力为 200 吨/日。
- 普宁市大件废旧家具综合利用处置设施，采用分类拆解+破碎气化的方式，高效回收利用大件家具，设计处理能力 5 吨/日。
- 普宁市绿化垃圾处理处置设施，园林废弃物破碎后用于市政污泥或餐厨垃圾的堆肥，设计处理能力 50 吨/日。
-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无害化处置设施，建设普宁市循环经济生态园垃圾焚烧飞灰无害化处置填埋场项目，设计总库容 62 万立方米。

2. 畜禽粪污处理工程。全面完成规模化养殖场标准化改造，规模化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 100%，规模养殖场实现达标排放或零排放；规模以下养殖户完成粪污处理设施或储存设施配备，实现达标排放或资源化综合利用。

第三节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产业体系、生活体系，积极推进传统产业结构升级，全面加强温室气体减排，持续增强应对气候变化适应能力，确保 2030 年底稳妥实现碳达峰。

加强温室气体减排。深入贯彻落实碳达峰实施方案，完善碳排放双控基础能力和制度建设，全面落实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强化钢铁、石化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挖掘存量“两高”项目降碳潜力，推动实现煤

炭和石油消费达峰。实施甲烷排放控制行动，加强其他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构建减污降碳协同推进的管理制度、基础能力和市场机制。开展多层次碳达峰试点和减污降碳协同创新，探索实施碳捕集、利用和封存示范工程、近零碳排放区示范工程等重点工程。巩固生态系统固碳作用，精准化实施森林碳汇工程，提升森林质量和湿地碳汇能力，发掘海洋碳汇潜力。建立健全政府碳考核、行业碳管控、企业碳管理、项目碳评价、产品碳足迹等全生命周期碳监测体系，与全国碳市场有效衔接，如期实现 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

积极参与全国碳市场建设。倡导推动党政机关、企业、社会团体等，积极使用核证自愿减排量抵消碳排放。健全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制度，压实重点排放单位履行碳排放核算与报告的主体责任，严格落实重点排放单位关键参数月度存证。推动企业建立健全碳排放数据质量内部管理制度，实施碳排放核算分类管理，探索开展基于自动监测的碳排放核算，实施碳排放计量审查。加强碳排放数据质量全过程监管，持续提升监管水平，扎实做好重点排放单位配额发放、配额清缴、数据质量管理等工作。

提升产业绿色低碳发展水平。构建现代绿色制造体系，全面推进清洁生产，健全单位能耗产出效益综合评价机制，实施差别化能源配置。加快推动五金、纺织（印染）、建材、钢铁等传统制造业绿色化发展，进一步提升绿色石化行业节能降耗减碳效率，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推动农业生产绿色化，加强农药使用指导，持续开展化肥减量增效，

深化“绿色农资”行动，推行生态养殖种植，加大农业循环经济发展。发展环境托管服务，推广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节水管理、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等服务模式。开展生态产品质量认证、生态标识、品牌建设，培育第三方绿色认证市场，鼓励打造绿色产品供应链。大力发展绿色金融，探索推广“光伏贷”“林链贷”等绿色金融产品，逐步推动生态环境导向（EOD）的开发模式。依法推行环境高风险领域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推进排污权、碳排放权、用能权、用水权等市场化交易。积极培育低碳零碳负碳新业态、新模式和新产业，因地制宜打造极致用能工厂、零碳工厂、零碳园区。加快推广新能源车，促进私家车电动化，推动市内物流配送车新能源化。到 2030 年，新能源公交车覆盖率达到 100%，城市绿色出行比例不低于 70%。

强化资源循环利用。实施“粤产粤优”亩均效益资源配置改革，全面推进节地、节水、节能、节材、节矿。合理有序配置城市空间资源，推行土地复合利用、立体开发管理等模式。深化工业用地“亩产效益”评价改革，推进低效工业用地减量化，提高各类行业用地的节约集约用地标准，强化“散乱污”零星建设用地整理利用力度。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统筹生产、生活和生态用水，建立和完善城市节水长效机制，明确用水总量控制红线，严格水资源管理，持续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抓好农业节水、城镇节水、生活节水，到 2030 年，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提高到 90%以上。加

快构建资源循环利用体系，积极发展静脉产业。加快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强化能量梯级利用，推动实现物料闭路循环利用，园区内产业循环耦合，构建具有园区特色的循环产业链。

普及绿色低碳生活方式。科学制定绿色消费产品采购指南，提倡公众优先采购经过生态设计或通过环境标志认证的产品，优化绿色电价、水价政策。促进环保设施对公众开放，建设高品质生态环境教育基地，结合“全国生态日”“六五环境日”“世界海洋日”“全国低碳日”等主题宣传，推进生态文明教育进家庭、进社区、进工厂、进机关、进农村。实施“光盘行动”、垃圾分类、节水节电、绿色出行、绿色消费等绿色生活普及行动，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环境友好的生活方式，反对奢侈浪费和不合理消费。积极开展绿色机关、学校、医院、饭店、工地、社区等绿色细胞创建，推动形成全民共建共享绿美揭阳良好氛围。

专栏 13-3 “绿美揭阳”碳达峰重点行动
1.零碳园区试点。大力推进大南海石化工业园区、普宁产业园节能降碳，鼓励入园企业建设极致能效工厂、零碳工厂，探索以绿色能源制造绿色产品的“以绿制绿”模式。支持园区建设覆盖主要用能企业的能碳管理平台，强化用能负荷监控、预测与调配能力，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发行债券用于零碳园区建设，支持园区积极创建国家级零碳园区。 2.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降碳。开展建筑、交通、照明、供热等基础设施节能升级改造，推动城市综合能效提升。实施石化、钢铁、建材等高耗能行业能效达标改造工程，力争拟建、在建项目能效达到全省标杆水平，对能效低于行业基准水平的存量项目，限期分批改造升级和淘汰。推进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打击违法违规用能行为。加强异常用电监测分析，严禁开展虚拟货币挖矿活动，加大梳理排查力度。 3.加快城乡建设绿色升级。严格执行绿色建筑设计，提升建筑能效水平，鼓

励农民自建住房参照绿色建筑标准建设。推动城镇既有建筑节能专项改造，因地制宜利用绿色建筑技术，推进改造建筑能效达标。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推广钢结构住宅，推广建筑材料工厂化精准加工、精细化管理，加强公共建筑绿色运营。到 2030 年，城镇新建建筑中星级绿色建筑占比达到 30% 以上，装配式建筑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施工现场建筑材料损耗率比 2020 年下降 20%，新建建筑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排放量不高于 300 吨/平方米，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55%，大型公共建筑制冷能效比 2020 年提升 20%，公共机构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和人均综合能耗较 2020 年分别降低 7% 和 8%。

第四节 健全生态文明建设长效机制

着力构建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政策制度体系，加快形成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市场化运作、可持续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协同推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探索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集成现有森林、湿地、河湖等资源调查数据成果，开展生态产品调查，摸清各类生态产品数量分布、质量等级、功能特点、权益归属、保护和开发利用等底数，形成生态产品清单，推进自然资源领域生态产品信息开放共享。支持揭西县开展生态产品价值试点工作。编制自然资源资产配置方案和实施计划，有序开展自然资源资产组合供应，推动单要素土地出让转变为多要素的自然资源资产组合标的供应，创造生态产品价值转换条件。执行国家生态产品总值（GEP）核算规范，研究建立体现市场供需和资源稀缺程度的生态产品价格形成机制，科学量化生态产品价值，推动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在财政转移支付、生态保护补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方面应用。探索将自然资源资产开发利用水

平和生态保护要求作为选择使用权人的重要因素，纳入出让合同，确保生态产品保值增值，逐步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发布制度。

健全生态产品经营开发机制。深入挖掘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模式（EOD）项目，积极探索美丽城市建设投融资模式。围绕绿色有机健康农产品，森林与海洋碳汇交易，实施一批示范带动作用强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工程，建立重点项目库。构建生态产品认证体系，制定分级分类的生态产品认证评价标准细则，建立完善相应认证规范程序。探索建立生态产品质量追溯机制，推动实现生态产品供给端、加工端、流通端全过程质量监管，依托 AI、区块链等新技术，实现生态产品信息可查询、质量可追溯、责任可追查，持续巩固生态产品市场认可度和信任度。支持揭西、惠来利用现有交易场所依法合规建设生态产品交易中心，举办生态产品推介交易会，推进生态产品供需精准对接。

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健全生态补偿财政转移支付制度，强化生态保护补偿资金使用监管。探索通过发行企业生态债券和社会捐助等方式，拓宽生态保护补偿资金渠道。支持提供生态产品的揭西、惠来等县，设立符合实际需要的生态公益岗位。研究开展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创新发展生态“飞地经济”，健全利益分配和风险分担机制。探索突破行政区划限制，建立粤东三江上下游、左右岸之间共商共建共享机制，推进流域内协同一体化发展。有序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建立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

度，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污指标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生态建设投资，完善保护者受益、使用者付费、破坏者赔偿的生态产品价值利益导向机制，提高破坏生态环境违法成本。聚焦森林、湿地、水域、耕地、近岸海域等重要生态环境要素，完善以生态环境要素为实施对象的分类补偿制度。

全面落实地方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坚持党政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增强共抓生态文明建设的整体效能。坚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组织推动将生态环境保护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推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专题调查研究，定期分析生态环境形势、研判生态安全风险，调度督促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减排等方面约束性指标完成情况，研究解决生态环境保护重大问题。遵循自然规律，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决摒弃以牺牲生态环境换取一时一地经济增长的做法，用好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结果。加快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做到生态惠民、生态利民、生态为民。严格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完善生态保护成效与资金分配挂钩的激励机制。

第十四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揭阳

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国家安全战略，坚持底线思维，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把安全发展、法治建设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构建畅通高效的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治理体系，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第一节 深化法治揭阳建设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深化全面依法治市实践，充分发挥法治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规范和保障作用。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根本政治制度，支持和保证人大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着力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力，用制度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完善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建立地方立法与重大决策衔接机制。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健全建言资政与凝聚共识双向发力程序机制，推进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机衔接，完善政协民主监督机制。坚持大统战格局，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不断提升民族、宗教、党外知识分子、新社会阶层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港澳台同胞、

海外侨胞等工作成效性，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画出最大同心圆。

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坚持立改废释并举，完善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度体系。健全和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地方立法工作格局，科学合理编制年度立法计划。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完善立法项目立项、起草、论证、协调、审议、评估机制，拓宽公民有序参与立法途径，健全基层立法联系点制度和重大利益调整论证咨询制度。推进城市发展、生态文明、民生保障、质量安全、应急管理、营商环境、人工智能、历史文化保护等重点领域立法工作，推动改革成果的制度转化，保障重大改革于法有据、有序展开。

深化依法行政。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完善重大行政决策法治化机制，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健全日常监督、专项监督和个案监督相结合的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全面推行阳光执法。健全“接诉即办”机制，深化“免罚轻罚清单”制度，推行“区块链+公证”在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中的应用，使用好“粤执法”平台。加强行政争议预防和实质化解，提升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水平和行政应诉工作水平。

持续推进公正司法。把公正作为法治的生命线，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健全事实认定符合客观真相、办案结果符合实体公正、办案过程符合程序公正的法律制

度，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完善审判制度、检察制度，建立健全司法人员履行法定职责保护机制，落实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记录、通报、责任追究制度，完善律师制度，规范律师执业行为。深化民事诉讼制度改革，强化公益诉讼工作，完善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制度，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实施政法数字化协同工程，落实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推广应用工作，推进“智慧法院”“智慧检务”“智慧公安”“智慧司法”一体化建设。

加强法治社会建设。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加大全民普法力度，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强化“以案释法”，教育引导公民自觉尊崇、信仰和遵守法律，提高法治素养。加强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等重点人群普法，加快运用新媒体新技术普法，提高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建立健全“一站式”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开展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推进信访积案难案有效化解，依法规范信访秩序，推进全民守法。完善法律服务资源依法跨区域流动机制，促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衡发展，推动公共法律服务便捷化、智能化、精准化。

第二节 筑牢安全发展底线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守安全红线、强化安全底线、筑牢安全防线，构建“大安全”体系。

坚决捍卫国家政治安全。把捍卫政治安全摆在首位，严

格落实政治安全责任制，建立健全风险研判、防控协同、防范化解机制，加强国家安全人民阵线建设，建立健全反奸防谍责任体系，依法加强境外非政府组织在区域内的活动管理和重点人员教育管理，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民族分裂、暴力恐怖等活动。全面落实意识形态领域工作责任制，旗帜鲜明反对和抵制错误思潮，夯实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强化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落实好网络安全法，形成齐抓共管的网络安全综合治理体系。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推动全社会形成维护国家安全的强大合力。

强化经济发展安全保障。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提高粮食、能源、产业链供应链、金融等重点领域防范抵御安全风险能力，实现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加强重要经济指标动态监测和研判，完善经济风险识别预警机制和应对预案，做好较长时间应对外部环境变化的准备。筑牢粮食安全底线，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健全粮食“产购储加销”协同联动机制，构建供给稳定、储备充足、调控有力、运转高效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确保粮食年产量稳定在 80 万吨以上。完善粮食储备布局，引导多元主体参与政府粮食储备，加快构建统一高效的粮食储备体系、流通体系和保供体系，大力推进节粮减损。完善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机制，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总体平稳。完善“多源、多向、多点”电力设施布局，加强应急调峰能力建设，深化农网升级改造，建成安

全可靠电网。加快天然气外部输送通道建设，完善本地输配管网，提升季节调峰能力，确保天然气供应平稳安全。健全产业链供应链抗冲击能力应对机制，加快拉长长板、补齐短板，发展更多类似亨通深海柔性海管的“杀手锏”技术，形成对外方人为断供的强有力反制和威慑能力。统筹金融风险防控与金融改革创新，加强金融监管信息共享，提升跨行业、跨市场交叉型金融业务监管能力，做好高风险上市公司和金融机构风险防范化解，严厉打击逃废银行债务和各类违法违规金融活动，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稳妥做好房地产领域风险处置，扎实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工作。

推动新基建可信安全。加强网络安全保障，推进市级网络安全应急指挥平台建设，推动建立完善、可信的安全防护数字基础技术产品体系，支持开展 6G、工业互联网、物联网、云化大数据、CIM 平台等场景应用安全设施改造升级，形成部署灵活、功能自适应、云边端协同的内生安全体系。综合利用人工智能、区块链、软件定义安全、安全虚拟化等新技术，持续推动新型数字化基础设施同步集成网络安全态势感知、通报预警、应急处置和联动指挥于一体的新型网络安全运营服务平台功能，逐步建设可信网络数据空间，全面提升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安全风险抵御能力。

第三节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

坚持预防预备与应急处突相结合，加强重点领域安全风险排查和综合整治，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

全面提高安全生产水平。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强化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建立重点区域、重点园区、重大工程、重点项目安全风险评估制度，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强化安全生产风险源头管控，严格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着力推进安全生产依法治理，加快构建生产经营单位负责、职工积极参与、政府依法监管、行业自律、群众监督、全社会广泛参与的安全生产格局。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持续推进交通运输、消防安全、建筑施工、输油气管网、特种设备等事故易发领域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建立工程抗震管理工作机制，强化建设工程抗震协同监管，完善安全生产事故调查评估制度，不断提升监管水平。实施“互联网+安全生产”，加强大南海石化工业园区封闭式管理，打造安全管理一体化智慧示范园区。加强对新经济、新业态、新模式分析研究、提高对新型生产风险的识别、监测、预警、防控能力。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加强食品药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监管，推进食品安全“一品一码”和药品（器械）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完善食品产地准出、市场准入、问题产品召回制度，持续深化“餐桌污染”治理，深入落实农药兽药使用减量和产地环境净化提升行动、校园食品安全守护提升行动等食品安全放心工程攻坚行动，推动学

生营养餐健康发展。加强网络销售药品等新业态监管。提升食品药品安全治理现代化水平，严把从农田到餐桌、从实验室到医院的每一道防线，对食药质量安全问题实行“零容忍”，确保全市人民“舌尖上的安全”。

强化生物安全防护。坚持从源头防范生态环境各类风险，构建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体系，依法依规加强传染病防治、野生动物保护、动物防疫、医疗废物管理、应对外来物种入侵、转基因生物应用等工作，规范细胞治疗、基因编辑等前沿生物技术应用。加强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环境与生物安全管理，强化生物安全事件发生、发展与成灾态势分析，扩展疾病监测种类，提高生物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增强城市应对灾害能力。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深化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健全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加强各级减灾委及其办公室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职能，完善“统一领导、分工负责、分级管理、属地为主”自然灾害应对体系。深化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应用，整合水利、气象、海洋、地质灾害等信息资源，系统开展城市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建设空天地一体的城市风险感知网络，构建城市安全监测预警平台，提升城市安全风险精密智控水平，推动智慧防灾减灾救灾。完善防汛抗台、森林防灭火等自然灾害防治体系，有序提升人工影响天气能力建设，提升作业水平。完善防灾减灾工作预案，确保预警到乡、预案到村、责任到人。大力开展公益性应急救援培训，提升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和紧急避险、自救互救能力，完善社

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政策，培育和发展社会救援力量，推广巨灾保险。

加强应急保障能力建设。坚持政府主导与社会参与相结合，全面提高风险防范、应急响应、应急处置能力，完善事前防范、事中响应、事后恢复并重的应急管理体系，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制度。推进市县两级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充分利用人工智能、云计算等科技手段，完善统一高效的应急救援指挥体系以及实战化、扁平化、合成化应急处置体系，持续提升应急监测预警、联合会商、调查评估、响应协同、事故信息报送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建强市、县、乡镇（街道）三级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定期开展业务技能培训和综合实战演练，深化区域应急救援协作。完善应急物资储备和调配，优化应急物资储备布局，加强综合性应急物资储备库、物流中转站等应急设施建设。进一步提高消防救援队伍专业化水平，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支持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形成以消防救援站为主，小型消防站、微型消防站为辅的消防救援力量布局体系。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加强专业化监管执法能力建设，提高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素质。

第四节 确保社会平安稳定

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完善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机制，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

处置”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牢牢兜住社会稳定和安全基准线。

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基础。健全党建统领，自治、法治、德治、智治融合的基层治理体系，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完善群众参与治理制度机制，发挥家庭家教家风重要作用，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持续深化“1+6+N”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体系建设，推动多元共治。推进网格化治理创新，优化网格设置、人员配备、信息集成。严格执行社区（村）事务准入制度，巩固基层社区“减负增效”成果，完善政府购买社会服务机制、“社工+志愿者”联动机制。推动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打通社会治理“最后一公里”。

加强社会治安防控。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深化民力助警，运用“约谈谈话、重点管控、行政处罚、刑事追究”四种形式，持续巩固全民禁毒工程成果。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开展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巩固拓展教育、自然资源、金融放贷、市场流通等重点行业领域整治成果。健全社会治安稳定形势研判分析制度，坚决防范暴力恐怖犯罪、个人极端犯罪、电信网络诈骗、跨国犯罪和多发性治安突出问题，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坚决遏制群体性公共安全事故和重特大案事件。深入推进重点地区和城乡结合部治安整治，完善机场口岸查控、海域联防联控机制，加强重点行业、重点物品、重点人员治安管理。持续推进“雪亮工程”建设，深化人工智能赋能公安建设，

打造数字公安，推动全域全息感知体系建设，构建智慧警务新生态。

完善矛盾风险调处机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推行重点公共政策制定公开答辩机制，确保有效防范和妥善处理群体性事件。加强信访工作，突出事要解决，完善领导干部包联和接访下访制度，提高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网上信访”等平台水平和质效，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实现矛盾纠纷化解“最多跑一地”、化解在基层。建立信访积案常态化化解机制，进一步提升以县级为重点的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水平，整合各种调解力量资源，为群众提供全覆盖、全领域、全过程的优质服务。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第一道防线”作用，切实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促进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有机衔接和快速流转。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各类矛盾纠纷的发生。

第五节 推动一体化战略体系和能力建设

积极服务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完善国防动员体系，推进国防动员与国民经济协调发展，持续加强双拥共建工作，全力支持部队练兵备战，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加强人民武装动员建设。推动民兵工作与新时代以战斗力建设为核心的民兵基层建设协调发展，大力加强基干民

兵、普通民兵队伍建设。加大市、县两级民兵军事训练基地建设综合投入，促进民兵质量建设与能力要求和地方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提升基干民兵以遂行防卫作战为首要任务的多样化军事任务能力。依法开展国防动员潜力调查核对，加强人民防空、战备投送、支前动员、信息通信、装备科技平时动员建设和作战动员准备，推进“数字动员”“精准动员”，增强平战体制快速转换能力，提升海上动员能力。

推进国防动员与国民经济协调发展。积极服务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大力推动制造业与国防科技工业深度融合，围绕“一化一海五优特”及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加快“军转民”技术应用与“民参军”发展步伐，优化军民科技协同创新。积极引导扶持重点产业实现“平时民用、急时应急、战时应战”产业功能。

推进退役军人事业发展。持续巩固我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成效，推动新时代双拥工作迈上新台阶。多措并举推进退役军人思政引领、优待抚恤、接收安置、就业创业、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权益维护等各项工作。深化思政引领和褒扬激励，加强英烈缅怀纪念，持续讲好英烈故事，完善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健全退役军人荣誉激励体系，做好各领域退役军人先进典型发掘工作，丰富退役军人教育引领形式。建强优待抚恤体系，严格落实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常态化做好优待证申领发放，持续拓展使用场景；稳步推进市荣军优抚医院改革发展，有序推进市荣军优抚医院提质升级工程建设，提升服务保障能力，打造辐射粤东区域的优抚骨

干医院。优化接收安置机制，落实退役军人移交安置法规制度，完善转业军官岗位计划编制工作机制，优化安排工作退役士兵“三次退役、一次安置”模式。完善就业创业支持体系，实施“戎归揭岭”就业创业升级工程，持续擦亮“揭阳军创”品牌，不断提高“学历教育、技能培训、就业服务、创业扶持”全生命周期服务水平。推进服务保障体系提质增效，建强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政治功能与服务效能，突出“四个阵地”作用，释放退役军人基层管理潜力，弘扬优良作风；完善困难帮扶机制，用足用好帮扶资源，动员社会力量参与退役军人关爱帮扶；大力推进退役军人志愿服务体系建设，提升退役军人志愿服务规范化、专业化水平，探索社会力量参与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机制。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深入开展法律服务，提升依法行政水平，提高信访办理质效，源头化解矛盾问题。

建强双拥共建工作。坚持双拥工作“五个优先”（优先议定、双拥经费优先保障、涉军问题优先解决、军队发展优先支持、军人事务优先办理）要求，全方位强化保障；聚焦“三前”、巩固“三后”，从服务练兵备战、落实退役安置、军属就业和子女入学等实事入手，持续擦亮“四个最”（最优资源给军队、最佳岗位给军人、最实政策给军嫂、最好学位给军娃）揭阳拥军优属品牌；多措并举强化双拥宣传教育，营造优待尊崇军人军属浓厚社会氛围，推动我市双拥工作提质增效、创新发展。

第十五章 汇聚全社会力量，奋力实现“十五五”目标任务

实现全市“十五五”规划任务和目标，必须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毫不动摇地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更好履行政府职责，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广泛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形成发展的强大合力，奋力把宏伟蓝图变成美好现实。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广东省委决策部署在揭阳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发挥各级党委在同级各类组织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将党的领导始终贯穿于“十五五”规划实施全过程，织密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打造政治过硬、具有推进现代化建设能力的干部队伍。把正风肃纪反腐贯穿权力运行全过程，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纠治规划实施过程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以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引领形成良好发展环境。发挥好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不断提升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

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全面履行政府职能，科学调配公共资源，充分发挥市场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形成实现规划目标任务的强大合力。

第二节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发挥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建立健全以发展规划为统领，以空间规划为基础，以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为支撑，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探索推进发展规划地方立法工作。切实发挥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各类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行动计划、年度计划和实施方案等，均须依据市发展规划编制，市级空间规划要为发展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任务落地提供空间保障，市级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要细化落实发展规划提出的战略任务，各县（市、区）规划要加强与市级规划的紧密衔接，确保全市发展“一盘棋”。坚持规划定方向、财政作保障、金融为支撑、其他政策相协调，构建发展规划、财政、金融等一揽子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方式，促进财政、货币、产业、就业、民生等政策协同发力，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努力推动“十五五”时期全市各项战略任务、重点工作顺利完成。

强化规划实施要素保障。完善“大项目带动”机制，优先保障本规划提出的重大改革、重大政策、重大平台和重大项目所需要素资源。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

合理安排财政支出规模和结构。制定完善产业、金融、投资、环保等相关配套政策，发挥政策协同效应。优化金融要素资源配置结构，在风险可控和符合信贷政策的前提下，引导和鼓励金融机构重点支持规划明确的重点产业及短板弱项领域。制定实施与规划相匹配的用地、用水、碳排放、排污权、能源消耗指标等保障方案。

第三节 加强规划监督

完善规划实施监督评估制度，强化组织实施，扩大公众参与，落实规划目标任务。

明确规划实施责任。市政府统一组织本规划的实施工作，落实牵头单位和工作责任，明确实施进度和推进措施，逐项落实目标任务。本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应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并落实到市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八大产业园区平台。各级各部门在编制实施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年度计划时，要因地制宜、细化落实本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确保规划目标实现。统筹各级各类规划编制，精简数量、提高质量，根据实际建立完善规划编制目录清单，避免交叉重复、增加基层负担。

建立规划体检监测评估机制。健全规划中期评估制度，在规划实施的中期阶段，由市政府组织全面评估，检查规划落实情况，形成中期评估报告，并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建立完善科学化、法治化、信息化、规范化的经济社会发展

统计调查制度机制，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及时全面。综合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提高规划评估的及时性、全面性和准确性。强化规划权威性、严肃性，未经法定程序批准，不得随意调整规划。经评估确需对发展规划进行调整修订时，按程序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揭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是开启我市粤东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建设新征程，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的行动纲领。全市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和中共揭阳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一任接着一任干，以“钉钉子”的精神抓落实，勇当新时代广东全方位高质量发展的生力军，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揭阳新篇章！

（《揭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政策解读略，详情请登录揭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jieyang.gov.cn 政务公开-市人民政府公报栏目查阅）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揭西县惠信 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和章程的批复

揭府办函〔2026〕21 号

揭西县惠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揭西县惠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变更章程申报材料》收悉。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小额贷款公司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金〔2009〕10 号）及相关文件规定，经研究，同意如下事项：

一、同意你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变更至 10000 万元，变更后公司各股权股东持股如下：

广东嘉鸿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4000 万元，持股 40%；

广东巨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500 万元，持股 35%；

广东洽承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2500 万元，持股比例 25%。

二、同意你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公司经营范围由“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其他经批准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为“许可项目：小额贷款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同意你公司变更章程。同意变更公司章程中第二章、第四章关于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发行股份数、公司发起人、现公司股东持股情况等内容。

请你公司凭该批复文件及时办理相关变更手续，同时登录非现场监管信息系统更新公司相关信息，并将该批复件扫描版上传非现场监管信息系统。

此复。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6 月 6 日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揭阳市地震应急预案》的通知

揭府办函〔2026〕22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新修订的《揭阳市地震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应急管理局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6 月 5 日

揭阳市地震应急预案

1 总则

1.1 指导思想

1.2 编制依据

1.3 适用范围

1.4 工作原则

2 组织体系

2.1 市抗震救灾指挥部

2.1.1 工作职责

2.1.2 组织体系

2.1.3 任务分工

2.1.4 专家组

2.2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抗震救灾指挥机构

3 运行机制

3.1 监测预报

3.1.1 监测报告

3.1.2 预测预报

3.1.3 应急准备

3.2 应急处置

3.2.1 信息报告

3.2.2 先期处置

3.2.3 震区监测

3.2.4 响应启动

3.2.5 现场处置

3.2.6 社会动员

3.2.7 区域合作

3.2.8 应急终止

3.3 信息发布

3.4 恢复重建

3.4.1 制订规划

3.4.2 征用补偿

3.4.3 灾害保险

4 应急保障

4.1 队伍保障

4.2 资金保障

4.3 物资保障

4.4 避难场所保障

4.5 基础设施保障

4.6 平台保障

5 监督管理

5.1 预案演练

5.2 宣教培训

5.3 责任与奖惩

6 附则

6.1 名词术语

6.2 预案管理

6.3 预案衔接

6.4 预案解释

6.5 预案实施时间

1 总则

1.1 指导思想

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为全面推进我市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破坏性地震应急条例》《广东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广东省防震减灾条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地震和地质灾害人员搜救的管理与组织办法（试行）》《国家地震应急预案》《广东省地震应急预案》《广东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揭阳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制定本预案。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揭阳市行政区域内发生的地震灾害（含火山灾害，下同），以及在相邻地市发生的对揭阳市造成重大影响的地震灾害应对工作。

1.4 工作原则

（1）以人为本，减少损失。坚持把保障公众生命安全作为地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的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2) 统一指挥，统分结合。在各级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各有关单位上下联动，反应灵敏，统分结合，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共同做好突发地震灾害防御和应急处置工作。

(3) 分级负责，属地为主。市人民政府是应对市内较大以上地震灾害的主体，县（市、区）人民政府是应对本行政区域一般地震灾害的主体。

(4) 分工合作，协同应对。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协同行动，充分发挥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和消防救援队伍在地震灾害应急处置中的作用，建立广泛的社会动员机制。

(5) 居安思危，预防为主。牢固树立底线思维，立足防大震、抗大灾、抢大险，实行关口前移。注重平时防范和减轻灾害风险，注重发挥各级政府的统筹协调作用，强化重心下移、保障下放、力量下沉，将更多的资源、力量、资金集中到灾前预防上来，增强监测预报、震害防御、应急准备的针对性、有效性。

(6) 快速反应，科学处置。坚持“快速、高效”的原则，科学决策，依靠先进装备和技术手段，充分发挥专家队伍和专业人员的作用，提高地震灾害的科学处置水平。

2 组织体系

2.1 市抗震救灾指挥部

市人民政府成立市抗震救灾指挥部（以下简称“市指挥部”），统一领导、指挥和协调全市抗震救灾工作。

市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应急管理局，承担市指挥部日常工作。

2.1.1 工作职责

市指挥部统一领导、指挥和协调全市抗震救灾工作。具体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应急管理部和省委、省政府、省抗震救灾指挥部，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抗震救灾的有关决策部署，研究制定全市抗震救灾的有关重要政策措施；组织开展地震趋势、震情、灾情会商研判，以及地震灾害调查评估工作；按要求报请市政府启动一级地震应急响应，决定启动二、三、四级地震应急响应；统一指挥全市地震灾害的应急救援工作，协调组织驻揭部队、武警、预备役和消防救援等队伍参与抢险救灾；组织开展地震灾情和救援信息上报，以及地震舆情应对工作；组织指导地震灾区开展生产自救和灾后恢复重建等工作；协调、指导、监督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及其抗震救灾指挥机构开展地震应急救援工作；研究决定全市抗震救灾的其他重大事项。

市指挥部办公室承担市指挥部日常工作。具体负责贯彻落实市指挥部部署要求，协调市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和相关县（市、区）指挥机构参与应急处置工作；汇总、上报地震灾情、险情和应急救援信息，组织相关单位开展灾情险情会商，提出启动、终止地震应急响应建议；办理市指挥部文电，起草相关简报；根据市指挥部要求组织工作组赴地震灾区指导开展抗震救灾工作；承担市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2.1.2 组织体系

总指挥：分管应急管理工作的市领导。

副总指挥：市人民政府协调应急管理工作的副秘书长，市应急管理局局长，市地震局局长，市消防救援局局长，揭阳军分区战备建设处处长，武警揭阳支队支队长。

成 员：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发展改革局、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广旅游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城管执法局、市地震局、市消防救援局、揭阳军分区战备建设处、武警揭阳支队、市气象局、揭阳海事局、市红十字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揭阳监管分局、揭阳供电局、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揭阳潮汕机场公司、市投控集团、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公司等单位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根据工作需要，可增加有关地方、部门和单位负责人参加。市指挥部成员因工作变动等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向市指挥部办公室提出，报总指挥批准。各成员单位任务分工详见附件 1。

市指挥部办公室主任由市应急管理局局长兼任，副主任分别由市应急管理局、市地震局、市消防救援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负责人兼任。

2.1.3 任务分工

市指挥部根据需要设立综合信息组、抢险救援组、群众安置

组、灾情监测组、医疗防疫组、社会治安组、基础设施和装备物资保障组、交通运输组、灾害评估组、宣传报道组、恢复重建组，各工作组在市指挥部统一指挥下开展工作。各工作组组成和职责详见附件 2。

2.1.4 专家组

市指挥部根据地震灾情险情需要，从市应急管理专家库和有关单位抽调专家，组成市专家组，指导地震灾情险情评估，分析地震发展趋势，并提出抢险救灾措施建议，为抗震救灾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2.2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抗震救灾指挥机构

县（市、区）人民政府抗震救灾指挥机构负责统一领导、指挥和协调本行政区域的抗震救灾工作。地方有关部门和单位驻揭部队、武警部队和民兵组织等，按照职责分工，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共同做好抗震救灾工作。

3 运行机制

3.1 监测预报

3.1.1 监测报告

各级、各类地震监测台网对地震监测信息进行监测、传递、分析、处理、存储和报送；市地震局对全市各类地震观测信息进行接收、质量监控、存储、常规分析处理，并进行震情跟踪。

3.1.2 预测预报

市地震局负责收集、管理全市地震观测数据，根据省应急管

理厅、省地震局年度防震减灾工作意见和省、市地震趋势会商意见，加强震情跟踪监测、预测预报和群测群防工作，及时对地震预测意见和可能与地震有关的异常现象进行综合分析研判，定期向市人民政府报告地震预测意见。市人民政府根据省人民政府发布的涉及我市的地震预测意见，加强应急防范措施。

3.1.3 应急准备

县（市、区）级以上人民政府要根据地震预报意见，加强地震灾害防范应对准备工作，主要包括：加强震情监视，及时报告震情变化；开展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排查掌握建筑物抗震能力，推动房屋建筑抗震加固；对生命线工程 and 各类次生灾害风险源落实抗震防护措施，督促检查抢险救灾准备工作；加强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平息地震谣传或误传，维护社会稳定。

3.2 应急处置

3.2.1 信息报告

（1）震情报告

当我市境内发生 3.0 级以上地震，或近海海域、相邻地市发生对我市造成影响的地震灾害，市地震局立即收集震情资料并进行分析处理，密切监视震情发展，研判地震发展趋势并提出意见，按照有关规定向省地震局、市委市政府及市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报告。

（2）灾情报告

破坏性地震发生后，灾区县（市、区）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及

时将震情、灾情信息报告上一级人民政府，必要时，可越级上报。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文广旅游体育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等有关单位要及时统计本领域灾情信息并报告市指挥部。市应急管理局要迅速组织开展现场灾情收集、分析研判工作，并及时报送省指挥部和市人民政府。

地震灾情报告内容主要包括：地震影响范围、人员伤亡、经济损失及社会影响等。

3.2.2 先期处置

灾区各级抗震救灾指挥机构要按照上级抗震救灾指挥机构的安排部署，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抗震救灾工作；立即发动基层干部群众开展自救互救，组织基层抢险救灾队伍开展人员搜救和医疗救护；开放应急避难场所，及时转移、安置受灾群众；防范次生灾害，维护社会治安。必要时，向上级提出援助请求。

3.2.3 震区监测

根据地震应急工作需要，市地震局派出现场工作组，会同省地震局布设流动测震台站，加密观测，做好数据分析，增强震区的监测能力。市气象局加强气象监测，密切关注灾区重大天气变化。市自然资源局负责组织开展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及时转发自然资源部海啸预警中心发布的海啸预警信息。市水利局组织水情、汛情监测。灾区所在地抗震救灾指挥机构安排专业力量加强空气、水源、土壤污染监测，减轻或消除污染危害。

3.2.4 响应启动

按照地震灾害影响范围、严重程度等，地震灾害应急响应分为一级、二级、三级和四级四个等级（附件 3）。地震灾害发生后，市指挥部立即组织指挥部成员和专家开展会商研判，对地震灾害影响及其发展趋势进行综合评估，根据已掌握灾情和会商研判意见，初步判定地震灾害级别，按照对应的响应程序指令，启动相应的地震灾害应急响应。地震应急响应启动后，可视灾情及其发展情况对响应级别进行调整，避免响应不足或响应过度。

灾区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或者同级抗震救灾指挥机构，要根据地震灾害影响情况，按照本行政区地震应急预案要求，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并向市人民政府、市指挥部报告本地区抗震救灾工作情况。灾区所在地的应急响应级别，不得低于省、市指挥部的应急响应级别。

地震灾害使灾区丧失自我恢复能力、需要上级政府支援，或者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和其他特殊地区发生地震灾害，可根据需要适当提高响应级别。

（1）一级响应

应对特别重大地震灾害，市指挥部报请市人民政府启动一级应急响应，在国务院抗震救灾指挥部、省抗震救灾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由市指挥部实施灾区地震应急工作。

市指挥部应立即成立综合信息组、抢险救援组、群众安置组、灾情监测组、医疗防疫组、社会治安组、基础设施和装备物资保

障组、交通运输组、灾害评估组、宣传报道组、恢复重建组。各工作组按职责分工，由牵头单位组织开展工作。

市指挥部负责同志带领工作组赶赴灾区，成立现场指挥部领导灾区应急救援工作。

市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到市指挥部参加联合会商，并根据要求派员参加联合值守。

市指挥部及时将抗震救灾情况报告省应急管理厅和市委市政府，并通报有关地市。

（2）二级响应

应对重大地震灾害，市指挥部报请总指挥启动二级应急响应，在省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由市指挥部实施灾区地震应急工作。

市指挥部应立即成立综合信息组、抢险救援组、群众安置组、灾情监测组、医疗防疫组、社会治安组、基础设施和装备物资保障组、交通运输组、灾害评估组、宣传报道组、恢复重建组。各工作组按职责分工，由牵头单位组织开展工作。

市指挥部负责同志带领工作组赶赴灾区，成立现场指挥部领导灾区应急救援工作。

市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到市指挥部参加联合会商，并根据要求派员参加联合值守。

市指挥部及时将抗震救灾情况报告省应急管理厅和市委市政府，并通报有关地市。

（3）三级响应

应对较大地震灾害，市指挥部报请总指挥启动三级应急响应。在省指挥部的支持下，由市指挥部领导灾区地震应急工作。

市指挥部应立即成立综合信息组、抢险救援组、群众安置组、灾情监测组、医疗防疫组、社会治安组、基础设施和装备物资保障组、交通运输组、灾害评估组、宣传报道组、恢复重建组。各工作组按职责分工，由牵头单位组织开展工作。

市指挥部副总指挥（市应急管理局局长）带领工作组赶赴灾区，成立现场指挥部领导灾区应急救援工作。

市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到市指挥部参加联合会商，并根据要求派员参加联合值守。

市指挥部及时将抗震救灾情况报告省应急管理厅和市委市政府，并通报有关地市。必要时，市指挥部经市政府同意，报请省指挥部给予支援。

（4）四级响应

应对一般地震灾害，由市指挥部副总指挥（市应急管理局局长）决定启动四级应急响应。在省指挥部、市指挥部的支持下，由灾区所在地县（市、区）级抗震救灾指挥机构领导灾区地震应急工作。

市指挥部应先期成立综合信息组、灾情监测组。涉及灾区失联人员搜救或受灾群众转移安置的，应视情增设抢险救援组、群众安置组、社会治安组、医疗防疫组、灾害评估组、宣传报道组等。各工作组按职责分工，由牵头单位组织开展工作。

市指挥部办公室视情况派出工作组赶赴灾区，指导协调应急救援工作。

市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安排有关负责同志或业务骨干到市指挥部参加联合值守。

市指挥部及时将抗震救灾情况报告省应急管理厅和市委市政府。

3.2.5 现场处置

地震灾害发生后，根据启动响应的等级成立相应指挥机构，建立现场指挥部，统筹协调现场应急救援行动，可以实行市、县扁平化联合指挥，各有关单位按照职责参与抗震救灾工作。

（1）搜救人员

立即组织基层组织、有关单位和广大干部群众开展自救互救，视情况采取交通管控等措施，组织协调驻揭部队、武警部队、地震、消防救援、建筑和市政等各方面救援力量，调配大型吊车、起重机、千斤顶、生命探测仪等救援装备，抢救被埋压人员，组织营救受灾被困人员。在灾区所在地抗震救灾指挥部统一领导协调下，现场救援队伍之间加强衔接和配合，合理划分责任区边界，遇有危险时及时传递警报，做好自身安全防护。

（2）开展医疗救治和卫生防疫

迅速协调组织应急医疗队伍赶赴现场，抢救受伤群众，必要时建立战地医院或医疗点，实施现场救治。加强救护车、医疗器械、药品和血浆的组织调度，特别是加大对重灾区及偏远地区医

疗器械、药品供应，确保被救人员得到及时医治，最大程度减少伤员致死、致残。统筹周边地区的医疗资源，根据需要分流重伤员，实施异地救治。开展灾后心理援助。

加强灾区卫生防疫工作。各地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及时对灾区水源进行监测消毒，加强食品和饮用水卫生监督；做好死亡动物、医疗废弃物、生活垃圾、粪便等消毒和无害化处理；加强鼠疫、狂犬病等重点传染病的监测、防控和处理，及时接种疫苗；实行重大传染病和突发卫生事件每日报告制度。

（3）安置受灾群众

开放应急避难场所，组织筹集和调运食品、饮用水、衣被、帐篷、移动厕所等各类救灾物资，解决受灾群众吃饭、饮水、穿衣、住处等问题；在受灾村镇、街道设置生活用品发放点，确保生活用品的有序发放；根据需要组织生产、调运、安装活动板房和简易房；在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点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器材，严防火灾发生。救灾物资优先保证集中安置点、学校、医院、福利院的需要；优先安置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孕产期和哺乳期的妇女，确保其基本生活。做好遇难人员的善后工作，抚慰遇难者家属；鼓励采取投亲靠友等方式，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安置受灾群众。积极创造条件，组织灾区学校复课。

（4）抢修基础设施

抢通修复因灾损毁的机场、铁路、公路、桥梁、隧道、码头、航道及通航建筑物等交通基础设施，协调运力，优先保证应急抢

险救援人员、救灾物资和伤病人员的运输需要。抢修供电、供水、供气、通信、广播电视等基础设施，保障灾区群众基本生活需要和应急工作需要。

（5）加强现场监测

市地震局会同省地震局组织布设或恢复现场地震观测设施，实时跟踪地震序列活动，密切监视震情发展，对震区形势进行研判。市气象局加强气象监测研判，密切关注灾区重大气象变化。灾区所在地抗震救灾指挥部安排专业力量加强空气、水源、土壤污染监测，减轻或消除污染危害。

（6）防御次生灾害

加强次生灾害监测预警，防范因强余震和降雨形成的滑坡、泥石流、滚石等造成新的人员伤亡和交通堵塞；组织专家对水库、水电站、航运枢纽、堤坝、堰塞湖等开展险情排查、评估和除险加固，必要时组织下游危险地区人员转移。

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设备、输油气管道、输配电线路、非煤矿山等的受损情况排查，及时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对涉核的重点设施，做好事故防范处置工作。

（7）维护社会治安

加强灾区治安、道路交通管理，加强重点单位、重点部位治安防范工作，依法查处打击盗窃、抢劫、聚众哄抢、诈骗、造谣传谣等违法犯罪活动，做好涉灾涉稳风险监测、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法律服务工作，严密防范化解、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维护

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

3.2.6 社会动员

灾区各级人民政府或相应的应急指挥机构可根据地震灾害的危害程度和范围，调动社会力量参与抗震救灾工作，紧急情况下可依法征用、调用车辆、物资、人员等。

鼓励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捐赠和援助。

3.2.7 区域合作

市应急管理局、市地震局要加强与周边地市相关抗震救灾指挥机构的交流合作，建立健全区域应急救援合作机制，积极开展抗震救灾区域合作与交流。

3.2.8 应急终止

地震灾害得到有效处置后，经评估短期内灾害影响不再扩大或已减轻，由原来宣布启动应急响应的机关终止应急响应。

3.3 信息发布

各级抗震救灾指挥机构要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按照分级响应权限做好相应级别地震灾害信息发布相关工作。信息发布工作要确保及时、准确、客观、统一。

3.4 恢复重建

3.4.1 制定规划

特别重大地震灾害应急处置结束后，按照国务院部署，国务院有关部门或省人民政府组织编制灾后恢复重建规划；重大、较

大、一般地震灾害，由省、市、县人民政府根据实际需要，分别组织编制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规划。

3.4.2 征用补偿

抗震救灾工作结束后，实施应急征用的人民政府要按照《广东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等有关规定及时返还被征用的物资和装备；造成毁损、灭失的，要按照国家、省的有关规定给予补偿。

3.4.3 灾害保险

鼓励商业保险公司开办地震灾害保险，鼓励公众积极参加地震灾害商业保险和互助保险，不断完善公众地震灾害补偿保障机制。保险机构要根据灾情主动办理受灾人员和财产的保险理赔事项，各相关单位要为保险理赔工作提供便利。

4 应急保障

4.1 队伍保障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以及应急管理、消防救援等部门要加强地震灾害专业抢险救灾队伍建设，强化专业培训和演练，提高应对地震灾害的救援救助能力。

通信、广播电视、交通、城市供水、供电、供气等生命线工程设施产权单位、管理或者生产经营单位要加强抢险、抢修队伍建设。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有条件的社区组织，应组织动员社会力量，建立基层地震抢险救灾队伍，加强日常防灾救灾培训和演练工作。

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发挥共青团和红十字会作用，依托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及社区建立地震应急救援志愿者队伍，形成广泛参与地震应急救援的社会动员机制。

应急管理部门要会同地震部门加强地震应急专家队伍建设，为应急指挥辅助决策、地震监测和趋势研判、灾害损失评估、地震烈度调查、房屋安全鉴定等提供人才保障。

4.2 资金保障

县（市、区）级以上人民政府要将防震减灾工作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保障防震减灾和地震灾区群众生活、恢复重建所需的有关资金。

4.3 物资保障

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建立健全应急物资储备网络和生产、调拨及紧急配送体系，保障地震灾害应急工作所需生活救助物资、地震救援和工程抢险装备配备、医疗器械和药品等供应。县（市、区）级以上人民政府及有关单位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工作，并通过与有关生产经营企业签订协议等方式，保障应急物资、生活必需品和应急处置装备的生产、供给。镇级以上人民政府要配备卫星电话、对讲机等必要的通信装备，并确保通信畅通有效。

4.4 避难场所保障

县（市、区）级以上人民政府及有关单位要充分利用广场、绿地、公园、学校、体育场馆等公共设施，因地制宜设立综合性

或地震应急避难场所，统筹安排所需的交通、通信、广播电视、供水、供电、排污、环保、物资储备等设备设施。

学校、医院、影剧院、商场、酒店、体育场馆、养老院、托幼机构等人员密集场所要设置相应应急疏散通道，配备必要的救生避险设施，保证通道、出口的畅通。有关单位要定期检测、维护报警装置和应急救援设施，确保处于良好状态。

4.5 基础设施保障

灾区各级人民政府会同通信管理部门建立健全通信保障应急指挥工作机制，组织协调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保障地震应急救援期间公用通信网络畅通。工业和信息化部门要负责保障应急无线电通信业务频率的正常使用。

文广旅游体育、广播电视等部门要完善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建立完善应急广播体系，确保公众能及时、准确地获取地震预警信息和政府发布的权威地震信息。

发展改革部门要指导、协调相关能源企业加强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及时修复受损能源设备设施，为灾区应急处置提供能源供应保障。

住房城乡建设、城管执法、水利（水务）等部门要组织、协调相关企业排查供水、排水、燃气基础设施安全隐患；及时修复受损设施，保障居民基本生活需求。

公安、交通运输、民航、海事、铁路等单位要建立健全公路、铁路、航空、水运紧急运输保障体系，加强统一指挥调度，采取

必要的交通管制措施，建立应急救援“绿色通道”。

4.6 平台保障

应急管理部门要联合地震部门综合利用自动监测、通信、计算机、遥感等技术，建立健全地震应急指挥技术系统，形成上下贯通、反应灵敏、功能完善、统一高效的地震应急指挥平台，实现震情灾情快速响应、应急指挥决策、灾害损失快速评估与动态跟踪、地震趋势研判快速反馈。

5 监督管理

5.1 预案演练

市级抗震救灾应急演练由市应急管理局牵头，会同市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组织开展。年度地震重点危险区涉及的县（市、区）人民政府当年度至少组织开展 1 次抗震救灾应急演练。

5.2 宣教培训

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做好防震减灾科普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不断提高公众的防震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各级人民政府以及教育、文化、广播电视、新闻媒体等有关单位，要充分利用学校、文化站、广播、电视、互联网、报纸等各种渠道，加大对防震减灾工作的宣传、培训力度。

5.3 责任与奖惩

县（市、区）级以上人民政府对在抗震救灾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对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的有关责任人，要依据有关规定严肃追究责任，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6 附则

6.1 名词术语

(1) 本预案有关数量的表述中，“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2) 次生灾害是指地震造成工程结构、设施和自然环境破坏而引发的灾害。如火灾、爆炸、瘟疫、有毒有害物质污染以及海啸、水灾、地质灾害等对居民生产、生活的破坏。

(3) 本预案所称地质灾害是指地震引发的危害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的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地面沉降等与地质作用有关的灾害。

(4) 生命线工程设施是指供电、供水、排水、燃气、热力、供油系统以及通信、交通等公用设施。

(5) 直接经济损失是指地震以及地震次生灾害造成的物质破坏，包括房屋等建筑物和其他工程结构、设施、设备、财物等破坏引起的经济损失，以重置所需费用计算。不包括文物古迹和非实物财产，如货币、有价证券等损失。场地和文物古迹破坏不折算为经济损失，只描述破坏状态。

6.2 预案管理

本预案由市应急管理局会同有关部门、单位组织制订，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印发实施。

6.3 预案衔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制定本行政区域地震应急预案，报上级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备案。有关主管部门、单位要按照本预案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并结合实际制定本部门、本单位的地震应急预案，报同级应急管理部门备案。

6.4 预案解释

本预案由市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负责解释。

6.5 预案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2022 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揭阳市地震应急预案》（揭府办函〔2022〕75 号）同时废止。

- 附件：1. 揭阳市抗震救灾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2. 揭阳市抗震救灾指挥部工作组职责
3. 地震灾害分级标准

（附件略，《揭阳市地震应急预案》政策解读略，详情请登录揭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jieyang.gov.cn 政务公开-市人民政府公报栏目查阅）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互联网 租赁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的通知

揭府规〔2026〕4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揭阳市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城管执法局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6 月 4 日

揭阳市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

第一条 为引导和规范我市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有序发展，构建绿色低碳出行体系，维护城市道路交通秩序，保障用户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城市道路管理条例》《揭阳市城市道路车辆通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参照交通运输部等十部门《关于鼓励和规范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发展的指导意见》文件要求，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本市城市建成区或实行城市化管理区域内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的规划、投放、运营、使用及监督管理等活动。

本规定所称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是指企业依托互联网技术搭建服务平台，向社会公众提供分时租赁使用服务的两轮电动自行车（俗称“共享电动单车”）。

第三条 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管理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责、规范有序、属地管理、多方共治”的原则，综合考虑城市管理、道路通行条件、交通安全等因素，统筹兼顾公众出行需求、城市交通承载能力和行业可持续发展，推动与公共交通高效衔接融合。

第四条 城管执法部门负责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运营服务

监管的统筹协调，指导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停放管理，对损毁市政设施及影响市容市貌行为依法进行规范管理。

其他相关职能部门按照以下职责协同做好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管理工作：

交通运输部门负责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与城市公共交通融合发展的政策制定和统筹协调。

公安机关负责查处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行为，维护道路交通秩序，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车辆注册登记和号牌管理工作。

市场监管部门负责经营主体注册登记，查处违反市场监管法律法规的行为，监督车辆生产、销售环节产品质量。

住房城乡建设、自然资源、地方金融监督管理、网信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协同做好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管理工作。

第五条 属地政府要履行主体责任，负责对辖区内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的投放、停放、调度、回收等工作实施具体管理，可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具体履行下列职责：

（一）对辖区内的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投放进行配额管理与日常考核。

（二）编制辖区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停放规划，划定停放点、禁停区域和路段，并做好标识设置和维护管理工作。

（三）建立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运营服务质量评估制度，制定评估指标体系并组织实施。

（四）建立日常监管机制，定期对辖区内经营者的车辆合规性、停放秩序、运维响应、安全管理等进行监管，及时发现并督促整改违法违规问题。

（五）做好应急处置工作，维护公共安全和交通秩序。

第六条 本市对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实行总量调控和配额管理。市城管执法部门会同市公安机关交通管理、交通运输等部门和属地政府根据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发展定位和市民交通出行需求，综合考虑城市公共资源利用及设施承载能力等因素进行科学测算，形成全市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总量规模和各属地政府运营配额计划，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并实行动态调整。

第七条 运营配额投放计划应当包括拟投放的运营配额数量、期限以及经营区域等内容。属地政府应当通过公开、公平方式确定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经营者的运营配额，并与经营者签订运营服务协议，明确运营服务区域和期限、车辆投放数额、运营服务基本要求、服务质量考核标准、违约责任等内容。同时，根据行业监管、城市管理政策调整，以及辖区城市管理、交通管理需求变化，动态优化配额分配规则，对运营服务协议内容进行合理调整、补充完善，切实保障运营管理工作合规有序、动态适配政策及管理实际需求。

第八条 在本市从事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经营服务的企业，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进行商事登记。

（二）拥有与投放规模相匹配的线上服务平台和线下运维能力，配备必要属地运维人员。

（三）建立健全用户实名制注册、骑行安全管理、车辆维保、停放秩序管理、应急处置、投诉处理及用户信息安全保护等制度。

（四）承诺将运营数据（含车辆投放、借还轨迹、投诉处理等）实时接入或共享给属地和城管、公安等部门，接受动态监管。服务器设在中国大陆境内，并应遵守国家关于数据安全与个人信息保护的有关规定，确保相关数据在境内存储。

（五）无重大违法违规经营记录，信用状况良好。

第九条 投放运营的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一）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取得强制性产品认证，并在运营期内始终保持车辆技术状态良好。

（二）最高设计时速不得超过 25 公里，不得非法改装或拆除限速装置。

（三）随车配备符合国家标准的智能安全头盔，具备“不戴盔、不通电”的功能。

（四）具备单北斗或同等精度定位模块，具有高精度定点停放技术，实现“未在指定区域内无法锁车还车”的规范停放功能。

（五）配备停放角度监测设备或识别技术，实现“不按角度停放、不能锁车还车”的功能。

（六）限载 1 人，具备多人骑行监测和限制启动功能。

（七）安装车辆实体号牌和唯一车辆识别编码，按规定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

（八）禁止配备儿童座椅等搭人装备或安装其他妨碍道路交通安全的装置。

第十条 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经营者依法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申请注册登记并悬挂号牌后，方可将车辆投放用于租赁经营。

经营者更新车辆的，应当按照运营服务协议约定的更新数量，先完成旧车号牌注销，再申领新号牌，经营者应当将号牌注销和更新等信息及时录入监管平台。

第十一条 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停放点位设置应当遵循“便民利民、合理布局、规范有序”的原则，优先在公交站点、商业街区、学校周边、医院周边、居民小区出入口等区域规划设置，明确禁止停放区域。不得在下列区域设置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停放点：消防通道、盲道、绿化带、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道路交叉口转弯处内侧、公交站点出入口两侧 10 米范围内，以及其他影响通行安全的区域。

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应当在划设的停放点位（区域）内有序停放，不得在禁止停放区域停放。

经营者应运用技术手段控制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无法在禁停区域停放。对在禁停区域内停放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城管执法等部门依法查处。对在停放区内无序停放的，应及时组织

调整，不得影响市民通行安全，不得影响市容秩序。

第十二条 经营者应当遵守下列运营服务要求：

（一）实行用户实名制注册，与用户签订服务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禁止向未满 16 周岁未成年人提供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服务。

（二）公布计费方式和收费标准，实行明码标价。鼓励经营者采用免收押金和服务结束后直接收取费用的方式提供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使用服务。

（三）建立常态化车辆维保制度，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及时维修更换破损零部件和安全头盔，对故障车辆、达到使用年限的车辆，应当在 24 小时内回收处置，确保运营车辆完好率不低于 95%，车容车貌整洁。

（四）落实停放秩序管理主体责任，全面应用电子围栏精准化技术，实行“入栏结算”管理模式，引导用户规范停放。建立 24 小时运维响应机制，重点区域（包括但不限于商业中心、交通枢纽、学校周边）违规停放车辆清理时限不超过 30 分钟，其他区域不超过 1 小时。

（五）制定潮汐调度和应急处置预案，在节假日、重大活动期间或遇恶劣天气时，及时调整运力分布，保障出行需求和停放秩序。

（六）建立用户信用评价制度，对文明骑行、规范停放的用户给予激励，对违规停放、恶意损坏车辆等行为记入信用记录。

（七）保障用户信息安全，不得超越服务必需范围采集用户信息，不得泄露、篡改、出售用户信息。

（八）公布 24 小时投诉举报渠道，建立投诉处理机制，对用户投诉应当在 48 小时内处理并反馈结果。

（九）经营者应当在用户首次使用及每次扫描解锁时，通过应用程序以显著方式提示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要求。

鼓励经营者为用户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第三者责任险。

第十三条 建立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运营服务质量及安全能力评估制度。属地政府应制定评估标准，从车辆停放管理、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运维服务质量、用户满意度、信用管理、数据共享等方面对运营企业进行评估，评估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对现有已在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进行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注册登记并取得号牌的运营企业，属地政府应依据本条规定开展服务质量评估。其中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评估应当包括车辆安全技术合规率、用户交通安全教育覆盖率、交通违法信息处置率、事故率与事故报告及时率等指标。

第十四条 运营企业因经营不善、服务质量评估不合格的，按协议要求终止在本市运营服务。因其他原因不再具备运营能力的，应当依法有序退出市场。

第十五条 经营者因自身原因暂停、终止经营的，应当及时向属地政府报告，并提前向社会公示。

终止经营的，应当在约定期限内全额退还用户押金、预付金

及剩余资金，自行回收全部投放车辆，不得以任何理由遗留车辆影响城市管理和公共秩序。

第十六条 运营企业退出市场的，其名下运营配额由属地政府无偿收回。运营企业应当自运营配额被收回之日起 30 日内回收已投放的相应车辆。属地政府应该根据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发展情况，决定是否重新投放收回的运营配额。决定重新投放的，应当依照本规定第七条执行，并做好新旧配额分配衔接，确保市场服务连续性。

第十七条 用户使用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应当遵守以下规定：

- （一）年满 16 周岁，实名认证后注册使用。
- （二）依法佩戴安全头盔，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不得闯红灯、逆行、违规载人或驶入机动车道。
- （三）在指定的停车点位有序停放车辆，不得在禁止停放区域乱停乱放。
- （四）爱护车辆及相关设施，不得故意损坏、改装或私自占有。

第十八条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利用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对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用户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进行记录。查实的违法信息，可作为处罚依据，并可同步抄告车辆所属经营者。对违法事实清楚的，经营者应配合提供用户信息，协助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法对用户进行处理。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定期向属地政府共享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相关的交通违法和事故信息，属地政府应当建立交通安全信息通报和闭环处理机制。

第十九条 相关部门应当加强宣传引导，通过媒体宣传、社区告知、执法现场讲解等方式，普及规范骑行和停放知识，曝光不文明现象，引导市民自觉遵守交通规则，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共同监督的良好氛围。

第二十条 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违反本规定停放，妨碍其他车辆、行人正常通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规定的代履行情形的，相关职能部门可以依法实施代履行，及时排除妨碍、恢复通行秩序，相关费用由经营者承担。违反治安管理和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规定的，由相关部门按职责处理。

第二十一条 对违反本规定及地方政府关于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情节严重的企业，各相关职能部门依各领域失信惩戒规定实施失信联合惩戒措施。

企业存在《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办法》第四条规定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规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企业存在《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情形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规定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并实施相应管理措施。

第二十二条 市城管执法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规定。

本规定自 2026 年 7 月 5 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31 年 7 月 4

日。此前规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按本规定执行。本规定施行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章或上级政策文件调整，从其规定。

（《揭阳市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政策解读略，详情请登录揭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jieyang.gov.cn 政务公开-市人民政府公报栏目查阅）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林国斌等同志 免职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6〕7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市人民政府批准：

免去林国斌同志的揭阳市外事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曾永生同志的揭阳市商务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陈挚文同志的揭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副主任、揭阳市人民政府招商引资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6 月 1 日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周春升等同志 职务任免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6〕8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市人民政府批准：

周春升同志任揭阳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主任；

郑仁贤同志任揭阳市司法局副局长；

陈怀宇同志任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试用期 1 年；

温伟松同志任揭阳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免去其揭阳市交通运输局局长总工程师职务；

林学海同志任揭阳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试用期 1 年；

洪德同志任揭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副局长，试用期 1 年；

王宏振同志任揭阳市信访局副局长，试用期 1 年；

黄锡雄同志任揭阳市公路事务中心副主任，免去其揭阳市公路事务中心总工程师职务；

黄建生同志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揭阳市委员会会长，试用期 1 年；

刘景新同志任揭阳市卫生学校副校长；
免去杨丹华同志的揭阳市教育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郑晓群同志的揭阳市科技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朱文涛同志的揭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张春玲同志的揭阳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6 月 10 日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李旭忠同志 任职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6〕9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市人民政府批准：

李旭忠同志任揭阳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试用 1 年。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6 月 18 日

主管主办：揭阳市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部地址：揭阳市榕城区临江北路555号

联系电话：（0663）8234386

邮政编码：522000

传真号码：（0663）8213851

公报电子版查阅方式：登录揭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eyang.gov.cn>）市人民政府公报栏目，通过微信公众号“揭阳市政府网”市政府公报栏目查阅。